

二、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 時 1 分）

主席（蘇議員琦莉）：

今天繼續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發言的鄭新助議員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保安部門的主管們以及政務官，大家早安。首先，請教消防局長。之前我們也曾捐贈過一輛 8 人座的柴油車給社會局，因為我有一位助理，他同時也擔任武廟的董事，我就向他建議，武廟算是香火鼎盛之廟，聽他講述也有七、八百年的歷史，也盡量配合區公所做善事。同時也要在本月 27 日下午 4 點，要捐贈一輛市值 200 多萬元的救護車。請教消防局長知道這件事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知情，〔是。〕這些我都有幫忙爭取，日後民衆的服務案件也要請你高抬貴手。〔好。〕從我擔任議員以來，也從未麻煩過貴局，向來都是從旁輔助，幫忙爭取經費給你們。也是我的助理特別的提醒我，說最欠缺的消防局救護車不足，所以特地花了 200 多萬元買了一部。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

鄭議員新助：

希望你以後對鄉親的服務要好一點，〔好。〕請坐。請教警察局局長，你也清楚我昨天抱怨過的一件事，我誤以為是貴局的案件，非常的不高興。昨天在仁武發生的一件案例，是一位不便於行的殘障人士，如果偵防車要去接送，依照常理來講，是不是需要有無障礙設施，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這是一個最基本的尊重，而且…。

鄭議員新助：

假如要去逮捕一位殘障人士嫌犯，而且不良於行的，是不是需要無障礙設施？不然要怎麼去執行逮捕，難道要五花大綁嗎？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要準備充足，對。

鄭議員新助：

這是昨天在仁武國小隔壁的一家雜貨店所發生的一件案件，當地的里鄰長向我反映，他專門販賣文具和一些兒童玩具，結果被說成是違反智慧財產權，因為我所學也不多，所以我不清楚這是什麼意思。而保安第四總隊也在總局服勤，當事人沒有辦法走上去，因為拄著拐杖也無法行走，辦案警方竟然說：「不然換個人」，結果把他太太抓走了，害他求救無門！

販賣兒童玩具、文具者，又是不良於行，警方可以用傳票傳喚啊，她先生是負責人，竟然逮捕太太，真的太荒謬了！我誤以為是警察局辦案，痛罵了你們的聯絡員，事後查證才知道原來是警政署偵辦的違反智慧財產權案件。我請他們公文照會警政署，山水有相逢，也沒有像法務部部長職位那麼大，像阿扁被灌水，我就召開記者會，法務部長也是要親自先向我致意。

之後警察局也馬上致電過去，他們也是答覆說：「不行，這必須要移送法院偵辦。」嚇得他們一家都驚慌失措。若是總局辦案，不管怎麼說也是高雄市民，也是必須要照會貴單位；結果經仁武分局一查，分駐所竟查無此案，變得一塌糊塗！難道是東廠嗎？或是明朝時的西廠？難道要逮捕嫌犯時，真的就不用照會我們的單位嗎？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檢察單位有規定越區辦案時，要事先通報。

鄭議員新助：

為什麼沒有向你們通報？貴局的聯絡員也常和我溝通，從分局去查，竟然查無此案，真的是亂七八糟！警政署亂逮捕人也好，或是其他單位，法務部、調查局都好，越區逮捕嫌犯，就是要通報當地的分局、派出所。召集人，我講得有沒有道理？你是保安小組的召集人；結果是一問之下，連派出所和分局都不清楚，是無政府狀態。

明朝的魏忠賢，崇禎皇帝的西廠就是如此，奉皇上意旨抓人，亂七八糟，一點橫向聯繫都沒有，請你們改進一下，好不好？本席在此議事殿堂公開聲明，日後不管偵辦什麼案件逮捕嫌犯時，一定要有無障礙設施，不要再像五花大綁一樣，沒辦法移動時，竟然說換你太太去好了，難道真的可以更換嗎？而且也沒有通報當地的派出所，因為當時我正在節目錄影，氣炸了，後來經你們查證後，是由警政署所管轄；議員如喬如姐，他已經連任五屆了，如要逮捕嫌犯時，也是要通報當地的派出所，怎麼可以不通報呢？請要求他們改進，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對於這個案子，會做一個警惕…。

鄭議員新助：

我要求要改善手續。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也會當作一個案例，要求我們的同仁不要發生類似的情形。

鄭議員新助：

根本就不把貴局放在眼裡！因為是女性的召集人，站在尊重女性的立場，說的文雅一點，就是不把我們放在眼裡。在此拜託，各單位如要逮捕人，沒關係，但切記一定要通報當地派出所、分駐所，是最基本的尊重，不看僧面，也要看佛面，不要無法無天。

高雄市警察局局長向來都是高升到警政署當副署長，甚至署長，我看你也快榮升署長了。我私下研究過歷任的高雄市警察局局長都榮升到警政署長，每一位都高升，這件事，在此懇切拜託你；接著，今天在場的四位議員，應該都是民進黨籍，我已經退出民進黨團，四處遊走，我一再的要求微罪不舉，因為景氣不好，謀生不易，在我的服務處領取便當的人數越來越多，讓我也快要支撐不住了；也是上上任的警察局長再三拍著胸脯向本席保證，一定會微罪不舉。但是依你的見解，是否真的有執行微罪不舉的案件，請教你的看法？罰單是由你們開立，執行卻是交通局執行。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微罪不舉的話，包括一般的交通違規事件，特別要注意的，是要針對惡意的交通違規，容易造成人員傷亡的案子，屬於大的違規狀況，會加強來取締。

鄭議員新助：

我沒有意見，違反交通規則、故意、闖紅燈等等案件，但是類似都不知情者，例如家庭主婦上菜市場，短程騎摩托車未戴安全帽者，口頭警告就可以了。貴局的罰單也是可以滿額，我舉 1 月份和 9 月份為例，100 年度和今年度，在去年的 1 月份開出 5 萬 8,000 件，今年就開出 6 萬 5,000 件；2 月份開出 4 萬 3,000 件，今年開出 7 萬 3,000 件；3 月份開出 6 萬 5,000 件，今年的 3 月份開出 8 萬 5,000 件；4 月份開出 6 萬 452 件，今年度則開出 8 萬 4,503 件；5 月份開出 6 萬 2,540 件，今年度的 5 月份就開出將近 9 萬件，8 萬 3,351 件；7 月份開出 8 萬 4,660 件，今年度的 7

月是 9 萬 5,585 件；8 月份是一樣的，9 月份也是一樣。

到目前的 9 月份為止，所有的取締案件剛好增加了 14 萬 5,727 件，本席以前所質詢過的，等於算是白費力氣。愈開愈多，甚至還是雙倍，還說要微罪不舉，難道市民朋友這麼的難以受教嗎？竟然還開出這麼多的罰單；每一個人人都說鄭新助的服務很不錯，連同選區的黃淑美議員都稱讚我，我都是自掏腰包埋單，都真的以為我是神通廣大，只要找鄭新助議員，就不用繳罰單。結果都是我自己掏錢繳的，我不敢去拜託你，因為只會丟臉。政務官是要延續的，我已經連續擔任三屆，每屆都在提，你只可以減少不可以增加，一口氣在今年前 9 個月增加十幾萬件，你的看法呢？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還是秉持一個原則，違規行為的部分，我們盡量採用勸導的方式。

鄭議員新助：

你們有沒有一個額度？今年一共要開罰多少件？不要騙我，騙和尚是有罪的，我不騙你，騙和尚的罪是很大。你們有沒有額度？額度你聽得懂嗎？額度就是你的底限，你們今年要開多少？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沒有限制額度。

鄭議員新助：

你們的預算都已經編列了，還未開始你們就知道了啊。你們比孫臍、諸葛孔明、劉伯溫還厲害，你們已經知道明年要開多少了。我簽大家樂都不會中，不如請你告訴我號碼，還未開始你都已經知道要開多少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還是按照實際的情況…。

鄭議員新助：

對，但是開十幾萬件本席無法接受。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嚴重的交通違規我們才…。

鄭議員新助：

嚴重我沒有意見，但是沒有嚴重卻還要加倍的。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惡性的違規我們才取締，一般行為還是以勸導為主。

鄭議員新助：

如果不小心停在停止線上時，警察可以吹哨並請他往後移，罰單就可以不必開了。有好幾張是在停止線上，前輪不小心壓到白線，你們也是開

單，一旦開單，他那天就是做白工了。回家先生就會罵老婆、拿小孩出氣，這點有辦法改善嗎？「微罪不舉」北京話，我只會講這句話，還硬學習的。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有時勸導的效果比取締更加有效。

鄭議員新助：

沒錯，一旦開單，他只會更加討厭警察，這樣不好。今年到 9 月就多開了 14 萬 5,727 件，召集人你認為這樣有道理嗎？你的看法呢？

主席（蘇議員琦莉）：

黃局長，如果是狀況上…。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今年年中的酒後駕車的大執法…。

鄭議員新助：

這點我沒有意見，一但捉到移送法辦判死刑我都沒有意見。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可能這方面我們加強取締的影響。

鄭議員新助：

但是我調閱出來的件數，有些都是超越停止線、未戴安全帽，尤其是高雄縣更是不留情。去年就已經編入，為何都沒有教育？請改進，拜託在剩下的三個月，不要讓我在明年度又發現升高，本席真的會很為難。你知道我有在主持電台，被 call in 進來真的很難堪，我不會說北京話，但是我當選全國收聽率第一名，call in 進來真的很難堪，請坐下。請教衛生局長，我有檢送一些台北市的市民錄到我公開挺阿扁的錄音帶，所以我的罰單被開最多，剛才我也有向聯絡員詢問，他向我解釋乾脆不要讓藥廠廣告賣食品，食品不管怎麼罰也才四、五萬而已，食品的廣告都很誇大，癌症吃了會康復，你們都罰不到。我所廣告的都是合格藥廠，不但開罰單，聽到是鄭新助主持的罰 10 萬。我從台北市、南投四處去問，全部都有額度。你們也是一樣，衛生局還未到明年就已經知道要罰 1,500 萬，違反食品廣告要罰 1,000 萬、2,250 萬，你們也是孫臏下凡的。一樣是額度內開單，明年度的預算就是要開 2,500 萬，你怎麼會知道高雄市的電台業者，現在都沒有地下電台，我看會罰得沒完沒了。一旦罰下去換我不敢得罪你，換我欠你人情，我都直接罵 NCC，我公開在電台請他們打電話到 NCC 抗議，其實都是你們開單的，但是我都誣賴 NCC，真的需要開成這樣嗎？合法廠商提供廣告帶來營運，結果呢？你們有時候台灣話聽不懂，就直接

開單。你們說我是議員，略有交情所以開罰 10 萬。聯絡官告訴我改賣食品，我自己身為議員改賣食品，帶頭違法這樣對嗎？合法廠商廣告的台詞，因為有些人台語聽不懂。我在上屆就曾說過：「你我各扶其主」。議會釋稿人員聽不懂台語，卻譯成「你我國父其子」，結果我變成國父的兒子。李喬如議員請媽祖來，我向關帝聖君擲三個筊，議會譯稿人員譯成「我問了關公，關公點了三個頭」，要嚇死我嗎？關公還會點頭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而言，藥品要廣告時都需報備，如果內容都符合，在申訴時就不會罰，最近我也幾件案件也是如此。食品和藥事的法規輕重，都是中央的法規規定，地方要依法行事。〔…。〕對，另一點雖然我們預算編列 2,600 多萬，但是目前才開 1,500 萬而已，大約一半而已，我們不會拚命開單，沒有那個意思。〔…。〕了解。

主席（蘇議員琦莉）：

會後請衛生局何局長和鄭議員了解一下，謝謝鄭新助議員。請黃柏霖議員發言。

黃議員柏霖：

各位局處首長，一個永續社會的均衡是很重要的，過去我們為了追求經濟發展，所以環境及社會都不太在意，造成高雄現在很多的高污染及重工業都在這裡。今天是保安部門的質詢，我一直覺得，對我們而言，這三個指標很重要：是否有足夠的人力、人力是否有好的設備、是否有不斷的訓練。才能在緊要關頭達成各位的任務。首先我要表揚及感謝消防局，我在上個月帶著一位家屬，那位家屬在 8 月份的時候，他家凌晨發生火災。我帶他到大昌分隊致謝時，現場的指揮官告訴我，他認為當時當事人大概很難存活，但是他們打開門時，看著他走出來，他非常感動。我看到救災指揮官的分隊長自己眼眶都泛淚，我很感動。我認為每一個公務人員如果能把別人都當成自己人，以這樣的心去對待，我個人覺得非常感動。一方面各位也是職責所在，但是你們優異的表現，讓當事人覺得非常感動，他當場也致贈一筆費用，讓我們有更好的設備，最重要他本身是律師，他也願意擔任未來消防局的免費義務律師，協助我們各方面的專業建議及諮詢，他願意當消防局免費的顧問。所以各位在執行工作的過程中，如果能夠讓更多的高雄市民感動，讓他們覺得是真正與他們在一起，而不是對立。說真的在當下是有危險性的，如果每一個人的本能反應都是退卻、不主動。

我想後果就不是這樣了，我那個朋友跟本席說，在當下他已經想要從三樓的窗戶往外跳，他說因為人如果沒有在當下都不知道當時有多危險，到處都是黑煙也看不到路，什麼都沒有只剩下一盞窗戶，那麼你會不會想要從窗戶跳下來？他說他已經到達那個臨界點，一家四口都關在洗手間裡面，他當時遭受到的壓力本席很難想像，所以本席要特別感謝大昌分隊在那天晚上英勇的表現，而且非常迅速，我聽居民說從報案經過三分鐘的時間消防隊就到達現場搶救，這樣的表現是很好的，本席在這裡特別向消防局鼓勵。

第二個，剛才提到我們高雄從過去發展的重工業，有中鋼、中油、中船等三根大煙囪在高雄，所以我們環境污染的排碳量算是世界第一，這是大家都知道的，小港、前鎮附近的人均壽命比全台灣省各地少了一點多歲，其實這都是有交互影響的，但是這是過去歷史造成的，我們在未來要怎麼做，我知道市政府很努力，尤其是我們前年的張豐藤議員、前李穆生局長等等一路走來，對於爭取 ICLEI 國際行動環境變遷委員會來高雄推動，今年本席也很榮幸有機會去參加國際聯會，其實今年的主題是永續城市，包括低碳城市、韌性城市、生物多樣性城市、高生產力、高效率、發展綠色經濟，再來就是健康活力的社區、大眾運輸村，總共有八個主題。我想要建議局長如何將這些主題運用在市政推動？誠如本席提到最後的第二項健康活躍社區，這就和衛生局有關係，我們如果把基本的公共安全、公共衛生都做好，那麼城市就可以往正向發展，既然我們有代表團去參加，好不容易爭取到東北亞能力培訓中心在高雄，那麼我們更應該將全世界各地已經發展成功好的概念拿來高雄來學習，本席在這裡面有很深的感觸，就像那一天有一個菲律賓城市的市長在報告，他講得非常高興，你知道他在講什麼嗎？他在講垃圾掩埋，其實這是我們現在已經不做的的方法，為什麼呢？因為這個資訊已經落伍了，但是我們和世界各先進城市的交流裡面可以看到有一些是高雄可以做的，如果是可以做的部分我們有沒有拿來當作借鏡？讓我們在未來的整個市政推動上讓他不止如期如質，應該要加質加速，我覺得時間不能等，過去我們都說如期如質，這已經是過去的觀念了，未來我們要加質加速，我們如何讓他變得更快，我舉一個例子來說，當大家都在說高雄縣市合併以後有 200 多萬部的摩托車，我們排放二氧化碳的量都是最高的，而且每一部摩托車的排碳量是一般汽車好幾倍的時候，那麼請問各位我們做了什麼去改善？如果大眾運輸沒有改善，那麼這些人還是要繼續騎機車，當大眾運輸改善了也只能改善一部分，也就是剛好居住的地方能夠在大眾運輸的使用範圍內，所以才能改善，如果居住的

地方距離大眾運輸比較遙遠的話，那麼我也不可能來搭乘大眾運輸，那麼這個時候我們是不是應該有其他的選擇，例如我們來推動電動機車，為什麼要推動電動機車呢？因為他的排碳量就不會一直累加，各位想想看，將200多萬部機車擺在一起同時發動，你看看會產生多少的二氧化碳？就算種再多的樹木也沒辦法平衡回來，所以第一個，他能夠有效的減少二氧化碳；第二個，電動機車的車速騎不快，這就可以降低交通安全的肇事率。我們現在發現為什麼會有很多交通不安全的地方，因為車速過快，機車行車車速在100左右也是大有人在，如果改騎電動機車，那麼他的車速就沒辦法騎很快，車速減慢了肇事率也就會跟著下降，飆車的問題也能夠改善。

第三個，它是在推動綠色經濟，我們在未來的城市發展，例如我一直在議會所鼓吹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我也支持市長，我們的自由經濟示範區不應該只是回到傳統加工區的加級版，也就是大量低價，我們應該朝向綠能、文創，各種高價值、有品牌、有設計的，在這個部分就是綠色經濟的概念。接著就是綠色都市行銷，我們要到很多城市參觀訪問一定要有特別的賣點，坦白說如果有觀光客來到高雄住了兩天回去以後，他對高雄會有什麼很大的印象？我想目前應該找不到幾個特別的景點，我們如果在城市推動綠色產業上還能夠著墨更多，因為環保局有空污基金，我在議會也不斷的向你們建議，有關公共自行車的部分本席就覺得很好，本席開車出去到處都可以看到有人騎著綠色公共腳踏車，聽說前三十分鐘是免費的嗎？一小時。那這個誘因就會影響行動，因為是免費的大家就會去善加利用，那麼有在使用就會有進步，他就會形成一個循環，所以經濟學也沒有什麼太高深的道理，有誘因就會影響行動，第一個小時是免費的，那麼大家就會去使用，可能騎一個小時到下一站再換一部腳踏車，以這樣的方式依序類推，也有可能騎了一整天都是免費的，所以針對第一點，本席強烈建議環保局要和市府相關局處研究高雄市應該要好好發展電動機車的政策，請局長向本席做答覆，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陳代理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於黃議員關心電動機車的部分，其實這也是環保局推動的政策之一，我們大概從兩個面向來推動。第一個面向，我們有針對汰舊二行程機車換購電動機車的補助辦法，因為二行程機車的污染量大約是一般汽車的六至八倍。

黃議員柏霖：

對呀！我剛才才有提到機車的污染量是汽車的好幾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所以我們希望他能夠儘速汰舊二行程機車而來換購電動機車，如果購買電動機車再加上汰換機車，那麼每一部車子大約可以領到 2 萬多元的補助。

黃議員柏霖：

這樣就有一點誘因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第二點，因為電動機車必須經常充電，或者他的續航力不夠導致民衆不願意使用，有關這部分我們做了兩件事：第一個是有關充電站的部分，我們現在擁有 177 個充電站，另外在今年度會再加設 50 個充電站，還有在建管處的部分，他們在綠建築自治條例有規定未來新的建築物必須要有電動機車的充電站，這樣就可以方便提供民衆來充電；另外高雄市政府還有在推行電動機車的電池交換站，第一期大約會建置 30 站，所以民衆就不需要一直充電，因為充電最快也需要 2 個小時以上的時間，以上是我們推動的方向。

黃議員柏霖：

局長，我要請問你，目前高雄市有真正掛牌在行駛的電動機車總共有幾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 4,000 多輛的電動機車。

黃議員柏霖：

有 4,000 多輛電動機車。那麼有沒有去年大約有幾輛電動機車的數據？局長，沒關係，相關的數據你查完以後再告訴本席。例如今年有 4,000 輛，那麼明年增加為一萬輛、二萬輛，希望能夠看到有很正確的數字出現，這樣我們才能夠知道我們的努力是離目標越近或者越遠，所以本席希望能有一個具體的指標，好不好？〔好。〕因為我們的進步空間很大，目前有 200 多萬輛的機車是使用汽油燃料，電動機車只有 4,000 多輛，代表這個市場還有很大的進步空間，希望我們能夠持續努力，因為我們現在就要開始做環境保護的工作，所謂的永續就是要保護現有環境，滿足當代也不損及後代，這才叫作永續，但是我們如果將後代的資源在這一代就用盡了，那麼我們的子孫以後該怎麼辦？所以有關這個部分我們現在就要開始來做，而且要重點支持，我想這部分的資訊也要讓更多人知道，因為很多

人可能會覺得買一部電動機車要花四、五萬元，現在景氣差舊車還能騎就將就一點，但是他們如果知道能夠得到 2 萬多元的補助，那麼就會有一個誘因，所以本席希望這個誘因能夠持續下去，而且還能夠加碼，儘可能向中央多爭取更多的預算，高雄在這部分要爭取經費是很輕鬆的，因為空氣遭受到最多的污染就是高雄，所以高雄迫切需要，所以有關這方面要請局長再做更多的努力，本席也知道局長在生物多樣性上也很努力，那場研討會本席也有去參加，這都是對的，我們要去向進步的城市學習，這樣可以節省學習的時間，我們可以更有效，這是很重要的。

最後一個，本席要請教警察局長，我們看到路邊很多的車禍都是因為並排停車而導致的，所以我希望局長以及在座的各分局長一定要嚴格要求，當我們的同仁在巡邏執行勤務的時候，只要看到有並排停車的情形就要向前去取締，為什麼呢？因為路邊本來就不是在提供停車使用的，但是我們在路邊畫設很多的停車格，停車格之外又排了一排車子，你讓這些自行車及摩托車要往哪邊騎，他只好往快車道騎，結果發生車禍，帳要算誰的？這個顯然是沒道理的，別人發生車禍之後，並排的車子就開走了，沒他的事，結果正常開車的二個人還要到派出所做筆錄，這顯然是沒道理，所以我希望你們要把這個列入指標。如果到某一個轄區，有很多並排停車，那就是管區的員警沒有認真去巡邏。我覺得我們要站在市民的角度來看這件事情，今天為什麼我支持交通局的政策，摩托車要退出騎樓？騎樓本來就不是摩托車停的，是讓人走的，騎樓不是讓你圍起來做生意的，我們要開始讓他有秩序。本來改革就是面臨痛苦、面臨壓力，我們就是要去做，爲了未來，我們把這個習慣養成，讓所有的高雄市民、所有的開車族都不要並排停車，不要在紅線停車，萬一有緊急事故，我剛剛提到消防局那件事，當事人跟我講，在二分鐘以內如果還沒有人破門來救他，他就要跳樓了，因為他撐不下去，在那個當下度日如年啊！我們現在說起來很簡單，但是在那個當下真的一秒鐘就度日如年。所以我希望我們都要有這個心態，所有覺得不合理的我們就要去面對、我們要去改善。我希望握有公權力的各位應該要去注意這件事情，所有並排停車、紅線停車，都要加強取締，我不是叫你們直接開罰單，只要你在那裏假裝在照相，他們就會開走了，可是你不這樣做，他們就是繼續停在那裏等你們來，我覺得爲什麼要這樣子做？你把那些正常行駛遵守交通的人的權益放在哪裡？我常常看到很多並排、又開車門，他的車門已經都在快車道了，你叫那些騎摩托車的人怎麼辦？走路的行人怎麼辦？有的人只好走到快車道，這是不對的。局長，你對本席的建議有什麼看法？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執法工作就是要給一般用路人安全的行車空間，有時候紅線停車，分秒必爭的狀況會影響到一般人的生命財產安全。

黃議員柏霖：

對，不只紅線停車喔！還有路邊的並排停車，有的都並排到快車道，慢車道都被他佔住了，所以我希望你們在考察各分局的績效要把這個放進去，這很簡單，因為這個真正每天 24 小時都影響到所有的民衆權益，你對本席的建議有什麼看法？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這個非常重要，就是讓用路人有一個非常安全的行車空間，所以我們列爲一個重點的執法項目。

黃議員柏霖：

這個把它放進來，好不好？我不是叫你們直接去處罰，起碼他停下來，你就要去關心一下叫他趕快開走，這樣子才會有一個好的空間，什麼地方應該放什麼東西才是合理，那個地方本來就不是讓你停車，這顯然沒有道理，好不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黃柏霖議員。環保局陳代理局長，本席非常肯定以前李局長在環保的各方面，包括推動低碳城市，甚至一些稽查方面，但是到了你們，好像很多方面都已經停滯了。除了包括昨天本席講的田寮的宜鼎土資場外，在田寮還有一塊國有財產局的土地，之前環保局有稽查他們，他們在上面堆置廢棄物，在李局長的時候已要求他們一定要移除那些廢棄物，後來他們用硬拗的方式，只有覆蓋。到了陳代局長之後，就沒有任何積極的作爲，難道任由他們只是覆蓋就算了嗎？那個廢棄物還是在那塊土地上面，這一件在以前你們環保局裡面就有紀錄，這個請陳代理局長積極來進行，請他們移除廢棄物，不要任由他們繼續堆置在那邊。

另外，多功能經貿園區的部分，之前我們就有組專案小組，本席也會在這次邀請專案小組調查這個環保污染的部分，請他們來小組做專案報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需要我回答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國有財產局的部分你要積極。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正在辦理，因為他只想要把有害的部分移除，我們是說全部移除。

主席（蘇議員琦莉）：

他現在採用覆蓋的方式，堆土就要了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有持續在辦理。

主席（蘇議員琦莉）：

這個請你積極做一些作為。〔是。〕我可能會跟宜鼎要組專案的部分一起到現場做會勘。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著請黃淑美議員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保安部門的市府團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台大有一個教授他說：「什麼樣的社會就有什麼樣的人民，所以創造一個健康的城市、塑造不容易讓人生病的城市是非常的重要，世界衛生組織發現，生活環境健康與否是影響人們不生病的主要原因。」所以在9月的時候，康健雜誌就做了一個調查，他用4個面向、31個客觀的指標下去作調查，很榮幸高雄市就得到5個最高分。在這裡我要肯定衛生局，就是一個不容易讓人生病的城市，高雄市得到最高分，包括嘉義市、台北市、宜蘭縣、台南市、高雄市都是比較不容易讓人生病的城市。我想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健康政策，就像我們縣市合併之後，鄉下地方跟都市地方的健康政策是不一樣的，就好像我們高雄縣比較需求的是衛生所，但是在都市，衛生所對他的幫助就沒有這麼大，在這裡我要請教衛生局長，縣市合併之後，你的健康政策是什麼？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何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剛剛談到主要的健康城市，WHO有32項指標，但是我們本土經過修改有21項。

黃議員淑美：

21項。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橫跨各局處，包括腳踏車道、綠地面積、大眾運輸，但是在我們衛生局的主要工作，除了一般的預防保健之外，還有各種的防疫，更重要的是在緊急醫療，包括我們山區跟平地的醫療資源必須要能夠兼顧，就誠如剛剛黃議員所說的，哪個地方的需求是哪一個部分，我們就先掌握再對症下藥。

黃議員淑美：

再來我們看四大面向：健康狀況、生活型態、友善環境、政策執行，四大面向的細項有 31 項。我們來看看是哪幾項得到最不好的分數，肺結核發生率是排名在 15、流感的併發症也是排名在 16、社區照顧關懷的涵蓋率是得了 18 名；再來就是診所的洗手設備也是排名在後的、食品衛生的檢驗不合格率竟然是 19 名吊車尾的，食品衛生檢驗不合格率是這麼的高；再來就是空氣品質危害的指標，也是吊車尾的；再來就是肺結核的完治率也是在後面的，2010 年成人健康篩檢率也是在後面得到 16 名。我們首先來看食品衛生的檢驗不合格率到底有多少？局長你看！99 年度我們查了 8 萬 1,000 多件，100 年度查 5 萬 8,000 多件，結果不符合規定的比率卻反而高，100 年不符合規定的比率反而比 99 年度高，這是為什麼？你看，99 年檢驗 8 萬多件，100 年才檢驗 5 萬多件，但是不合格的反面比較高，局長，請你告訴我們，為什麼會這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何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一個指標的解讀，如果我們衛生局因為這個不合規定的比率高，叫做吊車尾或第一名，其實我們盡力去把不合格的抓出來，也希望業者能夠改善，不要去添加任何不法或是造成食品安全衛生的問題，我們也希望能夠輔導這些業者，如果這個比例是在抽檢的比率之下，當然達到嚇阻的效果。現階段來講，高雄天氣也比較炎熱，包括各種食品保存的條件不一樣，所以他們不小心添加的東西可能就會超過標準，我們會盡量去輔導、檢驗，所以這部分事關民衆每天吃的問題，我們是非常重視。

黃議員淑美：

所以局長認為 100 年度你們比較認真的查嗎？5 萬 8,000 多件，查到不符合規定的確有這麼高。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數字的問題是看當年整個採檢的比例，還有一些重點，數字如果再往上

加，常常有議員說，是不是檢驗食品的部分應該酌加預算、提高，同時抽驗的件數要增加，這一點我們都知道要去做個改善。

黃議員淑美：

局長，可是我們看到電視在做這些檢查好像都是消基會，是消基會在檢查的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例行性的檢查在我的報告有特別談到，包括年節食品，還有一些花茶有沒有殘餘農藥，包括蛋品、肉類，我們例行性還有年節的一些檢查，是有。但很多新聞報導有很多的特殊事件，確實是消基會他們在做，我們可能比較沒有例行性的部分，他們有去做個了解，包括一些醬料的部分，也是這樣子出來的。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局長，我們再來看五都裡面，我們排名第幾？五都裡面我們排名倒數第二個，只贏台中市，我們食品衛生檢驗的不合格率只有贏台中市而已，這個你們還要再努力，局長，謝謝。

接下來，我們要來看空氣的品質，剛剛我們看到空氣的品質也是吊車尾的，我們看這個數據，這是五都的表現，五都的表現排在最後面。但是，我查了一下你們的 98 年度不良率跟 99、100 年度，其實你們到現在一直在下降，這個空氣品質的不良率一直在下降，我們不是在跟自己比，我們是在跟全國的比，但是全國比起來我們還是最後一名。我想請問環保局局長，局長，為什麼會這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我們跟其他五都來比是不公平，為什麼我必須要這樣講？最主要的原因，高雄市擁有全國最多的重工業。高雄市的電廠總共有 3 座，3 座總共的機組容量是 7,800 多 MW，這是全國第一個，我們比最大的台中火力發電廠又多了 2,000MW；還有我們的車輛，汽機車是全國人均擁有數最高的，所以這些都是一些潛在的污染。另外，我們還有大尺度的境外傳輸的問題，因為在高屏特定區這邊，就是從大陸那邊傳輸過來的一些污染物會在這邊累積，所以這種綜合因素影響，因此我們的空品不良率，就是遠高過其他的城市，但是我們已經有逐年在下降，我們透過很多的方法，包括加嚴標準，還有一些管制作業。

黃議員淑美：

所以局長你認為是環境的因素，是不是這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我們先天條件比人家不好，但是我們透過管制的一些作為，包括一些加嚴標準，因為我們空品不良率最多的，是臭氧跟 PM10 這二項，這二項其實有部分是跟 VOC 有關係，所以今年度我們也把 VOC 加嚴標準；另外，我們也是把一些柴油車，就是車輛的一些管制部分，我們也持續在做。還有，VOC 跟氮氧化物會形成光化學反應，然後產生臭氧，這個部分氮氧化物我們也加嚴了標準，所以我們就是透過後天一些努力，我們來做。

黃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你們還要再努力。再來，我們剛剛看到，還有一個就是肺結核的發生率，也是比別的城市還要高。局長，我們看一下五都裡面，我們肺結核的發生率竟然是最高的，68 點多，這個是最高的，台北市是最低的。可是完治率呢？完治率我們一樣是最不好的，肺結核的完治率我們也是倒數第一個，就是第四名的這一個，然後台北市雖然發生率低，但是它的完治率也非常的高。肺結核的治療有那麼難嗎？那不是吃六個月的藥就會好的嗎？為什麼高雄市的發生率還是最高的，而且完治率還是最低的呢？局長，請你告訴我們，為什麼會這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高雄市除了登革熱之外，我常跟我的同仁講，有二個疾病一定要盡全力去防治，一個是結核病，另一個是愛滋病，因為它從吃藥到整個痊癒，甚至耗費的資源、人力相當的多，你減少一個感染，其實就節省很多的人力跟資源。沒有錯，我們高雄市在結核病的發生率，或是它的完治率上面，成績不是很好，所以我也在今年度特別加強，包括各衛生所，還有時候包括疾管處相關同仁工作上面給他們一些壓力。事實上肺結核，你剛剛講的沒有錯，吃藥一定要吃六個月就好，可是問題是他不吃藥。

黃議員淑美：

對。為什麼不吃藥？為什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第一個，他配合度不好，所以有多次這個…，按照世界衛生組…。

黃議員淑美：

你們不是有防治關懷員嗎？你們不是有人拿藥去給他吃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沒錯。因為有時候民衆譬如他跑到嘉義的山區，我們也必須要去追他，這一部分我們同仁都很盡力去做，但是也許某一個細節，我們還有努

力的空間跟改善，所以我現在要求他們，在每一個指標上面一定要追上來。

黃議員淑美：

對啊！局長，你看發生率還是最高的，可是完治率還是最低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是有進步，今年度大概已經在第三。

黃議員淑美：

用那麼多關懷員在拿藥給人家吃，還吃到被人家跑掉，這樣你們還敢說。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跑掉了，而是他們要爬山涉水去追他，所以要…。

黃議員淑美：

他還要爬山涉水去追他吃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他可能在外面工作，所以要看著他吃藥。

黃議員淑美：

明明是高雄市的，你為什麼要跑到嘉義去讓他吃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那瑪夏、桃源是原住民區，他跑到隔壁的山頭去工作，所以就跑到別的縣市去了。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也拿到那裡給他吃，是這樣子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也是要看到他吃藥下去。

黃議員淑美：

你的關懷員有真的到那裡嗎？你有去看過他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做到要紀錄，才能夠計成績。

黃議員淑美：

好。再來，我們來看你們做的完治率資料，局長，什麼叫失落？你看你們所做的肺結核病追蹤情形，裡面有治療成功數、失敗、失落、死亡及未結案，什麼叫失落？失落是什麼？藥遺失了叫做失落嗎？為什麼他去追蹤時，這個會有失落的情形？比率還滿高的，1.3%。失落是什麼？你們追蹤的情形裡面，失落是什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就是在多次的過程當中，他中斷治療或治療沒成功。

黃議員淑美：

中斷治療的叫失落？〔對。〕那個叫失敗啊！怎麼會叫失落？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的是追不到人。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這個就是防疫的漏洞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錯，我們也努力改善這些。

黃議員淑美：

對啊！你看發生率這麼高，然後完治率，你給他藥，他還不見得會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所以我剛剛跟黃議員報告說，我們也重視到這個問題，如果去參加疾管局每年相關會議時，看到這樣的成績，當然我會要求我們的同仁。

黃議員淑美：

對，你應該要要求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所以目前已經大概到第三這個位置。

黃議員淑美：

第三，好，局長，你們要加油，這個成績真的很難看，而且什麼失敗、失落的還這麼多。再來假藥，局長，這個你們有沒有在查緝？因為自從李宗瑞事件，李宗瑞事件其實他用的就是一種水，叫「催情水」，催情水吃了之後，就會被人家迷昏了，兩天之後他醒來，他也不知道他做了什麼事。那一天報紙也有報導說，「催情水」他們叫做「神仙水」，然後他們就自創品牌，在網路上、電台都有賣，隨便都可以買得到。局長，我去買了1瓶，這個叫「神水」，神水我也是到處在路邊攤就買得到的，這種你們有在管嗎？這個神水是壯陽的，這麼小一瓶，1瓶要價2,000元，局長，你要不要試看看？有人要試嗎？局長，這個你們有在管嗎？這是你們在管的嗎？局長，請答覆一下，這是你們在管的嗎？這個算藥嗎？還是算什麼？禁藥？是不是禁藥？局長，為什麼我隨便買都買得到？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些是偽藥，有些是禁藥。

黃議員淑美：

這個算偽藥還是禁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應該算偽藥。

黃議員淑美：

算偽藥，這個路邊攤都買得到，你們有在查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包括夜市和其他流動攤販，我們都有去查。

黃議員淑美：

都有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但是有時候查緝上面有它的困難度，我們從 99 年到現在，包括偽藥、禁藥大概查獲共 200 件。

黃議員淑美：

情趣販賣店都有，你隨便找一間都有啊！要查這個是很簡單的，只要你進去跟他說要買什麼，他就會拿給你，有那麼難嗎？每一間都有的，我隨便去買就買得到，我這個還是在十全路那邊的路邊攤買的，還很多家在賣，1 瓶 2,000 元，也有很多人在買，那個人還說，他一個月可以賣到 10 萬元，你看暴利耶！一個月能賣到 10 萬元呢！局長，可是你們好像也沒有查，爲什麼我隨便都可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會參考黃議員所講的，來當作查緝的重點。〔…。〕

主席（蘇議員琦莉）：

局長，正如黃淑美議員所講的，其實大家明明都知道在哪裡可以買得到，可是衛生局爲什麼沒辦法查緝到？我想在查緝方面，是不是要有積極的作爲，不只是要等議員來反映。謝謝黃淑美議員，接著請李喬如議員發言。

李議員喬如：

今天我們是保安部門、環保局、衛生局、警察局，高雄市民他的快樂、他的健康、他的幸福感，其實高雄市所有的行政團隊裡面，保安部門是最重要的，跟市民最相關直接的。因爲高雄市民他的健康，就像剛剛黃議員講的，他的健康安全，衛生局在把關；他的生活周遭環境品質，環保局在掌管；然後高雄市婦幼的安全，是警政單位在掌管。

所以高雄市的幸福感、他的安全感、他的快樂感，其實建立保安部門很重要。不過我的時間有限，所以今天我針對警政部門來探討。警政人員在

前線的人，我肯定他們非常辛苦，尤其是警政人員、治安人員，他的職場，以保安部門來講，警察人員在前線的職場的風險，比一般的職場來的高。因為他面臨的對象是迫害社會、危害社會的人，有可能會危害到我們的警察人員，所以這一點我給警察人員肯定。你們在風險當中，要如何來保護、來避免，因為職場的風險，你們有可能，警政的前線人員，會造成警民的關係不好。警民關係怎麼樣會不好？我舉一個例來講，他在執行業務的時候，我今天只針對道路工作的治安的部分，其它的不在我今天的討論範圍。因為本席已經擔任十八年的議員，我們幾乎每年或者三個月，就會發生處理警民糾紛的服務案件。

我不希望常常去處理這樣的案件，我希望在警政單位有一個良好的教育觀念，或者在辦案過程中如何拿捏，該怎麼做的比例原則，去執行他的業務，這樣來減少警民衝突的關係。我覺得這樣子會比較好，不是透過民意代表來協助老百姓跟警察之間的和解關係，我覺得這樣非常沒有成就感。所以我今天要來跟警政探討一下，我們碰到的案例，我相信今天本席所提出來的案例，在全國各縣市都發生過，我也相信我們高雄市 66 席議員，他的服務過程生涯當中也都會碰過。我們有必要把這樣的現象，提升它的位階，讓全國的警政單位，讓高雄市的警政單位，就執行業務這個部分，教育他們該要怎麼做，讓我們的警察人員，在前線衝鋒陷陣的時候，他應該用怎麼樣的智慧來判斷，我這個案子要怎樣處理。

我舉這個例子就是道路交通部分，我看過你們交通警察的分析，交通事故的部分，不在我的討論範圍；我是要討論你們在執行道路維安，強化交通工作的計畫。你們的報告內容裡面，要加強防制酒後駕車，我都支持，本來就是要防範，防制危險駕車，我們也都支持。包括如何去避免你看到一些違規的，或者甚至不戴安全帽，或是他有可能是未成年沒駕照。所以會常常遇到的情形，就是喝酒、未成年的少年沒有駕照、沒有戴安全帽，或是騎賊車。這四種情形，我們碰到的服務案例，造成警民關係不好，而且造成第三者無辜損害，有這樣的現象發生。我舉一個例子，我們曾經處理過交通大隊第三分隊，因為執行交通的業務追查，造成駕駛人因而逃避、拒檢或者拒查。我告訴各位，拒檢、拒查是不對的，這沒有錯，但是他拒檢、拒查的因素很多，像未成年的少年，他是怕警察。其實怕警察是一個尊重，但是他怕警察而逃跑不是好現象，但是未成年因為他未成年無駕照會怕所以逃跑。

第二、喝酒；第三、沒有戴安全帽；第四、騎賊車。我們碰到很多案例，這種違規不對。可是警政人員，我上次處理交通大隊第三分隊的案

子，他是因為在追，就是說我要把你捉下來盤查，我看到你好像有喝酒的樣子、很像有喝酒。我們警政人員應該手上有一台小型電腦，監理處的資料他應該都有，我記憶當中是有的，你要查詢他的車子是不是贓車。他是不是有什麼現象？警察懷疑他喝酒。這個案例是怎樣？他喝酒所以警察要叫他下來，他有喝酒所以怕，因為他知道喝酒被抓到絕對是3萬以上的罰款嘛！他就跑。跑的過程當中，該不該追？很重要。我們的警政人員會追表示他的精神很好、身體很勇，他要執行公務，他認真執行公務，沒有錯。可是這有什麼危險，他喝酒，喝酒的人酒瘋很強，你知道嗎？你曾經聽人講過吧？喝酒酒瘋很強，所以加速開車加速得特別猛，他加速開車跑你又在追，你拚命的追，他拚命的跑。他的風險也很大，因為你在追逐的過程當中，無辜的民衆也有風險。所以我請教刑大大隊長，如果你的警政人員，在追逐辦案的過程當中，損害到第三者無辜市民的財產、身體，這樣你們警察局要賠嗎？說明一下。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事實上在我們第一線警察常常會碰到，就如李議員所說的這種狀況。

李議員喬如：

你先回答我…。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站在第一線的人員最重要，他先要做狀況的判斷，還有要特別提到李議員有提到的一個比例原則。他是不是犯重罪？當時的情境有沒有追的必要？要先做判斷。所以這一部分我們會…，當然像李議員講的，在我們的教育、訓練，這些應該要加強。

李議員喬如：

我剛才講的那些？民事賠償。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事實上這個有沒有賠償、補償的問題，要看有沒有關聯性。

李議員喬如：

隊長，這是法律問題。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關聯性。

李議員喬如：

你在執行業務公務當中，因為在追的過程中，市民是無辜的。我的車停在旁邊被你擦撞到，我站在那被你損害到身體而受傷。這無辜的第三者，你們警察局要負責賠償嗎？無辜的這些第三者。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第一個我要先確認，因為他是執行公務，他沒有刑事的責任。

李議員喬如：

我剛剛已跟你講了是民事，你聽懂不懂？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第二個最直接應該賠償的…。

李議員喬如：

我知道，你們…。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應該就是這個肇事的人。

李議員喬如：

警政辦案有刑事免責權。但是民事沒有免責，那不就是非常的倒楣嗎？無辜的市民，這樣叫做國賠。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因為這部分的追償…。

李議員喬如：

隊長，這要申請國賠。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這一部分的追償，應該是肇事的人向執勤的警察追償…。

李議員喬如：

大隊長，你回去好好的請教你們的法制局，你好好的請教。第三者他也沒辦法去追償…，比如說他沒有戴安全帽，或者怎麼樣？他在逃你在追，因為他不是肇事傷害到別人，是我們警察局在辦案中。所以大隊長我告訴你，你要請教法制局，這個叫做國賠。因為你們在執行公權力、執行公務，所造成的第三傷害，那個要申請國賠的。你們警察局有沒有法制人員？因為大隊長要叫他講法律是比較勉強，你們在場的有沒有法律系的？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我跟李議員報告一下，要國賠的條件應該是要故意或過失，要他有沒有故意跟過失的責任，才有國賠的問題，剛剛李議員講的造成第三人的損害有補償的問題，在法令上有的問題在警械使用條例…。

李議員喬如：

沒有、沒有，大隊長你要說補償，你要補償。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補償要法律有訂定，舉個例，警械使用條例裡面，因為你開槍使不相

干的第三人受傷，這個就有補償的問題。

李議員喬如：

好，大隊長，我們在這樣的法律見解認定有爭議，我們到時再請法制局來解釋。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謝謝。

李議員喬如：

我今天最重要的是要舉個例要給我們的總局長知道全台灣都有，高雄市我當了十八年的議員常常都在處理這個，有些比較嚴重，有些不嚴重，但是我也會教育，但是有一個問題就是，我們警政人員我常常對他們講，私下我都跟他們教育，你們也真瘋狂，你是公務人員，他喝了酒你還追，喝了酒就已經發狂了，你再追他，他就發狂的更嚴重。所以剛剛我們大隊長也講，在判斷該不該要追，我上次處理的是，我們交通大隊的隊員，還帶著兩個替代役，三個人追到後來還包抄，替代役也很認真，說真的他並沒有錯，但是他不知道危險性，如果替代役也受傷怎麼辦，你知道嗎？那喝酒發狂的跑的很快，三個人也追的很快，追的時候包圍就跌倒了，住院開刀有好幾截斷裂，這是我處理的案子裡面非常嚴重的，非常嚴重。

在這樣的現象，我們是不是應該給我們警察局前線的人員一個基本的教育，什麼樣的狀態、什麼樣的情況，因為拒盤查、拒臨檢是不對的，可是他的不對你要注意看，他這個違規的民衆，他會不會因為他現在所違規的行爲，有可能因為你去追逐的過程他有可能會去造成第三者受傷，我們不能說，反正你違規的人造成第三者受傷，你違規的人要賠，不是，我們也要有權力去保護第三者，無辜的人在我們臨檢、盤查、追逐、查案的過程當中他不要受到傷害，這樣今天警政人員在辦案才能得到安全的掌聲，我今天的目的就是要跟警察局討論這樣子，比如說，遇到什麼案子，可能要鳴槍、可能不鳴槍，有什麼案件你可能說，我叫他下來他不下來，又不能追他，喝酒最恐怖。

再來，未成年少年他通常是未帶駕照，未帶駕照他絕對是怕警察，他怕警察你又追他，他就跑的更猛，如果這樣過程又因為有可能再造成第三人的無辜，有啊！也有這樣的現象造成第三人的無辜，然後警政人員也受傷，那個也跌倒，這樣就三輸，三輸的狀況下，這個對我們警察辦案的業績來講是非常重大的挫折跟扣分，你辦這個績效也沒用，所以我認為在交通維護治安的過程當中，我們需要警察局局長，你們應該在前線上，也許大家都有壓力，有績效嘛！但是市民的安全比你們的績效更重要。所以我

認為在這個部分，應該給我們警政人員一種智慧性的教育，你自己要有那個能力去判斷，什麼樣的狀況可以追，有的真的很認真，認真不是錯，結果認真之後出了事也要收拾，然後你認真的過程當中有可能在法律上行爲會爭議，市民現在很聰明，律師也很多在等你們，你只要前線的警察哪一個一點點的行爲不對，人家就抓住你的辮子，這樣你沒有功勞，那我覺得這樣是很遺憾的，所以在這方面的問題，我們希望在加強取締的過程當中，是不是要教育我們的前線人員，他們已經非常辛苦了，不要在他們辛苦的過程當中，又來受到挫折，然後要解決事後的民事工作，我覺得這樣不划算，所以我請局長答覆，在這方面，這樣的道路交通取締、維安，這樣的部分，剛剛我舉的案例，局長，你認為以後你要對於我們前線的人員，要做怎麼樣的教育工作？請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剛才你的論點我完全的認同，就是以市民的安全跟福祉爲核心的警政服務是我們追求的目標，當然在國內我們一般的法治觀念還沒有深植人心，我們不能跟歐美比，歐美二、三百年的人權、法律的基礎之下，但是現在我們台灣，這方面法律的認知還不是很普遍的，所以我們警察執法，除了要依法執法之外，我想第三人的安全也好，或者我們取締對象的安全也好，還有我們員警的安全，我們都要重視，就是三安，所以這方面我覺得我們比例原則的指示，在我們警政系統裡面我們都有原則性的指示，他一般執法的範疇，我們都有 SOP 標準作業程序，所以像這種情形，按照我們警察職權行使法，我們是可以來追逐，但是在過去發生過很多慘痛的案例，所以我們是經常在利用勤教的時候，要求我們同仁權衡當時的狀況，有沒有發生危及第三人緊急急迫的危害，假如沒有的話，我們可以透過事後的蒐證，比如說監視系統等等，我們來追查，我想這個對我們執法事實上不會有影響的，謝謝李議員。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李喬如議員，現在請蔡金晏議員發言。

蔡議員金晏：

主席、保安部門業務相關的四位局長、主管同仁、議員同仁、媒體記者先生、女士，大家早安。我想先針對我們警察局一些問題進行討論，今天較早之前幾位議員針對治安部分的改善，我想許多都需要基層員警的人力，今年市政府針對預算的部分也進行統刪，我想對我們局裡面其實也滿

辛苦的，我一直覺得，比如說交通取締一些比較需要廣泛性去執行的部分，對現有的高雄市警力似乎負擔上是有點過重，但是我想這個也不能因為預算不足還是怎樣，這個責任是沒辦法去推卸的。在預算部分，我是希望，今年度已經送進來了，明年度能夠維持一定的預算，讓我們治安的業務能夠順利進行，畢竟治安的部分是很重要的一環，不是其他建設可以彌補的。這兩天許多議員同仁針對監視器的部分提出了很多探討，包括它的建置速度是不是太慢啦！還是怎樣？這個我希望警察局這也能夠儘快的改進，我是有另外的看法，同樣是針對監視器，縣市合併以後，過去高雄市原本就移撥到警察局，我想這沒錯，在高雄縣的部分，他許許多多是在民政部門，所以在整個合併以後移撥上是有一定的困難性，據我所知，有一些原高雄縣的行政區域，他到了縣市合併以後，他的轄區內可以說很少的監視系統，跟其他區域比起來，所以這部分又牽扯到前二天在討論趕快去建置，希望這部分趕快去進行，因為我聽到有其他，比如說，燕巢區也有人跟我反映縣市合併以後，以前在區公所的監視器，警察局在接收上有困難等等，這趕快去做。

這兩年下來大高雄市的監視器的數量，我相信已經做了，或者是說還在規劃、還在發包或者是還在等著發包的數量加起來應該是很多，比起縣市合併以後的量，增加很大，在後續維護上，我們有沒有辦法有足夠的預算去維護，不要說做了那麼多結果到最後，我相信監視器畢竟都是在戶外，遇到颱風天，遇到雨天，可能受損的機率也滿高的。後續維護的預算，我希望這部分警察局能去重視，我相信這也很重要，不要說建置了以後，結果民衆去調，發現那一支壞掉，哪一支又壞掉的，這樣對民衆的觀感更不好，這部分要注意。是不是請局長針對這個問題提出說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維護我們的器材是最重要的，目前我們監視器維護的妥善率有達到88%，有八成八的妥善率。當然還有一些需要加強的，因為我們這些器材假如損壞的話，我們派出所同仁都會定期的監看，發現有問題就會馬上線上通知廠商來修理，但是有時候是廠商配合度的問題，所以這方面我們會加強達到九成以上的妥善率。另外我們的經費，像今年就編了1,248萬，都已經按照相關的進度在執行中。

蔡議員金晏：

剛剛局長說明的是既有的狀況，我相信一年後、兩年後這個數量可能是

倍增，這部分有沒有辦法做到損耗的回復率？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這個需要議會來支持我們，當然我們也會向市政府爭取匡列相關的維護經費。因為我們的監視系統在增加，目前的數量將近 1 萬 6,000 支監視器，但是到年底假如順利的話，我們會有將近 2 萬支的監視系統，所以我們勢必要增加相關的維護費用。

蔡議員金晏：

這部分我想我們要去注意，明年的預算要跟市政府去爭取，到底我們警政的部分在監視器這一塊還要增加多少預算。既然設置了，這是政府的美意，不要讓民衆覺得設置了，結果是假的、空的，這樣是不好的。局長你先請坐。

再來既然這個監視器網絡已經設置得那麼完整，我指的是網絡，也就是說它的數量，也許幾個路口就有一支，在重要的路線上都有了，我們要怎麼提升它的效率。大概幾個月前，我也針對這個跟我們的犯罪預防科討論過這個問題，要怎麼樣把我們監視器效能發揮到最高，我曾經想要一個數據，其實這個統計上也許也是有困難。譬如說我們一個派出所、一個員警，他一天可能要花多少時間在調閱監視器，包括人力辨識上，譬如說他要找一台車、找一個人等等。我這裡是有一些建議，爲了減低這些負擔，黃局長你也剛從警政署過來，在今年的 2 月 15 日，桃園縣警察局跟中華電信合作全國第一套的即時行車軌跡檢索系統，它叫「雲龍專案」，我想簡單說明，它就是在監錄系統上導入中華電信的智慧型車牌辨識技術，然後運用雲端伺服器的強大運算能力，在電子地圖上提供跨攝影機特定車輛行駛的軌跡即時追蹤，可以有效提升警方的辦案效率。

我把它分成三塊，第一個是雲端運算，雲端運算在這幾年發展得很快，簡單說雲端運算就是我們可能不用配備主機傳到一個提供的服務端，在上面運算，運算完送回來。爲什麼要運算？第一個重點就是影像的辨識，就是說我們拍到一個影像，現在包括刑大的部分，他們也有一些，我去查了一下資料，2007 年他們有針對影像處理的分析有提出一些，就是影像很重要。

第三個就是資料回饋，什麼樣的資料是我們需求的，針對這幾點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能夠建立一套系統，這個系統是怎樣？譬如說，這支監視器拍到一個畫面是車牌，它可以即時的去運算，傳送到資料庫，某某車牌經過這個路段就會存到資料庫裡面。譬如說我們在查贓車，資料庫會有贓車的一些資料，它可以自動去比對，自動去電腦運算，我想這樣可以節省很多

警力。我們常常在路邊看到一些基層員警在路邊按機器（手提電腦）找贓車，當然有些是停在那邊就沒辦法，如果是行進中，針對其他的一些刑事案件，他騎贓車去犯案，某某監視器一拍到，馬上就可以抓到，資料庫一比對完以後就可以傳回來。局長，我們未來有沒有規劃要去做這個東西？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我們要充分運用現在這個資訊通信的活流，運用現在高科技的器材，來幫助我們警力在最快的時間裡面找到我們需要的犯罪目標，這是非常重要的。所以剛才你所提到的應該是早期所謂的贓車辨識系統，進一步的話，他把資料庫整合的非常完整，所以我們在第一時間透過電子地圖、犯罪熱點等等，我們能夠鎖定我們所要找的車輛，這個都是非常需要來規劃的。在這個部分，等一下我請我們相關單位來做一個說明，在這方面，我們警察局目前所有的設施有沒有符合這種功能。但是在其他的幾個重要的縣市，包括新北市，事實上他們都已經花了大筆的經費來建置所謂的電子防衛城，這方面我覺得我們需要來努力。

蔡議員金晏：

既然其他縣市有這個系統，整個台灣都是一體的，以後可以直接引用他們的系統，不只針對贓車，我相信在車禍方面，這個也可以提供民衆很大的幫助，我相信主席應該也常常有很多民衆的服務案件就是車禍處理，車禍處理往往在事故現場分析不能得到很明確責任的釐清。如果有這個東西的話，很快的可以去查出來或者是肇事等等，還有一些刑案的發生，這些我想在犯罪預防上都可以做到很大效果。其實我要講的重點就是資料庫還有雲端運算，當然這有時候可能牽扯到隱私權的部分等等，我想這都可以克服，我們都可以提出一個計畫去討論，我覺得這個要做，既然我們有這麼好的監視網絡，我希望可以發揮到它的功效。

另外，我想針對巡邏箱的巡邏方式，畢竟一個地點會設巡邏箱表示它有可能就是治安熱點。其實在普遍的巡查上，有時候不知道是警員忽略了還是怎麼樣，照理說我們到一個巡邏點應該要下去看一下周邊的狀況，這才能符合巡邏箱設置的目的，不是說去簽了名就好了。應該大概是在六、七年前，高雄市議會有一位議員前輩也曾經要把巡邏箱還給警察局，在座的警政先進也知道這個情形。我們設了巡邏箱，包括它的路線，是不是採用不規則的方式去巡查等等，我希望第一、巡邏箱的巡查工作要落實；第二就是要不規則路線。不要設了巡邏箱，讓不肖之徒知道幾點警察會到這裡，兩個小時後或一個小時後他才會再過來，成為治安的空窗期。局長，是不是針對這個可以做一些簡單說明，能不能落實？還有我們是不是有去

規劃不規則路線，針對巡邏箱巡查的部分現在的狀況怎麼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黃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剛才你講的非常有道理，巡邏箱設置的目的不是為了讓我們的同仁去簽巡邏箱，就是完全形式上的一個輔警方式，就是希望他到巡邏箱的定點之後，能夠在附近做一些勤務的作為，包括守望、包括巡守，或者監視、監看，或者觀察周邊的環境有沒有可疑的一些犯罪的徵兆，當然最起碼就是讓民衆覺得警察已經在那邊執勤，產生一個警力的顯現。另外就是為了達到我們實際上勤務的效果，所以我們也鼓勵我們的基層同仁在編排巡邏勤務的時候，尤其在簽巡邏箱，要亂線的，不一定要固定的一個巡邏路線，因為固定的巡邏路線非常的危險，容易讓歹徒察覺我們警察的勤務作為。因為像我過去在新北市擔任稽查的時候，發生一件所謂汐止殺警奪槍案，後來當然很快的偵破了。但是我們付出了很慘痛的代價，就是我們巡邏的路線被歹徒已經觀察到，觀察到一段時間之後，就開始作案，在最快的時間內，就把我們員警，讓他失去了生命。所以這方面，我覺得我們需要來教育我們的同仁，在編排勤務要視情況來做一個調整。

蔡議員金晏：

那在我們龍華所的部分，它已經有所謂的電子巡邏箱，這部分是不是它的優點，就是可以改善讓不肖之徒有辦法很輕鬆的去看到員警簽巡的單子。它的優點，我們是不是考量未來，現在據我所知只有龍華所有這個設備，未來這個東西好不好，是不是整個高雄市有辦法去推廣，我想這個局長回去可以研議辦理一下，去了解一下它的優缺點。謝謝局長。

再來是環保局的部分，針對 ICLEI 在上個月 Capacity Center，我們翻譯成能力訓練中心，東亞的也成立了。市政府簽了生物多元性的備忘錄，我想市政府在這裏，很多新濕地公園的開闢，增加許多生物棲地等等，這些都有達到。在排碳減量的部分，高雄人均排碳量 22 萬噸，這應該是去年的資料。那我們 2050 減碳 80%，2020 減碳 30%，到底這個數據怎麼訂出來的，我們…。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陳代理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於我們節能減碳的一些相關措施，我們高雄市政府基本上是滿積極在推動的，那我們從六大面向來推動，我昨天的簡報已經有說明了。另

外有關於排碳量的那個部分，其實我們整個高雄市的一個排碳的分析，最大的就是工業排碳，工業排碳佔 81.5%，所以那也是我們將來的一個重點。昨天我有介紹過，我們目前整個台灣還是從自願減碳的一個方向在做，但是自願減碳，它的成效非常小，都小於 1%；反觀其他國家的一個經驗，確實自願減碳沒辦法達到預期的功效，所以他們會朝向強制減碳，也就是總量管制跟交易的那個部分。所以我們高雄市參考其他國家的一個經驗，因為中央的溫減法一直沒有通過，所以我們會從開徵調適費那邊，然後讓業者排碳量大於一萬噸的，先來繳交調適費，後續就是從他繳交調適費的六成，他拿去做節能減碳的相關工作，這樣的話，他才會開始從這個方向去做，後續我們朝向總量管制那個部分。另外有關於排碳的目標，我必須要講，就是 2020 年排放量較 2005 年排放量再減 30%，然後到 2030 年、2050 年分別減排放量 50% 跟 80%，那個部分確實是一個滿大的挑戰。但是我覺得我們訂定這樣的一個目標，是讓整個市府團隊跟所有的市民跟業者有一個努力的方向。那在 2030 年的部分，我們從六大面向來進行減量，我們後續也會盡量來努力。至於 2030 年和 2050 年的那個部分，我們也必須要了解整個化石燃料不斷的在減少，一些再生能源的發展，目前都滿快速的，而且有一些固碳 CCS 的一些發展，未來也會共同投入一些研發，然後在應用上面。所以我相信未來的科技，它會給一些突破性的技術，讓我們往這個方向走。但是眼前我們 2030 年的目標，我們在工業減碳的部分，我們必須要再來努力。

主席（蘇議員琦莉）：

好，再 1 分鐘。

蔡議員金晏：

一直講到工業減碳，我想這個最重要的根本，就是所謂產業結構的變化。綠色產業也喊了那麼久，到底不管是中央政府或市政府上面，到底有什麼因應提出明確的目標，怎麼去鼓勵這樣綠色產業，從現有的石化、鋼鐵等等重工業去轉型。當然你不是喊一喊，他就應該配合你啊！你應該要有一個具體的目標，老實講這可能是其他局處的問題，我們有一個永續發展委員會，昨天我上網去看它的會議紀錄的資料。我本來想要問你，到底我們多久舉辦一次等等，我上網去看，2010 年，也就是 99 年的 9 月的開會紀錄，第二屆網路上只找得到它，新的都看不到，當然它的網址也掛在其他的 .com.tw。照理說，政府部門成立的單位應該是掛在 .gov.tw，那包括說…。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好，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陳代理局長是不是會後再跟我們蔡議員進行了解。好，謝謝蔡金晏議員，我們現在請張豐藤議員發言。

張議員豐藤：

主席，還有保安小組的四個局處的局長、副局長，還有科室主管，我這裏要問一下環保局陳代理局長。不久之前，經濟部長施顏祥到大發工業區去視察的時候，他被問到地勇選礦公司長期污染的問題。施顏祥是這樣講，他沒去過地勇公司，也不知道什麼情況；但環保署應好好處理污染問題。經濟部長施部長把地勇選礦污染的問題，把它推到環保單位，不知道陳代理局長你認不認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想在這個部分，我認為就是施部長這樣的一個言論，其實在很多部分，就是環保單位，它要推動…。

張議員豐藤：

你認不認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我是不認同的。

張議員豐藤：

好。我想我把這個問題這樣說明，整個法令說明一下，如果我有講錯，等一下可以糾正我。我想地勇的案子，他把它所有的廢棄物經過再利用處理之後，變成所謂的產品，然後堆放在 11 個地方，這 11 個地方，有 6 個地方是農地，其實造成很多地方上污染的問題，所以長期很多人跟你們陳情，你們也在想辦法解決這個污染的問題。但是其實這個再利用的部分，包括廢棄物，包括廢棄物經過再利用之後，這樣的所有法令，其實中央的法令，只有兩個法令，一個法令是環保單位主管的，叫做「廢棄物清理法」，廢棄物的部分。另一個法令是「資源再利用法」，它其實是把它的主管機關歸於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以在工業的部分，所產生的再利用，那事業廢棄物去做再利用是歸經濟部的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來管的，對不對？也就是經濟部工業局是這個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的主管機關。如果像地勇、中鋼的爐渣經過廢棄物再利用之後，它變成了產品，然後產品的去處，我們的廢棄物清理法是管不著的，對不對？如果它是事業廢棄物的話，那這個事業廢棄物產生很多污染會造成很多的影響，我們可以用廢清法第 46 條，甚至連負責人都有刑責的，對不對？這才是最嚴厲

的法令，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張議員的說明，沒錯，我們現在環保局所面臨的問題也就是在這裡，我們沒辦法依廢清法去做移送，也沒辦法依廢清法去處罰，廢清法能處罰的只是它的車輛出來帶的污泥，就這樣子。

張議員豐藤：

謝謝你。所以現在環保局大概只有兩個法令可以針對地勇的污染案，第一個就是空污法，它造成的揚塵、空污，造成附近很多居民會覺得它有空氣污染，你只能罰 10 萬到 100 萬。另外廢清法就跟亂吐痰、亂丟垃圾一樣，造成了環境污染，只能罰 1,200 到 4,500 元，對不對，是不是這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陳代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錯。

張議員豐藤：

我看你們的資料，直到 101 年的 7 月 6 日，總共才從空污法罰了 190 萬，其他的環境污染應該都沒有，科長回答一下，到底罰了多少？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世宏：

目前其實持續還在罰，因為最近的一張是處以停工的部分，以情節重大罰 100 萬；其他到期的部分，都陸續在處罰當中。

張議員豐藤：

謝謝科長。我知道環保局因為法令的問題，你們是有所局限的，即使是一直把他開 100 萬，其實這個金額還是非常小。這樣的案子，連林益世都可以索賄 6 億，你看它的利益是多大，那你開這幾百萬根本是沒有用的。所以經濟部才是最重要的主管機關，他應該對整個再利用的機構，負起整個管理的責任。如果這個再利用機構，它造成了污染或是造成很重大污染之虞的話，他應該取消他的再利用的許可資格，是不是這樣？請徐科長回答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科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我這邊說明一下，剛剛張議員有提到中鋼的部分，中鋼的部分在民國大概 87 年到 90 年間，包括爐渣、脫硫渣的部分，他已經登記為產品。所以事實上它這個部分是不受廢棄物清理法範疇管制的部分。

張議員豐藤：

但是工業局是有辦法管的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因為這個部分它早期是跟工業局登記產品，這個部分應該是可以管理。

張議員豐藤：

謝謝。其實經濟部工業局才是主管機關，他是有權力，而且他有能力來管理這個，可是他沒有管，所以我覺得經濟部施顏祥施部長，搞經濟搞不起來，把經濟搞得那麼爛，連他自己主管的業務他都不知道，他甚至還當過工業局長，我覺得他是一個非常不適任的經濟部長。你們環保局對於這個問題面臨的困境，李局長當時給中鋼建議把他斷料，這個方法我是非常贊成。其實就中鋼來講，他做為一個號稱有企業社會責任的企業，可是他把廢棄物交給了地勇，然後做成了再利用的產品，可是造成了污染。當他知道這樣子，他應該要主動把這樣不良的廠商，把他撤銷。我覺得請他、建議他去把他斷料，是一個很合理的做法，但是我相信環保局當時，李局長、包括科長，其實都不認為中鋼會聽你們的話。因為這不是法令規定的，所以中鋼也不見得會聽你們的話，但是後來聽你們的話，我想後面或許是來自很高層的壓力，這我們都不講。但是基本上我認為，如果用這樣子的斷料，其實是一個很合理的做法，甚至我認為，如果當時我是當局長的話，我還會告訴中鋼，如果你不斷料的話，你做為應該要有企業社會責任的企業，不管是你所有的供應鏈，不管是你的廢棄物，在整個 Life cycle 你都必須要盡到企業社會責任，不會造成污染。如果你不願斷料的話，我會把你公布在網路上，我用新聞稿讓所有的人都知道，你這個企業是沒有盡到企業社會責任的。這個部分我非常支持環保局，但是我有疑慮的是你們在最後，當他提出改善計畫，你們讓他在六個月內改善那個地方。他們還沒有開始做任何改善的時候，你們就取消斷料，我覺得這非常有問題。所以包括各界的 NGO，還有很多的團體都非常不諒解這一點。所有環保局的同仁我都認識，我也不認為環保局會有任何的利益瓜葛，我也不相信李局長會有利益瓜葛。但是我外面聽到的，是有很多議會的同仁給環保局壓力，然後要求環保局取消對地勇的斷料，是不是這樣？請陳代理局長說明。

主席（蘇議員琦莉）：

陳代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想地勇的案件，其實有很多議員在關心，關心大概有兩個部分，一個部分是希望我們加強去稽查，去停止地勇污染的問題，像蔡副議長…。

張議員豐藤：

這我知道。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另外一個部分可能也就是剛剛張議員所提的，就是希望能夠給地勇再一次的機會。

張議員豐藤：

陳代理局長，其實做為一個議員，去關心一個地方是不是產生污染，然後造成空氣品質，或者造成整個環境品質惡化，這是做議員的天職，昨天我們主席也關心到地勇案的污染繼續，我覺得這是天經地義的。但是給環保局壓力，然後要求環保局對污染的稽查管制鬆手，我覺得是非常要不得的。你敢不敢把這些議會同仁的名單公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我覺得環保局職責所在就是要維護環境衛生，所以議員們對我們提出有哪些污染的問題，向我們反映，我們的職權就必須去做這件事情；至於他們關心的是從另一個方向，那我們也會去審視我們過去的執法…。

張議員豐藤：

講那麼多，你大概也不敢公開，因為你們的預算現在在議會要審查。但是我覺得要責成政風單位，現在李局長已經下台了，當時他做了怎麼樣的決定，是受到什麼樣的壓力，他應該也可以公開講了。但是環保局做為主管機關，到底受到什麼樣的壓力，其實可以透過政風的查處，然後向社會公開說明，到底當時為什麼要取消斷料這一部分。其實就這個案子來講，最重要、最好的方法，是把廢棄物清理法跟資源再利用法二法合一，這樣環保單位就可以從頭管到尾，我想這才是重要。現在我要了解一下，當時要求他六個月內改善完成，現在的進度怎麼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現在目前大寮區會結里一、二、三都已經到期了，那一部分我們都已經轉給都發局來執行。那有關於…。

張議員豐藤：

執行是怎麼執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執行就是依照都計法，都發局也已經發文，就是去要求他限期改善，

並處罰…。

張議員豐藤：

現在他還沒有清掉就對了是不是？〔是的。〕請坐。我想這樣子的企業，實在是非常要不得的，我在這裡有幾個建議的方法。第一個，我認為就中鋼來講，中鋼號稱他是有企業社會責任的企業，結果他把廢棄物，把他的爐渣交給這樣的廠商，這個廠商長期污染我們高雄市。這個廠商讓他最後再六個月給他改善，到期之後，他還是沒有去做污染的改善。他的下包商，廢棄物的處理商是這樣子的話，做為一個企業社會責任的企業，他其實應該負起責任的。是不是你可以跟中鋼，發文給他，他們如果沒有取消掉地勇，把他們廢棄物處理的不良紀錄，包括中鋼把他的廢棄物交給地勇，這個事情用新聞稿，然後在環保局的網站，在可能的網站全部來公布。是不是陳代理局長你可以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據我了解中鋼已經依照合約跟地勇斷料了。

張議員豐藤：

斷料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應該是這樣。

張議員豐藤：

另外像工業局，他是一個主管機關，他應該要負起督導的責任，是不是應該要把地勇再利用的許可取消？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工業局的部分，其實監察院前一陣子才來審視這個案子。工業局包括他們的管理中心對地勇這個案子，他們確實一直在推卸一些相關的責任。這一點環保署的督察總隊，也曾經來找過我，我們在商議後續如何去跟工業局結合，然後對地勇公司的污染問題，能夠給予完整的…。

張議員豐藤：

你們有沒有正式行文給工業局，要求他取消地勇再利用的許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還沒有。

張議員豐藤：

我希望你們做這個動作。〔是。〕第三個，如果他污染沒有處理的話，你可不可以代執行把它弄掉，然後求償。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在今年 2 月份的時候就已經跟檢察官那邊來討論了，就目前的法令，我們是沒有職權來做這件事情。所以我們才透過都計法，然後用都計法的方式，後續如果他沒有改善的話，就做相關的移送，然後去 push 地勇公司去進行農地部分的改善。

張議員豐藤：

那都計法如果他還是沒有改善，你可不可以用代執行把他處理完，然後給他糾舉。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會透過法院。

張議員豐藤：

透過法院我覺得求償，如果地勇不願意付執行的費用，這個求償也應該向工業局求償，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向工業局求償的這個部分，我們沒有思考過，不過我們會研議。

張議員豐藤：

我希望環保局要硬起來，對工業局還有對這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張豐藤議員，陳代理局長，我昨天提起的跟張議員的意思是一樣。因為地勇案發展至今，沒有一個公開的說明，可能有一些議員同仁對他整個相關的法令規定，還不是很了解。但是因為環保小組對於地勇案相關的，有去做一下研究，所以我昨天講的省略很多，是因為他的確在法律上會遇到處理的困難。但是我們跟張豐藤議員的意思一樣，希望環保局要盡全力而為，不管是用任何方法，那受限的部分，是不是還有其他的方法能來對地勇，他實際上是一個污染源，我們都希望你能盡力而為，盡全力來做。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的，我們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我們休息 10 分鐘之後再繼續開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我們現在請林議員瑩蓉發言。

林議員瑩蓉：

我想今天保安部門，我特別要提到一個跟大眾運輸有很大相關的。各位可以看到這個照片，其實這個照片也不是我去拍的，是一位高雄市的市民提供給我的，地點是在台北市的淡水，這個我想新局長他有看過，我也有跟新局長大概討論過這個議題了。是我們高雄市的公共腳踏車，剛好在淡水有辦了一個活動，我們的腳踏車就流浪到淡水了，這個也是。當然高雄市的市民回來，拍了照片，跟我講為什麼我們的公共腳踏車會在台北的淡水？這到底是怎麼樣的經過？高雄市政府對於這些公共腳踏車管理跟整個營運，這裡面有些什麼樣的狀況？當然問了之後，還是有這個原因。高雄市的公共腳踏車流浪到淡水，很多人會說到底我們的辨識度怎樣？高雄市公共腳踏車的所有權是不是有流落在外？我們知道其實當時我們要建置這個公共腳踏車站的時候，是以所謂勞務採購的方式，由一家公司得標，得標的當時他建了 50 座的租賃站，這 50 座的租賃站包含後來他採購的 4,500 輛公共腳踏車，這 4,500 輛公共腳踏車在營運一年之後，其實我們也是對這個廠商沒有辦法繼續營運下去是感到遺憾，因為確實公共運輸的經營本來就不容易，而且要賺錢對廠商來講，才是他最基本的宗旨，但是沒有辦法，因為虧損，所以在一年之後這個合約就必須結束，沒有辦法繼續營運下去，所以這個建置的相關東西都要全部做整個契約上的處理。但是民衆會疑問的是，這 50 座的租賃站跟 4,500 輛的腳踏車在合約結束之後，是不是就應該歸高雄市政府才對？高雄市政府在這個契約結束之後其實是有接收的，確實 50 座租賃站現在都是由我們接收，現在剩下 49 座，因為真愛碼頭那一座後來有其他用途，所以租賃站已經裁撤掉，因此我們現在還是擁有 49 座的租賃站，這相關的建置系統等等也是原來那個廠商已經把它建置好了，我想這個部分是沒有問題的，但是比較有問題的當然就是這個腳踏車的部分，原來有 4,500 輛，他只留了 500 輛給高雄市政府，剩下的 4,000 輛，他自行處分了，所以各位就可以看到在淡水的腳踏車是我們高雄市的，可是為什麼會在淡水？原因就在這裡，那 4,000 輛是這個廠商結束了我們的合約之後，他自行去處理了這些公共腳踏車，他可能把它賣給其他的民間營運業者，然後在一些觀光景點做腳踏車的租賃，所以這個部分，我希望環保局在合約的精神上或者合約的條款上，還是要做一個比較確實的落實檢討，就是說這個所有權的歸屬，在合約結束之後到底應該歸誰。當然我們當時是向環保署申請了 8,900 萬元，來給這個廠商做這樣的勞務採購的整個建置費跟營運費，包含他的人事成本、人事管銷等等都在這 8,900 萬元裡頭，這 8,900 萬元當然包含這 50 座租賃站的

系統建立跟 4,500 輛腳踏車的採購，所以我們是傾向於這 4,000 輛的腳踏車，他能不能帶走？他可不可以處分？我覺得在這個部分也許市政府是不是能夠再深入的瞭解，因為民衆其實對於這一點比較覺得說如果我們當時政府都沒有出到錢，是由他們自己去建置，當然這個車輛由他們帶走是沒有錯，可是如果這個部分是政府有出到錢，這 4,000 輛的腳踏車，這家公司有沒有權去處分？在這個部分，我想會有產生一些疑慮，我能不能請新上任的陳局長就這個部分做一個說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代理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議員剛剛講的沒有錯，這個合約是一個勞務承攬的合約，我們如果講的更清楚一點，它是一個購買服務型的合約。購買服務這樣的一個合約方式其實在 1992 年英國他們實施 PFI，他們就是這樣的一個想法，就是說政府從過去新建公共建設、營運公共建設這樣的一個角度轉向購買服務的一個方式，也就是政府只要小而美就好了，民衆擁有這樣的一個服務就好了，我覺得這個合約的一個問題點是在於英國他這樣的購買服務型的一個合約，他是比較長期性的，可能二十年、三十年民衆都可以享有這樣合約的服務，那這個合約只有一年。在這種購買服務合約裡頭，有部分是在合約裡寫清楚公共建設要不要移轉？如果不移轉或者移轉會有不一樣的合約履行方式，我們這個合約其實當時是公共建設本身是沒有移轉的，所以到最後他這個服務一年，本來這個業者最早的承諾是說我服務一年，後續會再進行五年的一個…。

林議員瑩蓉：

營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營運。到最後他是以我們財政局，應該這麼說，以市府當時提供的土地沒辦法免費提供業者來使用，所以他用這種方式，後來我們就是終止合約。終止合約之後因為合約裡頭並沒有設施移轉的規定，所以他捐贈了市府 50 座的租賃站，還有 500 輛的腳踏車，以上先做這樣的說明。

林議員瑩蓉：

是，我知道局長的意思，其實就是合約裡並沒有特別提到將來這些建置的東西所有權的歸屬。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錯。

林議員瑩蓉：

所以後來就是由原來這個建置者他自行去處理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

林議員瑩蓉：

不過我想當然環保局在這個立場上能夠盡量地做說明，因為這個就不要引起外界一些相關的疑慮。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也謝謝議員給我這個機會，我這邊另外再說明的是，其實後來我們覺得公共腳踏車對高雄市，尤其這種幾乎整年都陽光普照的地區是很適合來發展自行車的，所以我們後續也檢討公共自行車建置的計畫，我們就朝向由政府來建置，我們委託民間來營運的一個方式。

林議員瑩蓉：

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所以我們在合約上面是有做修改了。

林議員瑩蓉：

所以未來在產權上的歸屬就會比較明確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它完全歸屬在高雄市政府。

林議員瑩蓉：

完全歸屬高雄市的？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的。

林議員瑩蓉：

接下來，我另外要談的環保議題，就是環保署的政策現在很明確就是要做資源回收，那麼資源回收政策在環保署也大大的倡導，不過我要特別替地方政府跟環保署去做一個發聲，因為我知道今年的垃圾清運在資源回收方面的處理跟直接掩埋處理的預算，中央似乎遲遲沒有給錢，如果說環保署今天的政策非常明確是要做資源回收為最主要的，我們知道垃圾掩埋其實是一個比較傳統的方式，而且你的掩埋經過一段時間之後，仍然必須把它挖出來再重新做另外一個資源回收的處理，所以掩埋其實是一個短暫性的，數十年或者是十年的一個光景的處理，那最終我們在環保的政策上，還是要回到資源回收的再利用等等的方式去進行。每一年中央都會給我們

相當的預算讓我們去做資源回收的部分，在垃圾掩埋之外的垃圾清運處理。我聽說今年中央對於我們的垃圾清運，要給資源回收處理這部分的預算一直還沒有下來，是不是？有沒有這樣一回事？承辦科可以答覆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陳代理局長，是不是請相關…。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有關這個部分，今年中央已經給我們核定經費，我們有關資源回收的經費是 3,150 萬。

林議員瑩蓉：

那去年給多少？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也是一樣的經費，這兩個都…。

林議員瑩蓉：

已經核下來了嗎？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對，已經有公文下來了，而且我們在今年度的預算都已經有編列進來。

林議員瑩蓉：

那你這 3,100 萬可以處理多少噸的資源回收？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資源回收其實要做很多的計畫，不是說只要做資源回收清理，它主要在做一些宣導活動…。

林議員瑩蓉：

所以我談的不是這個啊！科長，我談的是要讓你們的垃圾在處理的時候，做資源回收的再利用等等的那些流程，而不是直接送去掩埋。你們另外一位科長，另外那個科長答覆好了，因為這個是他的承辦。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廢棄物管理科科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謝謝議員，我這邊大概說明一下…。

林議員瑩蓉：

你知道我要問的問題嘛！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焚化廠焚化以後底渣的部分，中央隨著垃圾零廢棄，所以在往年來講的話，都有補助地方政府來辦理焚化底渣以後的再利用，在以往 99、100 年

度它總共補助市政府這邊是 14 萬噸。

林議員瑩蓉：

14 萬噸。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對，14 萬噸。今年的部分他有放預算，但是還沒有正式的公文進來，那匡列的預算補助我們以去年的單價換算的話大概 6 萬 5,000 噸左右。

林議員瑩蓉：

所以整整減少了多少？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減少了一半。

林議員瑩蓉：

減少一半以上嘛！14 萬噸降為 6 萬噸，它當然這是一個專案計畫，這是專案補助款。中央既然自己很明確化，我們要就環保的部分做資源回收，這個中央的政策，那專案計畫，固然你計畫即將結束，你應該有一個延續性的其他的補助或者是其他延續性的計畫，繼續來對地方做這樣一個相關的挹注跟幫忙。我想從 14 萬噸降為 6 萬噸，請問你們今年這些沒有補助的預算要怎麼處理？要直接掩埋嗎？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目前因為中央補助的部分，以往中央補助的話，從 99 年是 50% 對 50% 的補助，等於說他如果補助 1 萬噸，那我們自己要編列預算 1 萬噸。到今年為止計畫還沒有補助，但是匡列的預算的部分，補助地方大概只降到 35% 而已，等於說配合的部分要到 65%，這部分因為我們已經編到預算裡面，我們也跟市政府這邊在爭取地方要編列的相對預算。

林議員瑩蓉：

所以變成地方政府要自掏腰包嘛！又要去籌一塊這方面的預算。我們每一天清運的垃圾量其實是相當大的。科長我問一下，我們高雄市每一天的垃圾量大概多少？

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徐科長仲禮：

大概 3,300 噸。

林議員瑩蓉：

3,300 噸，各位，你算一下，3,300 噸乘 365 天，這些垃圾量是多麼可觀。如果我們一直要用掩埋的方式，對我們高雄市來講，是多麼不環保。所以我想時間的關係，科長你請坐，我覺得中央應該要正視這個問題，如果環保署不能夠趕快落實補助地方資源回收的相關預算，那要每一天這麼

大量的垃圾全部都是回到掩埋的傳統方式，那是大費周章，將來你還要花更多的錢去處理。這個對地方來講並不是一個好事，所以我就這個部分特別提出來。

我最後要談到一個刑案的工作獎金的部分，因為我的時間很短，所以請局長等一下就我談完以後，做一個簡單答覆。我看到你們的各類的獎勵金，在你們的注意事項、注意要點其實都有規範了。我看了所有類型的案件幾乎都有，但是這些其實大部分都是槍砲彈藥、竊盜、重大刑案、特殊案件。那我特別看了一下，當然這些重大刑案，我們給予我們辦案人員獎勵，這是絕對應該的，可是我們現在老百姓常遇到一個問題就是說，我市井小民遇到一個小小個案，今天也許是一個詐欺案子，也許是跟別人發生一些比較小的交通事故，或者是小小的糾紛的案子，但是我進了派出所，有時候警員可能有點不太想受理，原因就在這裡，因為沒有獎勵。它不屬於我們所列出來這些重大刑案等等比較特殊化的案子，沒有獎勵，所以警員會覺得說，我做多做少，其實對我來講沒有很大的差別。所以有時候民衆要去報案的時候，或民衆有遇到一些跟刑案有關，但它不是那麼屬於這樣類型的，是屬於比較個人的或是它經濟活動上所觸犯的刑事法律的時候，警察單位有時…。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我們這些獎金，包括我們本期的還有上期的獎金，大部分都是針對刑案的部分，而且是比較重大特殊的，但是我想我們員警應該要體認，而且我們也經常在教育他們說，民衆的小事就是我們政府部門的大事情，這個觀念是絕對不能有任何的疏忽。所以以後是不是把這些工作獎金再分一部分到其他比較輕微的案情，我們內部再來做一個研議，好不好？〔…。〕這是精神獎勵的，我們的…，〔…。〕累積起來的話…，〔…。〕加總起來的話就是…，〔…。〕對，我想我們一般的行政獎勵，包括嘉獎、記功等等我們可以來考量，當然盡量假如說我們在其他的工作獎金裡面能夠容納的話，綜整以後、加總以後，我們這方面來考量。〔…。〕這個在我們每個基層派出所大概都有統計，因為我們派出所的績效就是整個分局的績效，它會加總起來。

主席（蘇議員琦莉）：

林議員，因為時間有限，是不是請黃局長在會後針對這個議題，讓林議員關心的這個議題能有多方面了解。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好，我們做一個全盤的了解後給林議員，好不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我們謝謝林瑩蓉議員，現在請顏曉菁議員發言。

顏議員曉菁：

我們的各局處首長、所有議會同仁、媒體朋友，大家早安。首先衛生局打算在鳳山區設立第二衛生所，我要代表鳳山人表達對你們的感謝。我也會全力支持，坦白講，鳳山區設立第二衛生所早就該做了。我從幾個面向來談，第一個就是從我們市民應該得到的醫療品質來看，鳳山區的人口高達三十四萬，其實在全高雄市裡面人口第二大，但是根據內政部的統計，鳳山區的人口成長趨勢是全高雄市第一。所以將來很可能鳳山會變成我們全高雄市的最大區，所以我認為基於醫療資源平等分布的概念下，我認為第二衛生所是有成立的必要。再者就是其實三民區在九年之前，人口剛超過三十萬的時候，高雄市政府就已經成立了第二衛生所。這是難免的，因為過去縣市合併之前，原高雄縣基於財政規模小，我們的預算、資源也少，可是現在既然縣市合併了，我感謝衛生局長你有正視到這個問題，讓市民能夠得到同等的待遇。

第二點我覺得要替我們基層的醫護人員說一句話，過去高雄市的三民區它有兩個衛生所，人口數相近，業務量也相近，但鳳山區只有一個，站在基層醫療的衛生所人員來講，他們真的是同酬不同工，一個人要做兩個人的工作，相對來講我們的市民能夠得到的醫療服務也比較少，但我看到衛生局的業務報告洋洋灑灑寫了一大堆，什麼防治愛滋病、腸病毒、防治結核病、防治登革熱啦！我要問的是誰去通報、誰去追蹤、誰去訪視，這些數據怎麼出來的，是我們局長嗎？科長嗎？還是處長？不是，都是我們最基層的衛生局人員，再來你們提到說希望衛生局做好醫務管理、藥政管理、食品衛生安全管理，請問誰去稽查、誰去抽驗，還是我們衛生所的基層人員嘛！所以基於這個道理，鳳山成立第二衛生所，勢在必行，我非常感謝衛生局能正視到這個問題，但是有些細節我必須跟衛生局長討論一下。第一個，關於設置地點的問題，大家都知道鳳山區分北鳳山和南鳳山，現在的衛生所位於中區，那南鳳山過去五甲地區是傳統登革熱盛行的地方，所以我建議我們的第二衛生所最好設在南鳳山選在五甲地區。第二個是選置地點的部分，我希望衛生局這次能和各局處、民意代表、當地市民做充分溝通，我舉兩個例子，第一個例子是我今年去協調鳳山幼兒園要獨立設園時，我遇到一個大麻煩，鳳山幼兒園原本設在婦幼館，用地屬於

社會局的，結果教育局告訴我用地沒問題，結果開了好幾次協調會，社會局才告訴我這塊地要收回要去做全鳳山區的育幼中心，這就代表高雄市各局處的橫向溝通有問題，所以衛生局將來要選定地點的話，這方面問題要先注意，我再舉交通局在鳳山區要設立轉運站的例子為例，交通局本身有預定希望在大東做轉運站，可是部分的民意代表一直有意見，所以整個溝通過程非常不順，最後陳菊市長是選擇用民調去決定選址地點，所以希望衛生局這是個好的政策，好的政策你在溝通過程就一定要盡量細膩化，不要美事一樁到時變成擾民政策，這樣就不好了。

現在看 powerpoint，今天我想和環保局討論一下，局長我想請你看一下，這是世界衛生組織在今年 6 月已經將柴油引擎廢氣——有可能的致癌物質，轉列為確定的致癌物質。我們來看一下高雄市的狀況，高市目前所有的機動車輛有 300 多輛，所有的柴油車輛包括我們的大客車、大貨車，有 2 萬 8,000 多輛，但局長請你注意我們的柴油車輛佔了全國第一，那主管環保業務的環保局又是什麼樣的狀況，環保局本身的垃圾車、清泥車、回收車、掃街車，總共有 953 輛，根據環保局局長給我的資料，我們高雄市的柴油車對我們的空氣污染非常的大，既然世界衛生組織已經將柴油廢氣由可能致癌物質轉列為確定致癌物質，我想問你對於柴油車位居全國第一的高雄市，環保局你打算如何做？再者環保局一直喊著所謂節能減碳，希望朝著所謂的低碳綠能城市出發，我們也不斷在參加國際會議，去參加 ICLEI，但問題是本身主管環保業務的環保局所使用的公務車却是全對人體有危害的柴油車，請問局長你有何做法？再看下一章，在柴油車的部分我希望待會局長答覆一下。接著我和局長來探討一下，就是五都補助電動機車的狀況，首先我要鼓勵環保局，非常難能可貴，請大眾看一下五都的狀況，在五都之中高雄市補助電動機車的金額是全國第一名，高達 2,110 萬元，而新北市成立了低碳中心，所補助的金額也僅有 1,740 萬元，其他包括台中市、台北市，甚至台南市補助金額都遠遠不及我們，關於這點我們要給環保局極力推動汰掉二行程機車，補助電動機車的政策要鼓勵一下，但是局長我和你討論一下，我們高雄市 2,110 萬的經費全部都拿來補助汰舊換新，換句話說民衆只有換掉現在的二行程機車，購買新的電動機車，我們環保局才補助，但以我來說，我完全沒有一輛機車，但我想新買一輛電動機車的人來說，是完全沒有補助的，局長請你看一下新北市的狀況，新北市的政策思維和我們完全不一樣，新北市在汰舊換新和新購的部分，全力支持新購的族群，為什麼呢？換句話說，新北市環保局政策思維是要全力開發新的電動機車的族群，而高雄市的政策手段是希望透過補助

去換掉現在舊的二行程機車，當然每個都市都有每個都市不同的政策思維，有不同的思考，但是我認為一個好的政策，如果其他城市的方法不錯，我們也可以比照學習，局長請你看一下，高雄市的補助金額那麼多，我們是不是有可能在新購機車和汰舊換新的部分稍微調整，畢竟我們也要多鼓勵、多開發電動機車的族群，像我嘛！對不對，希望環保局長待會具體答覆，我們每年一次的檢討中，是不是有可能在下個年度我們可以將電動機車的補助狀況，在新購的補助金額和補助名額能夠增列，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我和局長探討一下，為什麼民衆電動機車使用率那麼低，這有個很大的原因是我們充電站數實在太少了。我有個數據和你來討論，現在五都之中，請你聽好，五都中我們充電站的統計數，新北市是全國冠軍 245 站；台南市的補助是非常少，但台南市却廣設充電站，有 179 個，高雄市 177 個、台中市 163 個、台北市最少只有 44 個，換句話說我們電動機車充電站，在五都之中不過排名第三而已，再來以區域來看，全高雄市我們有 177 個充電站，局長請你看一下，大寮區人口 8 至 9 萬，二個地方，燕巢一個地方，換句話說，你在只有 2 處或 1 處的地方，如果機車沒電，你必須自己騎車，請問你的充電站這麼沒普及，民衆怎會有購買的慾望啊！除了行政區域數量少之外，我也覺得場所分布非常不均，看一下五都，先說高雄市，高雄市狀況真的很極端，高雄市的充電站都設在哪裡呢？百分之九十多都設在民間的機車行，177 站中佔了 167 站，但是其他區域是怎麼處理的，我們看一下新北市，他們設在市府單位的、還有學校的、還有民間機車行的是普遍廣設，同樣狀況在台中市、台南市也一樣，在五都之中他們的地點想法都會放在學校、市府，我們却集中火力設在機車行，局長你知道嗎？我們市府為什麼有 4 個，那 4 個是包括 3 個區公所和 1 個你的環保局，連高市政府本身的四維中心和鳳山行政中心都沒設，而大學是零，其實現在機車族很多是學生族，你不在學校附近設充電站，請問你讓這些學生買了機車，却沒地方充電，車子要牽往哪裡？所以關於場所的部分，我覺得你需要再考慮看看。以上幾個建議請相關局處長說明，先請衛生局何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何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顏議員對鳳山第二衛生所成立的支持，目前也有很多議員關心地點的選取和整個規劃，我們都會跟各位民意代表還有當地民衆做充分的溝

通。目前我們所選定的幾個地點也是透過當地很多議員的建議，目前還在跟市長報告，進一步的話，我們會遵照顏議員的建議，我們會注意細節，不要讓美事成為可能干擾到民衆或造成不便。

顏議員曉菁：

什麼時候，有沒有時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報告當中是希望到 103 年 1 月，但是能夠加快的部分，我會盡量加快。

顏議員曉菁：

請環保局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陳代理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關於柴油車的管理，基本上，我們延續過去就是路邊攔檢、油品檢查、目測判煙、通知到檢等等。另外，我們今年又推出另外的…。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要的是你具體的做法，不要告訴我你只是攔檢、抽驗，沒有用嘛！因為你們 900 多輛公務車還是不合格的啊！抽驗還是不合格，我要告訴你的，你要訂出一個方法，有沒有辦法淘汰它？譬如採用交通局的方式，一部一部汰換成電動公車，當然經費有限，時間可能會拉長。可是重點是你自己要拿出決心，計畫要先訂出來，你不能永遠就是說，那我只能等這些車，拖到使用年限 10 年、20 年之後，我再把它淘汰掉，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關於本局針對 900 多輛柴油車的做法，目前環保局 15 年車齡以上的車輛有 128 部，垃圾車 15 年以上的是 75 輛，這個部分在 101 年我們會汰換 26 輛，102 年會汰換 23 輛。所有環保局在路上跑的車輛，基本上都是檢驗合格的，還有我們也結合教育局、觀光局、國防部、公車處、經發局等等單位，針對他們管轄範圍內的柴油車應該如何檢測及符合標準，這個我們都有相關的做法，會後我會向顏議員做細節的報告。

有關汰舊二行程機車換購電動機車這樣的政策，最主要是，高雄市二行程機車數量是全國最高的，二行程機車的污染等於 6 到 8 輛汽車的污染，〔…。〕剛才顏議員說的沒錯，我手邊沒有二行程機車，但是我想要買電動機車，其實那個補助辦法並沒有要求是要同樣一個人，也就是說，今天甲車主他汰舊了二行程機車，乙車主要買電動機車，他們可以一起來向我們提出申請，至於是不是光買電動機車，要來進行相關的補助，這個部分

我們後續再來研議看看。當時的立意是希望能夠在最短的時間之內，把二行程機車儘快的淘汰，所以我們的補助金額是五都最高的。

充電站的部分，因為電動機車的續航力不夠，充電站是電動機車未來發展非常重要的部分，我們今年計畫增設 50 站的充電站，包括一些大賣場和學校，因為市府沒有機車停車位，但是市府後面的四維停車場可以停，我認為停車場是很適合來設置充電站的地方，這個部分我們會和交通局一起來研議。另外，市府外部的單位是不是也能夠來設置充電站？這個部分我們會在短時間內跟相關單位進行研議，不過我們確定 50 站會馬上來設置。

還有環保局在推動電池交換站，因為充電有時間性的問題，我們希望能夠透過更容易的方式讓民衆可以行駛電動機車，我們會在高雄市設置 30 個電池交換站，目前正在建置當中，以上說明。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請蘇炎城議員發言。

蘇議員炎城：

主席、各位局處長、各位議員同仁，大家好。中油公司今年有多起偷排放污水，日前又再傳一件，一再罰款也不是辦法，他都不放在眼裡，沒有什麼效果。中油是在挑戰公權力嗎？都不把環保局放在眼裡，請問局長，對這些奉公守法的廠商要怎麼交代？不能因為它是公營事業就經常製造問題，包括氣爆等不應該發生的問題，不斷的發生。公營事業就可以這樣放縱嗎？這樣對奉公守法的廠商很不公平，這個部分，局長要怎麼處理？

相對於影響 30 多萬居民的鳳山溪，到了夏天就會有異味，對污染源的掌控和管理，環保局有無更積極、具體的改善措施呢？鳳山溪整治到現在也進步很多了，含氧量各方面都有改善，但是還有小部分，我們也要積極改善，不要讓污染擴散。

貴局在工作報告中陳述了很多績效，登革熱孳生源戶外環境的整理、清潔、消毒、投藥等，本席在這裡表示肯定。因為環保局負責戶外、衛生局負責室內，這個工作你們做得很澈底，我們那裡經常有人去抓蚊子和子孓，包括冰箱下面、盆栽等都有檢查，你們室內、室外的檢查都做得很澈底，現在最大的問題是，登革熱病例發生至今，每年都在消毒，一再的用藥，本席想了解藥劑的種類和劑量，歷年來是不是都一樣？有沒有實際掌握病媒蚊的抗藥性，將來會不會無藥可用？有無評估對於戶外環境之清潔整理，採取「生態工法」的模式，由自然生態以物剋物，來消滅這些子孓，把登革熱消滅，等我說完，等下一併回答。

消防局，冬天將至，每一年都會有因使用熱水爐裝設位置不當，有的裝在浴室裡面不通風，而發生一氧化碳中毒身亡的案例，爲了要防範事故於未然，雖然貴局有規定承裝人員需有證照等措施，但是對於舊社區之原有裝置戶，要更深入的去宣導協助改進。

因爲這個議題攸關市民生命安全，消防局局長，請你給本席一個時間，提出計畫並落實執行加強防範使用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案件，使它不要再發生。我要強調的是這是「人命關天」的事情。

「寧死火場，也不要過勞死」，我相信這是打火兄弟的心聲，也是 8 月 31 日高雄街頭出現一群「打火兄弟」高舉紅布條抗議的標題。其實，打火兄弟們的團結與專業，我們非常的肯定，但是他們爲什麼會說「寧死火場，也不要過勞死」？這是有原因的，尤其是還站出來抗爭。這已經出現一些警訊，局長，你身爲大家長，要確實能夠讓同仁感受到你們是一個生命共同體，而不是雙手一攤，說：「沒辦法，人員不足」，同仁需要的是「革命情感」，而不是「職場孤兒」。本席也很肯定局長工作上的表現，包括你們平常的專業訓練、演練與操練，做得可圈可點，尤其發生災害的時候，你們能夠第一時間到現場滅火，搶救老百姓的生命與財產，這一點本席一定要加以肯定，但是也希望對於辛苦的同仁，要多多給予鼓勵，今天有情緒反彈出來了，本席也希望你要加以了解反彈的原因，畢竟面對一個火災現場，同仁本來就應該互相配合，發揮平常訓練的專業技術、技巧與經驗，做好打火的工作。

警察局，高雄市的總人口數有 277 萬 6,550 人，簡單說，三民區是第一行政區，人口數有 35 萬 81 人，鳳山區有 34 萬 8,695 人，相差 1,386，等於再加 1,400 人，就超越三民區了，人數非常接近，已經快要成爲高雄縣市合併後人口第一多的行政區。

再來是「高雄市警察局各分局員警調動一覽表」，鳳山分局去年申請調動的人數是 107 人，今年 73 人，本席要了解的是爲什麼調動那麼頻繁呢？說實在的，鳳山區的人口數已經快要接近人口數最大的行政區了，但是爲什麼申請調動的員警人數還是那麼多呢？這就牽涉到因爲人口數多，所以平時的工作就比較多，但是嘉獎數可能比較不平均。你看這張表，100 年度鳳山分局的嘉獎數是 1 萬 3,583 次，101 年度是 1 萬 6,741 次，比起三民一分局與三民二分局，總數就有很大的差距，我不相信鳳山分局的員警辦案效率就比較差？他們預防犯罪、打擊犯罪是很厲害的，但是爲什麼會產生這種現象呢？

爲何鳳山分局員警申請調動人數最多？100 年度鳳山分局嘉獎數 1 萬

3,583 次，竟然比三民一及三民二分局併計 2 萬 1,437 次，相差 7,854 次嘉獎，更比左營分局 1 萬 4,744 次嘉獎還要少。

員警的編制，從這一張表看起來，也很明顯的輸人家很多，你看，三民一分局的員警缺額只有 16 名，三民二的缺額是 29 名，三民分局含一、二分局加起來是 45 名，而一個鳳山分局就有 55 名的缺額。老實說，你要他們有所表現，但是員警缺額數又不補足，在這種情形之下，就會產生不公平，造成人員請調。這一點也給局長參考，是不是員額應先補足？因為說實在的，鳳山分局轄區的人口數已經快逼近最多了，差不到 1,400 人就成為縣市合併後人口數第一的轄區了，但是為什麼會這樣子呢？鳳山分局現有員警 462 人，比三民分局（一、二分局）現有員警 504 人相差 42 人，另缺額高達 47 人，還要支援其他單位 8 人，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目前刑警大隊規劃遷回警察局，建議將閒置廳舍儘速移撥，由現有廳舍老舊狹窄的鳳山分局使用。市刑大也可以留下一隊人馬在鳳山分局的舊有辦公室，這樣一來，第一時間也可以做支援。

當然，黃局長接任本市警察局局長，本席很肯定你，因為說實在的，警察的工作不是一直的抓歹徒，預防犯罪、打擊犯罪等預防工作也很重要，本席認為你接任局長後，非常落實預防這一方面的工作，畢竟案件發生，事後再破案，傷害已經造成了。所以本席認為你對預防犯罪這種事先的預防做得很澈底，當然打擊犯罪你也毫不手軟，這是本席要肯定你的。員警是跑在第一線的，他們的需要、他們的表現，也都需要局長為他們做一個鼓勵。現在請環保局先做一個答覆，謝謝。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剛才蘇議員對環保局的提問，我想大概分三個部分來回答，第一個，就是有關中油的部分，其實中油相關的一些環保的事件，光是水的部分，依據我的了解，我們在 RD04，也就是在總廠內的 RD04，我們今年度就已經稽查了 86 次，而且我們也裁罰了大概 14 次的…。

蘇議員炎城：

代理局長，處罰是一種手段，你要有一個計畫，要求他們澈底去解決問題，本席要說的是這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當然，稽查是一個手段，另外，其實後續我們也許會跟它的主管機關，也就是經濟部那邊，一起看看中油在整個工安或者是…。

蘇議員炎城：

針對這件事情我跟你做個建議，因為經濟部那邊也要起個帶頭作用，現

在政府所做的，經濟部就帶頭違法了，對不對？你對一般的要怎麼去做處理，所以對人家無法交代嘛！〔是。〕沒關係，你跟我說登革熱的，其他的你再用書面補給我好了，你跟我說登革熱的，你們對登革熱的…。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登革熱的部分，其實剛剛議員有提到，我們對登革熱的用藥大概十多種，因為擔心會有抗藥性的問題，我們是十多種在輪流使用。另外就是有關於…。

蘇議員炎城：

你們的藥有沒有在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啊，就是輪流在使用，是怕有抗藥性。

蘇議員炎城：

我是覺得在這方面，原高雄市跟高雄縣的交界發生得很頻繁，所以這一點要跟衛生局配合，因為我覺得你們做得很不錯，但是抗藥性的問題，你們要予以考慮，〔有。〕以後你們兩個單位就一個室內，另一個是室外，要去研究好，看要怎樣共同來做個處理，你們其他的…。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然後也有生態工法在使用，就是養魚，一般我們外面的一些魚池…。

蘇議員炎城：

這個要吃孑孓。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吃孑孓，對，這個部分我們也有在使用。另外，有關鳳山溪的部分，其實鳳山溪發臭的問題，一方面可能是溶氧比較低的情況之下會發臭，一方面可能是上游地方有一些畜牧業，這個部分我們…，其實鳳山溪的污染，大概有三個部分：一個是民生、一個是畜牧、一個是工業。工業的部分，我們也都經常在稽查，大概有三百多次，裁罰告發的大概有 14 次。另外，有關於漁畜牧業的部分，它列管的畜牧業是 4 家而已，但是因為列管是 200 坪以上才列管，所以在上個月我們有跟農業局達成一個共識，就是養豬 20 頭到 200 頭，我們去輔導他進行改善。另外，民生廢水的部分，鳳山區的接管率大概是 51%，烏松區大概是 9.8%，這樣的接管率其實速度上有點慢，所以在明年 6 月底之前，水利局它會把比較大的污染源全部截流掉，還有鳳山圳跟山仔頂，那邊的水質是比較髒的，那邊也會來進行截流。後續大概在山仔頂那邊，我們已經有找一塊，那個水利署正在做滯

洪池的那一塊地，我們後續會做現地處理，能夠把山仔頂的水也可以現地處理之後，因為一條河川一定要有一定的基流量，那邊我們會用這種方式來處理，以上先做這樣的報告。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陳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首先要感謝議員對消防人員工時的關心。消防人員工時縮短是大家共同的願望，但是我們消防工作的性質特殊，類似的有警察局、海巡署、軍人這些工作性質特殊的，是跟政府有特別權利義務關係。所以，對這個事件我要表達的有八個字，就是「抱歉、遺憾、心痛、痛心」，我要講抱歉的是，我們極少部分的同仁爲了個人的因素，或是不適應走上街頭，傷害了市民對消防人員的信賴，傷害了議會跟市府對消防同仁的支持跟關懷，所以要在這裡，對全體市民、議會跟市府表示抱歉跟遺憾。心痛的就是我們極大多數的消防人員都是任勞任怨，盡力爲民服務，沒有講任何的怨言，所以也傷害了我們絕大多數努力同仁給社會的形象不好，有一些市民會說我們不支持，所以我痛心的就是極少部分的同仁爲了個人因素，而來發起這個運動，我們平時也做了很多的溝通，所以我們會事後…。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1 分鐘。

蘇議員炎城：

局長，我跟你說，你完全誤會我問你的重點了，對不對？我知道你很辛苦，你還沒有當局長以前，在高雄縣裡面就鬧過好幾次了，裡面的情形我相信你比我還清楚。我現在要說的是工作要怎樣去分配，對於不夠的名額，你要去爭取到足夠的名額，大家再分攤來做，是不是這樣？說難聽點，今天你們的壓力那麼大，他們上班的時間又那麼長，我今天說的重點是，怎樣來爭取更多編制員額，讓員額數能足夠後，來分散他們的工作量和減輕他們的壓力，其實他們敢站出來，也算是很勇敢了，是不是這樣？所以你不能說你痛心或是什麼，對不對？我認爲這個對他們來說並不公平。你身爲局長的人，你應該是有你的專業和思考，是不是這樣？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還沒有報告完。

蘇議員炎城：

你不能像你剛剛在說的，對不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第一個，這個就是我們共同努力的願望跟目標，但是在目前整個社會的就業狀況，跟政府財政面對的狀況，我們的老闆是市民，還有很多爲了就業在打拼的，我們這個時機是不對的，這個願望是我們追求的目標。所以在縣市合併的時候，市長跟議會的支持，也補給我們 260 位，原來高雄縣市上班兩天休息一天，我們現在把它全部大家都上班一天休息一天，所以我們不是不努力，我很感謝議員對消防人員的關懷，我會把議員關懷的心意帶回去。〔…〕是。

主席（蘇議員琦莉）：

蘇議員，不好意思，因爲時間有限，我們是不是請消防局陳局長會後特別針對這個議題來跟我們…〔…〕是不是在會後再針對這個議題跟蘇炎城議員做一下檢討、改進的部分？我們現在是不是先請警察局黃局長來做個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100 年跟 101 年度裡面，我們算了一下各分局調動人數比較多的，是苓雅、鼓山，第三個是鳳山分局，爲什麼會調動的比較多？我看了一下，事實上苓雅分局跟鳳山分局的員警人數也比較多，所以比例上，相對的調動的人看起來就多一點，那就是我們員警考慮到他的現居地，譬如他家住在什麼地方，所以做爲調動考量的原因之一。另外，是不是因爲苓雅分局跟鳳山分局轄區報案的件數比較多，轄區相對的複雜，所以是不是少數的同仁他考量到這種問題，想調到別的地方，這也是我們質疑的地方。另外，剛才你所提到的鳳山分局，它的轄區算是負荷很重，因爲治安的狀況特別多，我也承認它是南台灣，包括台中以南，最繁重的一個分局。問它爲什麼它的獎勵不是最多的，因爲你剛才提到三民一、二分局合起來比鳳山分局嘉獎人數多、記功多，因爲嘉獎除了個人的嘉獎之外，還有團體的獎勵，三民一、二分局它是兩個分局，所以它各種評比都有可能拿到好的成績，因此兩個分局比一個分局加起來，當然整體的績效和獎勵的部分，鳳山分局是一對二的，所以這方面我們也做內部的分析，所以在這邊跟蘇議員作報告。事實上，我們看了一下，101 年就是今年到現在爲止，鳳山分局的獎勵數，是前十七個分局裡面第一名的，這方面的資料我們可以提供給蘇議員作參考。爲什麼 101 年或 100 年鳳山分局的獎勵會輸給左營分局？事實上左營分局轄區裡面新的一些活動中心，包括世運主場館、巨蛋、高鐵，這個陸續建構之後，相關的一些特勤，上級的長官來這邊，還有外賓的，包括大陸客的旅遊都很多，所以相對的它舉辦的活動也很多，我們每次辦理重大的活動時，我們都有敘獎，所以左營分局在這一方面，

它也是很辛苦，相對的它的獎勵，我們公家也就會給它肯定。另外你最關心的是我們刑大是不是搬遷之後，我們可以留部分的辦公空間給鳳山分局，刑大是不是有一部分的警力在原來的駐地，我想這方面我們都會考量，因為今年消防局支持我們，包括財政單位處長支持，所以消防局假如年底搬遷離開財經大樓七到九層樓這兩個樓層，大概有八百多坪的土地，那時候我們就可以做一個調整，是不是我們把警察局一些內部的業務單位調到這個地方，這個八百多坪的樓層，刑大一部分就搬回來，到時候假如說鳳山的辦公室有空間的話，我們就會考量讓鳳山分局的警力來進駐，謝謝蘇議員。

主席（蘇議員琦莉）：

消防局陳局長，議員來議事廳討論問題都是本著議員所帶的民意來討論基層問題，希望你打起精神了解議員的問題所在，會後也務必一定要去蘇議員、陳議員那邊了解這個問題做改善。謝謝蘇炎城議員，現在請陳麗珍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珍：

保安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主管、議會同仁、媒體先生、小姐，還有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我要來請教警察局黃局長，昨天針對你警察局的業務報告，業務報告裡面你有提到，在今年的 1 月到 8 月交通事故的死亡事件是比去年的同期增加一倍，這個數字聽起來真的是讓人家心生警惕，我們都知道現在左營區的人口成長很快，一些大型的活動也都是在我們左營區，還有楠梓區現在也一直在興建房子，人口增加速度也非常的快，現在尤其是在業務報告裡面一個統計，現在酒駕肇事在十大路段裡面，左營區跟楠梓區的高楠公路也是排名在裡面，也是發生酒駕事故排名十名內，是排名第七，在容易肇事的路段，左營區也是排名在十大路段裡面，看來左營區跟楠梓區的交通問題真的是要好好規劃，也希望局長你能夠去做一個改善。因為平常如果一個人在路上開車的話，看到有超速照相的話，我們都會減速，因為會怕被照相，那是不是在我們左楠地區整個你們也要去好好檢討一下，容易肇事的路段是不是要去增加一些告示牌，或者一些警惕的路標，或者在高峰上下班時間，我們警察人員能夠來疏散一些、減少他的塞車問題，駕駛人在不容易塞車下他開起車也會比較心平氣和，也比較不容易發生車禍，因為在我們左楠地區，今年跟去年是不是全高雄市人口成長第一快的，不然我們請交通大隊長先來答覆一下，針對我們左楠地區的肇事、酒駕、交通，這麼大的一個問題，你有什麼好的政策來做一個交通的防範來改善。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陳議員對交通的關心，我想高雄市的酒駕肇事在全國來講非常高，在去年 9 月份就注意這個問題，所以去年 10 月份我們才執行交通大執法，經過這段時間加強執法之後，今年高雄市的酒駕肇事事實上比去年同期是減少的，這當中酒駕 A1 交通事故，就是死亡交通事故減少了 6 件；A2 就是有人受傷部分是減少了 672 件；A3 是只有財損的部分是減少了 188 件，總件數是減少了 866 件，死亡人數減少 6 人，受傷人數也減少了 852 人，這個成績是我們全體同仁努力得到的。

陳議員麗珍：

昨天局長他的業務報告是左營區的死亡事件是增加了一倍，沒有減少，針對這樣的問題，我們聽了都覺得說，讓人家感到應該要有一個警惕的心，我要請問大隊長，你針對左楠地區怎麼樣的改善？你有沒有什麼樣的做法？因為我們也希望明年同期可以看到更好的數字有進步，我要聽聽你的看法，你要怎麼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左營地區民族路他是一個事故發生非常高的路段，事實上我們機車的事故，佔我們所有事故的 65% 到 70%，這當中酒駕又佔了將近 25% 左右，所以我們對於機車的酒駕列為取締的重點。另外就是機車超速，尤其民族路，這路段非常寬，機車的行車速度很快，當然因為機的穩定性差，很容易撞到護欄，或者路邊邊緣，造成這種自摔、自撞的案件。

陳議員麗珍：

要怎麼改善？你要怎麼解決？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因為這個超速的部分現在都固定在路口比較多，所以我們現在要求各分隊運用移動式的測照，移動式的我們總共有 19 組，這 19 組都分配到各分隊去，要求各分隊隊員對於路段中的機車超速運用移動式的雷達測照來加強取締。

陳議員麗珍：

好，大隊長你請坐。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麗珍：

我這樣提醒你們，就是說在整個交通的巔峰期間，一定要去做好交通動線改善，跟一些號誌燈，標示一定要趕快去做加強，就像一般的超速照相一樣，如果這樣子去做防範的話，我想我們應該會把交通的管理管理的更好，我也在這邊提醒一下我們交通局，昨天局長也有提到我們左營分局的刑事件數也是大高雄市第二高的，我們都知道暴力事件它不是一般的犯罪，它比較嚴重性的有嚴重殺人或者是恐嚇，這些是滿嚴重的，現在我們左營區的捷運 R16 那邊有設了一個機動派出所，要服務我們的民衆，讓他們方便去報案，可見我們都知道現在左營區的活動也多、人口也多，我們的治安問題，在種種的數字分析，一定是比其他行政區問題會比較多一點，請問局長對於左楠地區的治安你昨天有做一些報告，你能不能也是稍微答覆一下，有什麼好的政策，讓我們左營區昨天這麼高的數字能夠更好改善，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左楠地區尤其是左營分局轄區裡面，因為人口急速增加，新的公共建設也陸續建構，所以相關一些重大活動都在那邊舉行，當然加重了左營分局，包括楠梓分局員警工作上的負荷，我們當然注意到，因為這個暴力犯罪增加，是我們高雄市過去經常在發生，但是事實上這兩年我們在暴力犯罪減少的部分已經非常的多，尤其暴力犯罪去年跟今年比起來，我們減少了 52%，所以在這方面我想我們左營分局他們也會持續的來努力，但是我會注意到未來除了我們來加強相關危安人口監控之外，對發生的案件在第一時間裡面，希望透過種種的偵查方法，能夠迅速偵破，事實上左營分局在這一年以來，很多重大的刑案，尤其是強盜搶奪案件，都能夠在很快的時間裡面偵破，有時候一偵破就是七、八件，這方面也跟陳議員報告。另外我們對警力的配置，我們會看他的治安情形來酌予增加，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麗珍：

局長也是很清楚現在左營區一個交通狀況，10 號國道、往楠梓、往橋頭都是在翠華路的主要道路那邊，真的是交通很繁雜，還有我們的大型活動都在那邊，希望局長也能夠對我們左楠區治安跟交通多用心。再來要請教環保局代理局長，環保署有補助我們一些經費，就是讓我們設置腳踏車，腳踏車很好，大家可以在甲地借車乙地還車，只要有一卡通我們就可以在任何的一個有腳踏車設置站去插入卡就可以選擇 1 號、2 號、3 號

車，可是局長，這個也跟你提醒一下，很多民衆在反映，每次大雨或者颱風過後，他這個一卡通或者信用卡要去借車的時候，它這邊如果淋到水的話，它整個電腦機板，因為它是靠電腦機板在租車，如果它淋到雨的話可能就壞掉，壞掉的話它這個都是連線，可能好幾個站沒辦法借車或者沒辦法還車，那五天或一個星期沒有辦法去使用這些腳踏車，所以這點要請局長你要去注意到。

再來就是說現在我們最嚴重的夜市也好，或者是公共社區或者是社區住宅，油煙問題，烤肉或者是煎魚、炒菜的油煙非常的嚴重，我們看到這邊有一個夜市旁邊一整排的大樓，很明顯，這邊是一個夜市，旁邊這邊都是集合式的大樓，你看這邊有多少棟，有七、八棟大樓都剛好是緊鄰夜市的旁邊。但是這邊住戶的反應，就是每到晚上有夜市的時候，烤肉的油煙就是往上飄，每個住戶都不敢去開窗戶，這一點也希望局長能夠澈底的去解決。因為現在我們的空氣污染防治法，只能用這樣的一個罰款，沒有針對我們餐飲界的油煙來做一個管理條例，因為現在還是草案中，還沒有一個確定的辦法，我希望在這樣的一個時期，局長能夠拿出魄力好好的解決這些油煙問題。因為每一次他們做生意的時間，我們好幾千戶的居民就是要忍耐，不敢開窗戶，這一點要請局長去注意一下。

再來就是亂丟煙蒂，這邊是我服務處的一個實例來跟你說明一下。這是一個民衆來跟本席陳情，他連續收到 4 張的罰款，亂丟煙蒂，第一張是 100 年 10 月 25 日被拍到，大概是我們的檢舉達人去拍到的。但是沒有馬上寄，他是經過 6 個月後才收到這張罰單，在這 6 個月的期間，他也不知道他做這樣的動作，原來規定是不可以的，而且還是會被罰款的，他這段時間就連續一直被罰一直被罰，這個家長就跑來跟本席陳情。我們市政府環保局到底是來跟民衆花心機收錢、搶錢的，或者是我們要以勸導民衆，讓他們收到第一張罰款就趕快要有警惕心，要改善他的缺點，改善他的動作。可是我們看到這是一個實例，這是很不合理的一個執行。局長，這個請你簡單的答覆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陳代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於公共自行車的部分，這個我們會來商議如何解決。另外油煙的部分，其實那個辦法還沒有定案之前，其實現在如果有民衆陳情的話，我們也會開勸導單。有關於在很短的時間內收到半年前檢舉罰單的部分，基本上最主要是因為我們在去年，就是大概有 11 萬件的檢舉案件…。

陳議員麗珍：

這個可以改善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在這個部分，我們基本上，因為你如果有數個罰單，我們可能會累計，就是加重處罰的這個部分，我們就不執行，我們到時候會用一罪一罰的方式。

陳議員麗珍：

不是罰的方式，你要改變這個程序流程問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那個流程問題…。

陳議員麗珍：

你知道為什麼那麼久才讓人家收到罰單，他的用意怎麼樣你也很清楚，你是不是要很明確的訂一個程序、一個法規，要怎麼樣來針對這個亂丟煙蒂的罰單，從被拍照到收單到底要多少時間，能不能明確的把它訂下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陳議員你給我一點點的時間，我把它回答完。就是最主要是去年一下子暴增到 11 萬張，今年到 9 月份大概也有 7 萬張這樣的罰單。所以我們其實在今年初確實有一些積壓的情況，我們目前已經陸陸續續把它處理完了。另外就是說，我們在整個從行為到告發的時間，我們來管控，讓民衆可以接到罰單是不要距離他行為時間太久。所以後續我們也會修法，就是檢舉人如果要提檢舉案件的話，他要 10 天內…。

陳議員麗珍：

局長，你把你這個期限的修法，有一個結果的時候，你一份資料給我。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其實我們現在已經有送案到市府去審議了，這個部分我會後就可以請我們同仁提供給議員。

陳議員麗珍：

衛生局何局長，我請教一下，現在我們健保局的聯合門診中心到 10 月 1 日已經停止門診了嘛。停止門診那邊其實是長年在那邊的門診，也有很多民衆都在那邊看診，那個門診中心最多的就是三高的這些民衆，長期慢性疾病的，像血壓高、血糖、血脂高的這些民衆。很多民衆，我是個人的感覺，如果那邊停止的話，是不是我們勢必也要有一個輔導，告訴民衆，像很多人幾十年來如果都在那邊看病，門診一下子結束，他不曉得要去哪裡，他會往大醫院跑。現在我們都知道大醫院都是客滿的，掛號有時候要

排三個月或是等不到，是不是小病到診所，大病才到醫院，這樣的宣導或是告知，我們是不是也要來幫助這些民衆對於他們的醫療程序，或者是他們要判斷到什麼地方去看診，不要一下子一窩蜂的，因為現在我們的大醫院其實有些是可以先在門診的，先到門診去看的話，才不會造成醫院上住院或者是門診都排很久，一天看病下來大概要花 4 個小時，或者是掛號的話，我們現在是大概留七成是在往…。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何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想這件事是健保局在處理，不過站在我們地方衛生主管機關的立場，我可以跟健保局，包括很多聯合門診中心都是各大醫院的醫師去那裡看診的。因為現在個資法實施了，我不能強行要求什麼人去哪裡，但是我可以宣導附近有哪些醫院或者是這些醫師現在到哪些原來的醫院去，如果醫學中心有看診，但是不好排隊、不好掛號，是不是他有在其他的其他地方看病，跟患者說，這樣可以過去那裡。這部分我們研究過後再跟陳議員做一個答覆，我們會盡量配合健保局來做處理，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麗珍議員。現在時間是 12 點 14 分，現在我們將散會時間延長到洪秀錦議員發言完畢再散會。

我們現在請陳政聞議員發言。

陳議員政聞：

我們保安部門的各局處首長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我的質詢時間一開始，我先來討論一個國家政策的問題。我想國家的政策可能跟我們的議事廳，跟我們議員的職責沒有什麼關係，但是國家的一個政策可能跟我們的市民朋友息息相關。所以首先我想請問我們衛生局的何局長，最近吵得沸沸揚揚的，就是陸生健保這個問題，我們很多的台灣人，很多高雄市民朋友的生活都過得很辛苦，健保繳不出費用，健保被斷卡。關於剛剛最近這段時間，我們的兩岸關係發展條例增設了一個陸生納入健保案，我想請教何局長，你是不是贊成這個法案？你對這個法案有什麼你自己的看法？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何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個人基本上的想法是，如果大陸是一個國家，那也有很多美國的或是其他國家的學生來台灣，那就一視同仁比照辦理，不應該有任何的差別

性，我主要的看法是在這裡。等同美國的學生來這裡，他怎麼保險，怎麼處理都一視同仁這樣處理，而不要獨厚誰。

陳議員政聞：

好。我想我們的看法其實大同小異，但是針對中國的學生納入健保，我們台生在中國讀書是不是也有同樣的待遇，就算我們要公平對待，我認為我們台灣做為一個國家，我們也認為說他應該是以這樣的優惠措施來做談判的籌碼，不是說整個就都放給中國來台灣讀書的學生有同樣的優待。我想這個也是很多市民朋友的心聲，感謝何局長。

接下來我想針對剛才陳議員有提到，關於檢舉煙蒂的事情。其實局長，剛剛那件事情我們曾經有開過記者會，我們的檢舉達人，我們的檢舉獎金在五都裡，我相信是全國最高的。所以那個會議，那個公聽會包括那個記者會開了之後，其實我們環保局有相關的回應。我想跟局長溝通，其實為什麼剛剛陳議員提到說開單的時間跟行為的時間有一段差距，那很清楚是因為我們獎金預算編列的問題，你有這個獎金預算，你才有辦法去執行，所以產生這個時間差。當初我們有提到要減少獎金，我不知道局長你們是不是有把獎金降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已經把獎金的比例從 35% 降到 10% 至 20%，這個部分我們近期內會提送市政會議來審議。

陳議員政聞：

沒錯！你降到這個比例是對的，因為以前我們看到很多的檢舉達人都是來高雄賺取這個檢舉獎金，甚至再賣給其他的檢舉人，賺取其中的利差，所以我認為降低檢舉獎金是勢在必行。另一方面，我們可以看到最近的報導，這是 10 月 3 日的報導，南投縣集集鎮樹木再利用的回收場開幕，它寫著全台灣指標性的廢棄木回收再利用工廠，能為地方帶來清潔的環境、又能讓集集鎮庫有收入的來源。我看了這一篇報導之後，我查了一些資料，我們會發現這是在民進黨中央執政的時期，在環保署 2003 年推動大型家具的回收再利用、打造資源永續循環再生的環境、廢棄家具回收再生，我們以 2010 年為例，國內因為這個措施少砍了 15 萬棵的樹，減少了 17 萬二氧化碳的排放，共計 3 萬 5,518 件，同時也為地方政府的稅收增加上千萬的收入，其實這是我們的環境永續跟節能減碳最主要的環保政策。我不知道局長你現在手頭是不是有這些資料，或是請相關的科室來回答，我們高雄市廢棄家具回收，目前經營的成效如何？有幾座類似像這樣的場所？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相關的單位回答。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感謝陳議員對巨大廢棄物這一塊的關心，目前在高雄市分成三個地區，就是左營巨大木屑場，還有一處是鳥松、一處是梓官，目前我們把回收的家具都弄到那裡去破碎，如果可以再回收、再利用，我們把它做二手的家具，不能回收作二手家具的，我們就把它破碎，破碎之後沒有送到焚化爐去燒，我們直接賣給外面的廠商當作燃料，可以減少樹木方面的砍伐，我們今年度這一方面的收入，到 9 月底前已經有 124 萬的收入。

陳議員政聞：

124 萬，要多久的時間？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今年度。

陳議員政聞：

OK，你剛剛講到有鳥松、左營、梓官。〔對。〕以我了解，梓官那個破碎廠現在還有在運作嗎？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有。

陳議員政聞：

有在運作。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有，我記得有三位，另外有幾位臨時人員。

陳議員政聞：

它的機具有在使用嗎？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有在使用。

陳議員政聞：

我曉得每次風災之後都會有很多漂流木，但是漂流木都是委外處理，這些漂流木有經過我們來處理嗎？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漂流木不是屬於我們環保局的作業範圍，目前我們是做一些風災之後的樹木送到我們那邊去做破碎，漂流木是另外有其他的局處在辦理。

陳議員政聞：

我想整個市府團隊是要跨局處合作，我認為未來的漂流木回收再利用這

個部分，其實我們環保局及消防局各單位是不是能夠溝通協調，能夠有節能減碳和永續經營的環境。接下來，我再請問消防局，高雄縣市合併之前，原來高雄市的海岸線就是旗津，縣市合併之後，原高雄縣納入我們主要的海岸線的範圍，爲了加強防水、溺水的意外，所以我們增設了很多，譬如在彌陀、永安、梓官、林園、甲仙有一個防溺的宣導勤務、有一個防溺宣導站，我想局長應該很清楚，我不曉得這個宣導站是例假日才宣導，還是一般時候都有宣導？因爲我們知道在今年的 8 月 29 日，有三名右昌國中的學生在蚵仔寮漁港溺斃，我們都不希望這種情況發生，但是蚵仔寮我曉得，那邊也有一個防溺宣導站，爲什麼沒有辦法有一個積極的做法，爲什麼還是有這種遺憾的事情發生？我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陳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主席、陳議員的關心，我們消防局會協同民間救難團體，在暑假期間的例假日設立防溺宣導站，是我們今年的做法，有一些事件的發生剛好不是例假日，我們宣導站剛好沒有人，所以這方面我們會加強規劃。

陳議員政聞：

所以你們的宣導僅在假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還有暑假期間。

陳議員政聞：

它發生的時間其實也是暑假期間。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知道是暑假期間，但是當天是非假日，我們沒有設宣導站。

陳議員政聞：

所以你們防溺宣導站是不是形同虛設？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會，因爲我們的人力有限，要每天去設置是比較困難，所以我們都協請民間救難團體一起來幫忙。

陳議員政聞：

再來我請問，岡山區現在人口密度最高的就是勵志新城，就是眷村改建的大樓，那邊將近有二千多戶，那邊的居民又以老人爲主，我想請問局長，你們曾經針對勵志新城的動線、地形、地物有做過消防的演練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大隊長才清楚，但是我們都有規定，對老舊的社區、高樓大廈、危險潛在大的，都要求我們中隊要去做自主訓練。

陳議員政聞：

你知道勵志新城的消檢還未通過，你不知道嗎？你可以請相關的科室回答。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大隊長在外面，可能要請他進來才知道。

主席（蘇議員琦莉）：

是不是請大隊長進來。

陳議員政聞：

勵志新城那邊有二千多戶，那裡的居民如果投票投給固定一個議員，就可以當選一席議員，密度這麼高，尤其縣市合併之後，岡山是很重要的地區，住了二千多戶，消防安檢措施有相關疑慮的時候，我們縣市合併已經有多少年？那邊的住戶也已經搬進去住了三、四年，相關的消防安檢到目前為止，就我了解還沒有完全的合法，所以我想要了解的是…，大隊長進來了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蕭大隊長，請就陳議員政聞所提的問題答覆。

陳議員政聞：

你們有針對勵志新城做過相關的防災演練？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議員，這部分有，檢查不合格的部分，我們會繼續追蹤改善。

陳議員政聞：

是哪些部分沒有完全的合法或是有什麼問題？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前次檢查乙區沒有問題，甲區一些部分有問題。

陳議員政聞：

哪個部分的問題？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系統式的。

陳議員政聞：

你了解居民在那裏住了多久？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應該是有一段時間了，我們每年都會做例行性的檢查。

陳議員政聞：

做例行性的檢查，問題是沒有合法啊！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沒有合法，我們就依據消防法的規定去開具限改單，追蹤到改善為止，如果沒有改善我們會舉發。

陳議員政聞：

如果你們到現在都一直沒有合法，到時候發生災害、鬧出人命來誰要負責？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他曾經被我們舉發過。

陳議員政聞：

舉發過，你們有開單嗎？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有。

陳議員政聞：

開了幾次的單？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印象當中有開過一次處分書。

陳議員政聞：

罰款嗎？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有罰款。

陳議員政聞：

他們是因為合約的問題、還是廠商的問題？為什麼到現在都已經三、四年了，消防安檢還是有問題？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這個部分我們不太清楚，我們只針對消防設備如果有缺失的話，…。

陳議員政聞：

你們要給他壓力啊！這是那裡二千多戶他們的生命安全。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所以這個部分的話，如果設備缺失的話，我們去強化消防演練的部分。

陳議員政聞：

你給我一個時間好不好？〔好。〕看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部分安檢的合格。

消防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蕭大隊長國斌：

好，這部分我會再跟議員做報告。

陳議員政聞：

局長，另外一部分，88 風災之後，我想山區的災情都非常慘重，所以中央好像有一個…，我看了一個內政部有強化偏遠地區的通訊系統，有編列了一個補助款 1,224 萬，協助甲仙及六龜區建置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預計 103 年到 104 年兩年完成。局長，103 年到 104 年兩年的時間完成，我想現在是 101 年，那空著的這一段時間怎麼辦，而且這個時間，這個金額對我們預算來講也不多，是不是可以先由什麼經費先行墊付、先行支付。那不只是只有甲仙及六龜，我想那瑪夏及桃源這兩個區域，同樣都屬於山區偏遠地方，是不是也可以立即建置無線電通訊的系統，請局長回答。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來研究，加速來辦理。我們是逐年在建置，今年有 436 萬，那原來在 88 風災結束以後，我們 NCC 也有設了六個大哥大的基地台，在寶來、那瑪夏、鳳山、甲仙等，我們也把火腿族的，把它跟我們分隊的無線電連結。所以中央爲了更強化偏遠地區，有這個計畫，我們會按這個計畫逐年來編列，我們來爭取是不是可以再加速，謝謝。

陳議員政聞：

因爲這是一千多萬而已，而且它預計 103 到 104 年完成，我想你如果…。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議員政聞，現在請洪議員秀錦發言。

洪議員秀錦：

主席，大家好、大家辛苦。衛生局長請問一下，我們的土地如果有重金屬，農作物吃下去會怎麼樣，舉例土地裡面有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任何一個重金屬類的東西，若是透過空氣吸入，或是吃入，對身體都會有影響，尤其你剛才講的鉻，六價的鉻吸收更快，它是衛生組織明定的致癌物。

洪議員秀錦：

那銅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銅是人體裡面，大概還有一點需要的東西，但是過量的話也會造成肝的

傷害。

洪議員秀錦：

還有鋅跟鎳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鎳跟鉻有一點類似，但是鎳跟鋅有時候在人體的新陳代謝，基本細胞的功能上會有它的必要性。但是鎳跟鉻一樣，都是呼吸道的一些致癌物。鋅的部分若較多對人體是不舒服，就是發燒、噁心的症狀，但是對於長久性的部分，鋅可能比較少。

洪議員秀錦：

那最嚴重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最嚴重大概是人的不舒服，它還是會排出去，因為它本來就是吸收。主要還是鉻、鎳這兩個比較可怕。

洪議員秀錦：

謝謝你。環保局長請問一下，剛剛我講這些東西，你知道哪幾塊土地，這些東西是最多的。哪裡？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是這樣，其實剛剛洪議員提到的這些污染，會對人體產生…。

洪議員秀錦：

我知道，我現在不是在問你這些，我想知道哪裡，到底哪個地方這些東西是最多，我不是要問你這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有一些農地，如果有受到重金屬的污染，當然它可以經由一些農作物…

洪議員秀錦：

局長，我要的不是這些，我現在想要了解哪個地方，土地有這些成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目前高雄市農地有重金屬污染的成分，我印象中大概有十幾筆…。

洪議員秀錦：

在哪個地方？

主席（蘇議員琦莉）：

是不是有環保局相關的業務。

洪議員秀錦：

局長，你雖然是代理的，不過這是非常嚴重的事情，而且表示你不會很

重視這邊，因為我講的這些，都是環保署有列管的，而且是最近的報紙報導的，而且都是環保署有列管的東西哦！它都報得很清楚，局長，既然這個環保署都已經有報出來，都是有列管的土地，而且你看，不通耶！你有將高雄市市民的生命擺在第一位嗎？如果你有重視的話，你應該會很清楚的，哪個地方有這些東西。可是我現在問你，你竟然是不知道，我覺得你是不是應該檢討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因為整個全高雄市列管的土壤污染的場址，總共有 103 處。農地污染的部分也有幾十處，所以在這個部分，我想我再了解之後…。

洪議員秀錦：

局長好了，我告訴你，現在報紙報導的，我們大寮就有兩塊。那我現在就跟你講，大寮就有兩塊，還有仁武，仁武就沒有報出來，我相信仁武很多處。所以你是不是要用心一下，因為這種東西，剛剛衛生局長講的，這些東西吃起來就是這麼嚴重的事情。既然這個又是環保署列管的地方，你完全不知道，這樣是不是要檢討，是不是？這個環保署報紙都有報了，你竟然都不知道，不是很離譜嗎？而且這一點又是你的專業。環保的方面，既然能做環保局局長，雖然是代理可是也不容易，表示這一塊你會很清楚，結果一問起來你什麼都不知道，這樣你交代不過去吧！你對百姓的生命根本不重視，是不是？這又是那麼嚴重的事情，你看，報紙都報了你還不知道，不是很離譜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沒有辦法每一塊土地，它有什麼樣的污染，我完全清楚。

洪議員秀錦：

你不要跟我講這些，可是這是環保署列管的東西。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既然列管我們就依照程序會去辦理。

洪議員秀錦：

那好，我請問一下你會怎麼做？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的做法，基本上我們會依照 7 之 5，就是土污法第 7 之 5…。

洪議員秀錦：

局長，我請問一下你怎麼做？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請他提應變計畫，我們會請，譬如說他就由…。

洪議員秀錦：

你不要跟我講條例，我知道條例都會有的，我現在想知道，你現在怎麼開始，怎麼來處理，怎麼去了解這些東西，該怎麼處理我想了解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依照土污法的規定，我們會請他們去提送相關的緊急應變計畫，如果它的濃度不是很高的話，基本上在應變計畫一年內，他會完成整治的工作，那如果…。

洪議員秀錦：

局長，你告訴我濃度不是很高，列管的東西濃度會不高嗎？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如果當它的濃度高過管制高的…。

洪議員秀錦：

列管的東西都表示很嚴重了，都是很嚴重才會列管，是不是？你既然說濃度不高，濃度不高就不用列管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報告洪議員，其實不是這樣的，因為當你…。

洪議員秀錦：

不是這樣那幹嘛列管！局長，我不知道列管的意義是什麼？如果像你講的，它不是很嚴重那也不需要列管，我不知道環保署列管是什麼意義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請洪議員給我一點時間，我將它解釋清楚，因為洪議員一直在質疑列管的意義是什麼？基本上它超過管制標準，我們就會要求他，去提出相關的整治作為；整治作為第一步是防止民衆再去接觸，所以我們會請他提應變計畫；應變計畫如果說它的濃度不是超過控制標準非常高，所謂非常高，我們過去心中有一個數字就是 20 倍的濃度，我們會要求他應變計畫，如果說他一年內去提出一些改善計畫，然後也把它改善完成之後，我們就把他解列；如果說今天他的濃度是比較高的，我們可能會把它列為控制場址，那麼他要提控制計畫。如果說他的濃度更高的話，那可能會列為整治場址，整治場址的整治計畫就要經過環保署來審議。

洪議員秀錦：

其實列管如果像你講的這樣的話，表示它…。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三種都是列管的。

洪議員秀錦：

對啊！不然你說要它的成分有到達那邊，我們是這樣子。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沒錯。

洪議員秀錦：

照理說列管如果像你這樣分析的話，環保署列管這些也沒有什麼意義啊！它說起來也不嚴重啊！可是報紙報出來的，這都是會有致癌的東西啊！如果像你講的這樣子的話，又不是很奇怪嗎？到底是環保署的對還是你的對？對不對？如果像你講的這樣要有到達一個標準才是這樣子，那幹嘛要列管？真的很奇怪。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所有的東西都是要依照濃度，當你濃度高過會對人體產生影響的時候，我們就會列管。我剛剛講的緊急應變計畫，是因為我們不希望他在提控制計畫或整治計畫，比較長的一個審核時間去影響到他相關的防治作為。

洪議員秀錦：

局長，你不要跟我講這些了。我希望你去了解這些土地到底是在哪裡，到底是有沒有在耕種，是不是這樣？你是不是應該去瞭解它有沒有在耕種？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其實在緊急應變計畫，它就不准再去做農地的使用，它不准去跟人體作接觸。

洪議員秀錦：

對啊！那你怎麼知道到底有沒有在做？我請問一下，我講的土地到底在哪裡你都完全不知道，你怎麼知道它到底有沒有在做？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想議員你關心的應該是大寮、仁武的那個地方，還有中汕段 184 號的部分，它自己本身這個計畫，中汕段那邊大概有 20 坪…。

洪議員秀錦：

應該不是吧？因為它這裡報的是仁武區仁武里，跟你講的好像都是不一樣喔！然後我們大寮是赤崁段，兩個段喔！跟你講的都是完全不一樣，這樣表示說，我們這邊的污染是很多處的。所以局長你是不是要用心一點？因為你看，你農作物的東西我們吃到，還包括水，你看它滲下去的時候是水，多嚴重啊？然後我問的時候你竟然是…這樣不行耶！局長。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

洪議員秀錦：

我知道你很會講話，因為我這樣聽下來，你很會講理論的東西，可是實務上的東西才是更重要的。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洪議員的關心，這個部分…。

洪議員秀錦：

實務上的東西才是更重要，理論上的東西不見得是派得上用場，對不對？理論上的東西，你實務上沒有去做哪有用？你說一大堆，可是你沒有去做也沒有用啊！是不是？我也會講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的，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在做了…。

洪議員秀錦：

我也會講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會持續去追蹤，到時候有關細節的部分，我再來跟議員報告。

洪議員秀錦：

追蹤？局長，追蹤？你要有去做才是正事的，不是去追蹤，追蹤沒有用耶！你要實務上有下去落實才是真正的，你們這些東西真的都是很嚴重的。你看現在癌症為什麼會那麼多，就是因為這些東西太多了，這些東西真的太多太多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

洪議員秀錦：

你是不是用心一點，多撥一些時間下來，了解一下到底哪裡有這些東西，我們是不是想辦法把它處理掉，不要一直放在那裏。你看就像昨天就是很熱門，地勇，對不對？也是一樣啊，也是我們大寮啊！局長，我們大寮真的是垃圾區，你知道嗎？難怪癌症的人那麼多。而且你看，問你在哪裡，你都不清楚，很奇怪。你用心一點好不好？對百姓、民衆更用心一點，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洪議員。

洪議員秀錦：

不要就是這樣子，你講歸講，你要有實際去做，到底要怎麼樣去處理這些東西。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洪議員的關心，這個部分我們依法該做的會去做，另外就是因為他是屬於農地，一般我們在程序上面，農地我們會馬上通知農業局，農業局那邊也有相關的管制，尤其是農地土壤管制的部分。有關於大寮區的這個土地的部分，我們後續相關的做法，我會請我同事準備資料，然後再向洪議員報告。

洪議員秀錦：

對，看要怎麼做處理，我想了解一下，因為在我們大寮那邊真的到處都是山，可是我不知道那到底是什麼東西，因為我外行，我只有問你們內行的人。因為你的專業到這種程度，應該知道那些東西到底對人體是怎麼樣，我也希望你去我們大寮區那邊走一走，了解一下，看我們大寮的風景到底是什麼樣的，要怎麼去做處理，到處都是山。不知道是不是可以用的，還是對身體方面是不是怎麼樣的，都不是很清楚。我想希望局長走一走，然後事後跟我講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好，謝謝。

洪議員秀錦：

謝謝，我今天質詢到這裡。

主席（蘇議員琦莉）：

是不是請環保局陳局長在會後針對洪議員秀錦關心的這個農地污染的問題，能準備詳盡的資料，讓我們洪議員能夠了解，還有相關的處理程序該怎麼處理，好，謝謝大家，那我們下午兩點半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徐議員榮延）：

繼續開會，下午繼續保安部門質詢，我們歡迎鹽埕區富野路財團法人文武聖殿的董監事們，他們到場的有四、五十人，他們在三樓旁聽，歡迎他們。接下來，請連議員立堅發言。

連議員立堅：

主席，我們時間暫停一下。今天，我有請 4 位分局長進來，我們是不是點名一下？看看是不是到場了。新興分局有到嘛！

主席（徐議員榮延）：

新興分局。

連議員立堅：

還有鹽埕分局。

主席（徐議員榮延）：

鹽埕分局。

連議員立堅：

鼓山分局。

主席（徐議員榮延）：

鼓山分局。

連議員立堅：

還有個三民一分局。

主席（徐議員榮延）：

三民一分局。

連議員立堅：

都到了嘛！

主席（徐議員榮延）：

好，現在開始。

連議員立堅：

剛才主席介紹了文武聖殿。我想只要是老高雄人，都知道這文武聖殿在鹽埕區，算是最大的廟。大家都知道，鹽埕區是高雄的發跡之地，所以這間廟的重要性，大家都非常清楚。

最近可說是聖地生波了，一個宗教聖地，竟然產生了很多事情，可說是多事之秋。這裡發生了很多的案件，但是一直都沒有破案，這到底是什麼原因呢？我在這，先把這幾個案子說明一下。

第一、在 99 年 2 月 27 日，文武聖殿的黃強黃董事，在這天晚上 10 點 35 分，有位不詳姓名的男子，騎機車到他的辦公室毆打他，導致頭部還有身體多處受傷。這是第一件。

第二、在 101 年 7 月 2 日，這是最為重要的主要案件，這天文武聖殿相關的人員，到第一銀行的苓雅分行保管箱要開箱，因為他們的金牌和寺廟的貴重物品，都存放在那邊，結果被掉包，全部變成用金換金，金是金紙的金，換走了真正的黃金。到現在這案子也沒有水落石出，而且也沒有一個頭緒。再來是 101 年 8 月 17 日，這裡面有位姓林的副總幹事接到了威脅的電話。這電話的內容是指向文武聖殿的領導階層，而且那個人是誰，都很清楚的。結果警方那時候向林副總幹事說，這個不構成威脅，電話不構成犯罪，所以沒有查辦，甚至我看連列案都沒有。

接下來，狀況又發生了，在 8 月 24 日時，上次是 17 日，現在是 24 日。也就是 17 日遭警告的那個人，結果 24 日就發生了事情，又再次遭到襲擊，這次還有開槍。我們看起來，目前這四件案件，完全沒有任何一件

有偵破，都沒有。當然我相信在座的分局長都知道，尤其是新興分局的分局長爲了這案子，我和你討論過很多次，我們不是電話聯絡，就是請你到我那邊。我記得至少有三次，結果如何呢？目前看來還是陷入膠著。雖然我是法律專家，但我不是刑事專家，爲什麼這案件這麼重要？因爲大家都知道，保管箱有它的嚴肅性，尤其像這種財團法人這種寺廟，如果要寄放東西，它是要蓋很多顆印章共同來監管，然後再加上鑰匙。像這件，就有四顆印章，再加上一個鑰匙。這四年來，好像都沒開箱過，最晚的一次開箱，是在 97 年，好像是 10 月的時候。那鑰匙也被掉包了，很弔詭的是，原本入庫是要簽名的，結果這次也沒簽名，這中間當然有很多蹊蹺的地方。但是在這樣的管理之下，還被偷走，這樣的情況，讓很多信徒不禁懷疑，是不是有監守自盜的情形？如果這樣的話，這樣會產生人人自危的情形，而且信徒到底還有沒有信心？這是個重大的問題。結果警方到現在爲止…，如果是我來問，我是已經知道是誰做的啦！我這樣子仔細的去調查，我問過所有的人，我知道是誰了。我相信包括這些董監事，大家都把相關的證物拿給警方了。今天其實鹽埋不是重點，我想新興分局這部分，如果破案了，我相信其他部分也會水落石出。這是我仔細調查的結果。

新興分局分局長，到目前爲止，你對於破案有信心嗎？多久可以破案？這件重大的案子影響民衆的信仰，影響民衆信心至鉅啊！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連議員對這案子一直很關心，也有多次的質詢。這案件，在我們偵辦的部分，因爲這案件從今年 7 月 2 日報案以後，我們也結合刑事警察局、還有刑警大隊，組成專案小組積極在偵辦。在案發過幾天之後，就是媒體披露出來以後，檢察官也主動積極的指揮我們偵辦。至於一些相關的跡證部分，因爲這案件剛才連議員也提到過，因爲它被竊或被侵占，應該是在 97 年 10 月份，距離報案有 4 年的時間。在案發後，我們受理報案…。

連議員立堅：

有沒有信心破案呢？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破案的部分，我們是非常有信心。因爲現在偵查的腳步，都是配合檢察官，陸陸續續也都有在偵辦，我想這部分…。

連議員立堅：

好，我希望真的要快啦！因爲大家這樣子，我懷疑你、你懷疑我。實際上，大家都共同懷疑同一個人，不了解的信徒就懷疑，會不會是董事長還是誰？像黃強也被人懷疑，而從頭到尾，都沒進過保管箱的人，結果也被

懷疑。所以這樣子真的會產生很嚴重的問題，信徒之間互相的猜忌。我今天不要講太多，我今天把相關的證物、相關線索的方向，為什麼我判斷這案子會破？這案子我很有信心，我也知道是誰，我都把相關的跡證提供給你了，我想這也有偵查不公開的問題。〔是。〕我也希望你透過這些線索去調查時，我相信它會水落石出。其實說也沒關係，但是我們盡量保留。其實那是很特別、很特定的東西，對嗎？在那保險箱裡面不只是金條啦！不只是金牌啦！還有其他的東西啦！那東西是很獨特的，不應該流到市面上，你如果針對這些東西去查，自然就能水落石出。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是。

連議員立堅：

我希望你們在最快的期間內能宣告破案，讓我們旁聽席在座的所有這些信眾都能夠放心，都能夠恢復對寺廟的信心。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是。

連議員立堅：

對我們神祇的信心，好嗎？讓我們恢復信心。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是，剛剛連議員提示的這些方向，我們也都有在偵查，我們會儘速把這個案子整個來釐清。

連議員立堅：

所以你也要跟檢察官報告。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是。

連議員立堅：

說我們這樣的觀察。我雖然不是辦案專家，我是法律專家，我知道那個東西絕對是一個非常有效的證據。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是。

連議員立堅：

今天要求你們來，就是你們再加緊偵辦，不要到時候我再打電話過去的時候又沒有任何的進度，不要讓大家失望，這樣好不好？

新興分局鄭分局長明忠：

這部分我們會積極來辦理，謝謝。

連議員立堅：

好。我相信這一件如果能夠破案，就這些信徒的說法、這些董監事的看法，黃強里長的事情也跟這個有關，好不好？

接下來，我要問一個搜索案，這個搜索案發生是三民一跟鼓山分局共同處理的一個案子，當然我一向支持警察，對於任何犯罪行爲，你該要去做，都沒有意見，都應該要去努力執法，可是在執法的過程當中，我覺得有的真的是太過分，用的搜索方法也好，用的態度也好，我說的這個案子發生在民國 101 年 8 月 21 日，地點在鼓山區伊甸風情汽車旅館，當時的情形是什麼？我所知道的，檢察官的確有開搜索票，檢察官非常明確的講，這個搜索票的內容就是 7 個房間，是不是這樣？分局長，是不是這樣？好像是三民一主導的，對不對？讓你來回答，鼓山（區民衆）就在那邊聽。

三民第一分局黃分局長慶惠：

檢察官開的搜索票是 7 個房間。

連議員立堅：

是嘛！我看到你們的新聞稿裡面很會炫耀，哇！寫得好像非常神勇，結果你們不知道自己洩漏了自己違法的事實，你們洩漏什麼事實？你們寫說逐樓搜索，結果我問業者，確實在當場叫所有的房間全部打開，檢查官叫你可以搜 7 間，結果你們要求把所有的房間全部打開，要求他們把所有的房間全部打開，而且裡面也寫，你們也說你們明知道這個集團，這個叫做保養場集團，是流竄在三民區、流竄在鼓山區，可見你們對於他發生在某一個特定的汽車旅館，這個是一個偶然的事實，因為他跑來跑去，結果你們的新聞稿裡面針對一向非常潔身自愛、非常重視形象的一個企業，這樣糟蹋他們，新聞稿這樣寫他們。我跟你講，我今天要做這個質詢，我有帶錄影帶來，我今天沒有時間放這個錄影帶。你們又辯解說不是這個樣子，除了檢察官的搜索票以外，還有臨檢的成分，你如果真的這樣，沒有關係，如果要這樣的話，我就要把這一件認真的往上送，你們自己如果調查不清楚，不然我們來叫司法調查。我覺得，沒有錯，警察辦案的時候應該要努力去辦案，可是在這個案子既然是給你 7 間的搜索，結果我看那個錄影帶裡面，也顯示你們非常的積極，在沒有任何防備之下，你就有 7 部車子開進去，7 部車子裡面最少有三、四十個人，三、四十個人馬上就已經把這 7 間整個封鎖住，然後你們最後下來的人也把管理房間的管理中心掌控住了，其實這樣就已經達到你們要搜索的目的，結果不是這樣，你們要求打開全部的房門，展開逐樓的搜索、展開地毯式的搜索，這樣對嗎？我

們回想一下，假設這個事件檢舉發生是在以前，以前也發生過，五星級飯店也發生過啊！如果五星級飯店像你們這樣，把門都堵起來，然後逐樓叫他打開所有客房的門，你覺得這會不會變成一個國際級的笑話，你回答看看。

三民第一分局黃分局長慶惠：

報告議員，其實我們那一天只有搜索 11 個房間啦！因為 7 間是原來我們…。

連議員立堅：

你們有沒有要求所有的房間打開嗎？

三民第一分局黃分局長慶惠：

後來我們沒有搜索啦！後來沒有搜索，因為這 4 間是後來…。

連議員立堅：

後來沒有嘛！可是你有要求他們嘛！是不是這樣？你們自己又說逐樓搜索，這樣怎麼可以？這樣他們怎麼做生意？我跟你講，如果是用這個方法，即使你真的在飯店裡面搜到什麼，我都認為這個有毒樹果實理論，不一定能成為證據，你瞭解我的意思吧？你讀過刑事訴訟法。我請教你，你 7 間都控制住了，管理室也控制住了，那你可以盤查出來的人嗎？其他的人出來，你可以盤查嗎？可以嗎？

三民第一分局黃分局長慶惠：

我們是過濾他進出的身分。

連議員立堅：

那是不可以的，超過你搜索的範圍啦！好不好？我今天說的，這樣有夠清楚了，我希望你們回去…，因為這個都不用爭辯，我也跟我陳情的民衆說你如果沒有照片、沒有錄影帶都不用講，變成各說各話，現在提供這個資料給我看，我也認為他們說的沒有錯，你們好好回去調查。局長，這件你回去調查一下，尤其是兩位分局長其實都不在，我看這個影帶裡面，帶隊的就是一位許巡官，有在這裡嗎？好不好？我說的重點差不多都說了，必要的話，這個可以提供給局長，你們去查看看，到底我說的是對的還是怎樣，該公辦就公辦，該罰就罰。另外，因為時間很有限，除了這個請局長表態以外，另外是不是局長針對文武聖殿…。

主席（徐議員榮延）：

我們請黃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謝謝主席，也謝謝連議員，對我們轄區裡面兩個重要的案子長時間的關

心，也提供給我們很多有利的線索，而且連議員對法學非常有素養、非常重視證據取得的合法性，所以我們想文武聖殿這個案子也好，方才你講的這個案子也好，我們都是在證據法則的理論之下，我們會全力來辦，我們有信心會加以偵破。另外剛才關於伊甸這個案子，我想我們程序的合法是非常必要的，不得逾越，要有一定的程度，所以相關的一些帶子，我們回去會再做一個檢視，謝謝連議員。〔…〕是，謝謝。〔…〕對，〔…〕謝謝連議員。

主席（徐議員榮延）：

連議員的建議，希望警察局對他的建議的案子加強一下，讓他對民衆有一個交代，希望加油。接下來，我們請伊斯坦大議員質詢。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所有與會的局長，還有業務單位主管、議會同仁、媒體記者先生，大家午安。我們看到整個台灣的經濟環境，讓人民很沒有信心；人民對經濟環境沒有信心，就容易造成相當多的犯罪率。我相信我們所有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所有員警包括警官，應該都是很認真。我要請問一下警察局的局長，當警察有三個重點務必要做到，就是要讓人民對警察維護治安有信心，這是第一點。第二點，要讓人民信任警察執法的風紀。第三點，要讓人民來信任我們警察人員，不管在哪個角度都有好的服務態度。這三點決心，你有沒有決心讓我們各分局來確實落實，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我們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謝謝伊斯坦大議員對我們警政工作的關心。我想你剛才所提到的三項，確實是我們在現階段，我們治安工作同仁以及在外勤第一線的主管所必須具備的條件，就是讓轄區的民衆對他維護治安的決心有信心。對他的操守、警操，我想這方面都是必要的，我們也經常要求我們幹部，朝個方向來自我提升。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局長，請坐。現在在高雄市合併以後，地區的確是非常遼闊，各分局有各分局治安的一個維護計畫特色，偏遠地區也有它治安維護的特殊狀況。從 98 年到現在，我們重災區有幾個問題，警察局務必要了解，這個會造成重大治安問題。像 88 風災以前，盜伐牛樟的事情是比較容易制止。爲什麼呢？只要警察執法有決心，這個盜伐牛樟的人員就不敢進入山區。我從 98 年觀察到現在，有獨立新聞網就是莫拉克獨立新聞網的記者

曾經在網路上報導，我們災區重建，什麼都沒有重建，包括部落用水，或其它的建設方案都做得不好。但是盜伐牛樟、山老鼠的人員，越來越多，這個就是重點。我們以六龜分局來說六龜分局的轄區範圍也不是那麼複雜，非常簡單，六龜分局的重大任務就是要維護山林保護治安工作，這是重點，我們當地會的也不多，鄉下人嘛。第二個，警察除了平常的出勤工作以外，就好好跟地方打成一片，甚至稱兄道弟，好好的發覺我們重災區有哪些民衆比較辛苦，該介紹到社會局來服務的或轉介到衛生局來服務的，這個就是我們警察在鄉下要做的工作。

上次我質詢過一位所長，我們非常懷疑他執法的用心，今天我不再講了，因為督察室有介入調查了。另外有警員老婆有執照，包工程，這個都要好好的去深入的調查。督察長，有沒有決定好好去調查警員包工程的這件事情。督察長，請回答。

主席（徐議員榮延）：

我們請督察長回答。

警察局陳督察長福榮：

這個案子我們有深入調查。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這個牽涉到你當所長時，你的警員在包工程，如果所長不舉發就是包庇。那麼對於山林保育的執法決心，我坦白講，不是本席對這個所長沒有信心，我們民衆也沒有信心。我上次強調過，我們希望核派一個執法有決心的新的所長。早上我也跟六龜分局的局長討論過，但是分局長跟我講說這是警察局局長的權責。那麼我問局長，這樣的所長到底誰要處理？是六龜分局長還是警察局長來處理？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謝謝議員對我們這位所長在地方的執法，還有為民服務的狀況所做的深入了解。有關於這位所長所涉及的狀況，包括他在執法方面是不是公平？還有員警的家眷涉及商業行為，這方面我們督察室都有做過調查。調查結果，初步了解事實上他們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剛才議員提了很多，關於我們在比較偏遠的山區，我們員警的工作重點除了山林保育及國土保護之外，我想為民服務，深入社區跟民衆打成一片，我想這個是非常必要的。我也很高興，在我們歷次的民調裡面，像六龜分局在地方治安的滿意度都非常高，都達到八成以上。所以表示六龜分局轄區的民衆，基本上對我們

六龜分局全體員警的努力，他們是給予肯定的，所以我希望這方面，我們分局和派出所都繼續加強。至於人事上怎麼調整，我個人要負全部的責任，我會在適當的時間通盤做一個考量。當然有益於地方的治安和民衆的信心，這方面請伊斯坦大議員你能夠放心。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局長。我有兩個哥哥以前也當過警察、也當過主管，所以我多多少少了解你們警察非常的辛苦。但是我前面有講過，台灣的經濟環境有在改變，當經濟條件對人民的生存權開始對他不利的时候，我們要注意犯罪率會增加。剛才連議員有提到一個槍擊案件，是爲了什麼？是爲了錢啊！除了錢另外就是情——男女之情，這個就是治安非常重大的問題。我們警察局長還有幾年可以退休？你要幾歲退休啊！是 65 還是 62？還兩年？答覆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還有兩年。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還有兩年，我鼓勵你，後半段的兩年，用心在高雄市的治安工作，那麼將來高雄市所有的市民就會肯定局長，會懷念你。你做得不錯，下一屆的局長就會以你當典範，所以要好好做，我鼓勵你好好做下去，讓市民對整個治安有信心。該破案的就要破案，風紀不好的就糾正，能不能做到？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那就是一個基本的工作態度。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請坐，謝謝。我再問一下環保局局長，環保局將來是不是會推動一個政策？就是每一戶的空污費，空污費要收 1,000 元，有沒有這個政策？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報告伊斯坦大議員，並沒有。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沒有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像目前都沒有規劃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有。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那我要建議你，我們中油在大高雄市空氣污染那麼嚴重，我們都沒有給他開罰過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當然有。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大概開罰多少次？今年度開罰幾次？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今年度我如果沒有記錯的話，我印象中這三年，連續這三年，每一年都大概有十幾次。總共開罰的金額，不包括這次 RD04 的部分，好像是 400 多萬，但是這 400 多萬沒包括後來有一次 RD04 不當利得 2,000 多萬那個部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想問一下局長，這樣的開罰，最高應該可以開罰多少錢？像類似中油這樣重大污染大高雄空氣的這種，違反規定的應該最重可以罰多少錢？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如果議員所提的空氣的部分，我們最高是 100 萬，那就是要看他這次事件違反的法令有幾條？我們就是分開，一罪一罰。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我為什麼特地提這個，主席，我們大高雄空氣污染，中油是個非常重大製造大高雄污染的公司，又不繳稅給我們高雄市政府，最高開罰只開 100 萬，這個實在很不合理。將來我們是不是環保局，或者是市政府各業務單位，好好的跟中油談一談回饋金的問題。回饋金不是只有那個區的周圍吧？整個大高雄都空氣污染，你至少回饋金要付個 10% 給我們高雄市政府。請問局長你知道不知道，大概，你答不出來沒有關係，就是大概的概念就好，中油一年的總收入的營業額大概有多少錢？有幾千億啊？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不起，我腦子裡沒有這個數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大概就好，誰大概知道啊？大概數字就可以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3,000 億左右吧！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3,000 億。假如拿 200 億到我們高雄市政府，來當作回饋金，來建設我們大高雄，這樣不是很好嗎。你覺得我這個看法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不過回饋金有回饋金的規定。議員這個建議很好，其實市長現在有一個想法就是促使中油把企業總部搬到高雄來，因為我們整個地方統籌分配款是以營業額坐落的位置，所以很多高雄市的工廠，其實它的總公司是在台北，所以它的營業額那邊，分配比率就會比較高，所以它的總額分配款就會比較高。我們應該後續會朝這個方向來進行，讓它繳稅在高雄市。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要跟局長講，假如有機會跟中油談回饋金的問題的時候，你要拿大高雄所有的面積跟他談，你不能只有那一個區域。我們大高雄有多少的面積，中油應該依照它的營業額來回饋 200 億給我們大高雄市政府來做建設方案，我覺得這個是可行的。你覺得本席這個意見可行不可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這個可以做為我們市府後續來 push（促使）中油能夠把一些總部搬到高雄來，或是說用其他的回饋方式，那我們會來進行研議。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徐議員榮延）：

有關伊斯坦大議員的建議，希望各單位能加強一下。接下來我們請蕭議員永達來質詢。

蕭議員永達：

各位同仁，大家好。首先我來請教衛生局何局長一個問題。沒關係，你先請坐。本席是苓雅、新興、前金選出來的議員，去年苓雅區爆發很多登革熱感染，今年我看市政府很重視，而且很多地方的里長也特別重視這件事，然後大家都知道登革熱最嚴重的就是二次感染會死亡。結果苓雅區照常理來講，是市政府投入資源最多的區域，也是市政府的所在地，那到底什麼原因今年好像有兩位就真的因為登革熱死亡，到底什麼原因？請何局長解釋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今年確實在苓雅區國民市場的附近的幾個里開始，累積到現在為止有 73 例，當然整個疫情現在是趨緩。因為今年流行的是第二型，一般來講登革熱有四型，如果照順序容易發生出血性登革熱是二、四、一、三，剛好今年是第二型，過去二十年來事實上我們在高雄市很多的民衆大概都有感染過，有的不一定會有症狀，但是他感染過體內就有抗體，所以他感染第二型的時候，等於是重複第二型的感染，很容易發生。所以今年的案例數是去年的差不多 40% 而已。

蕭議員永達：

下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下降。但是今年發生的出血性登革熱到目前為止有 12 例，2 例在苓雅區，1 例在楠梓的就不幸過世。所以面對這樣的問題，我們事實上針對…。

蕭議員永達：

那你感覺為什麼會出現在苓雅區，我都覺得很困惑，這反而是高雄市市區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舊部落，因為登革熱的條件就是，第一個，它有埃及斑蚊多的話就越危險。第二個是集合式的住宅越密集的、透天的，如果家裡的瓶瓶罐罐積水，甚至有些更舊的地下室有更大的積水，就會產生。我們已經列管的大概有 6,000 個容易產生積水或者是孳生源的地點，但是民衆如果自己家裡的一些瓶瓶罐罐不及時把它清除掉，只要有蚊子產生，剛好有病毒進來，就很容易造成一些傳染。今年都是市場，都跑市場在互相傳染。

蕭議員永達：

這樣我清楚了。另外衛生局的報告裡面寫未來重要施政展望，本席以前的建議，我看你們是有聽進去。「打造三生有幸，擁抱幸福新高雄」，這其實是市政府這五、六年來長期的口號，叫做「三生有幸，幸福高雄」。這跟我的主張不太一樣，我的主張是「四生共榮，永續高雄」，而我為什麼肯定你呢？因為你雖然口號跟我不一樣，但是內容改的跟我一樣。你原來三生有幸是什麼？生活、生產、生態的幸福高雄，而我多了一個生，叫做生命。你這個是生態、生命、生活，其實是把我的城市 DNA 加進裡面，那城市 DNA 到底是什麼東西？接下來我來請教環保局，我們到任何一個城市去參觀訪問，都會看這個城市的基本資料，就是人口、土地面積，

然後是經緯度，表示你這個城市是坐落在歐寒帶地區，還是亞熱帶，還是熱帶，這個城市的國民所得大概是多少。城市的幾個基本特質就跟人的基本特質，身高、體重、性向、IQ、EQ 一樣，就是人的 DNA 會決定人的職業，會不會成功？那城市的 DNA 也會決定你這個城市交通工具的選擇。

我接下來要講的是移動污染源的管制，市政府長期的主張管制污染源的幾個大方向，第一個就是二行程機車改成電動機車，或者是腳踏車，然後鼓勵大家坐大眾運輸系統。他認為這樣是控制污染的最簡單方式，而先進國家確實也都是往這個方向去發展。我曾經到過外國，確實大眾運輸系統，譬如紐約大眾運輸系統是很發達的；譬如波特蘭，他坐輕軌是不用錢的，確實也有很多腳踏車。但是我出國總共到現在 26 次，我發現每一個城市要改造，一定要配合它的 DNA，你配合你自己原來城市的 DNA，才有可能有成功的機會。

每一個城市，不同的城市要選擇不同的交通工具，譬如我到波特蘭第三次了，我才很驚訝的發現，波特蘭的輕軌是很發達的，而且坐輕軌還不用錢。主席，我們今年去坐輕軌不用錢，對吧！然後我去那邊訪問，結果當地人告訴我，他們上班，市政府上班是不坐輕軌的。輕軌明明就在市政府門口，為什麼不坐呢？他說坐輕軌的都是年輕人、中低收入戶、遊民，或者是經濟狀況比較不好的，為什麼呢？他說他們美國波特蘭開車也不會堵車，而且車子也便宜，所以他們都自己開車上班。交通工具是不用錢的，而且四通八達，你在波特蘭，他是不坐的。這個現象是不是全世界的通例呢？我發現還真的是全世界的通例。交通就是什麼呢？把人跟物在最短的時間內送到他要的目的地，所以有一隻看不見的手會指揮你選擇什麼樣的交通工具，當你有自有交通工具的時候，他會放棄只有兩個理由：要嘛堵車，你會塞車塞很久的；要不然就是找停車位很不方便。堵車跟停車位是你決定坐大眾運輸系統的核心理由，台北市會成功是這個理由香港、新加坡也是這個理由；高雄這個理由是不存在的，高雄不太會賭車。高雄找停車位也相對方便，所以看不見的手，指揮我們怎麼樣去選交通工具。我來做一個民意調查，今天坐捷運來議會上班的請舉手一下，有坐的，我們捷運就有一個市議會捷運站嘛！舉手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有沒有？沒人。

蕭議員永達：

沒有，這邊衛生局的沒有，警察局、消防局、環保局，統統都沒有。環保局陳局長，這大眾運輸系統，你們自己都沒在坐了，我們不是說捷運路

網越多越好嗎？最好是站越多越好，然後可以點對點這樣直接聯繫。警察局門口不就有一個捷運站嗎？局長，有沒有？有，對不對，警察局門口就有捷運站，議會門口也有捷運站。點對點你不坐，不坐很正常，觀光局長、交通局長，還有交通局的官員來這裡上班也統統都沒坐，他們門口也有捷運站，在中正路，我們不是說路網越多越好嗎？那你會去坐嗎？有沒有坐？你們是編預算跟執行預算的人，我們議會是什麼？我們是通過預算的人，結果在議會裡面，我從交通局、交通委員會問到保安委員會，一大堆局處門口都有捷運站，主席，我跟你報告，就是沒人坐捷運來。

爲什麼？因爲有一隻看不見的手，在指揮你怎麼選擇交通工具，這隻看不見的手是怎麼指揮的？就是這個城市會不會堵車、找停車位方不方便。如果這個城市不會堵車，找停車位也相對方便，你就會像美國的波特蘭一樣，他明明坐輕軌是不用錢的，但是他那裡的人會不會坐？也是不會坐。到時候會去坐的都是經濟狀況比較差的，或者是年輕人時間很多，他才會去選擇交通工具，這是一個事實。要去正視這個事實，你不能用一個很簡單的理由，你如果這樣繼續做下去，我跟你講，三年內，我們高雄市現在舉債一千九百多億，到 100 年底，到 101、102、103 年，我們舉債勢必就是破表了。破表以後，你這個交通工具就沒有辦法持續維持下去，再過來就怎樣？歲出就等於歲入加舉債還本，我們這十幾年來，每一年舉債都是百分之十幾，從三年以後，我們就不能舉債了，不能舉債以後就是要大砍歲出預算，這樣知道嗎？要大砍歲出預算，所以你這哪來的什麼永續發展？永續發展是什麼？是要財政可以收支平衡。

我來跟環保局做一個建議，你的這一套交通政策，控制移動污染源，改成電動機車，我到過中國的蘇州、杭州去，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去過，陳局長，你有沒有去過？有吧。去過上海？不是，我講的蘇州、杭州。蘇州、杭州全部都是什麼呢？沒有摩托車，全部都是電動機車，但是他是共產國家。我這裡有一本書，是美國的作者弗里曼寫的《世界又熱又平又擠》，他說他真的很期待，美國，一天就好，他的總統可以像中國的領導人一樣，可以下令指揮這個國家去做正確的事。中國大陸因爲是集權國家，所以他可以把摩托車一夜之間就取消掉，全部都改成電動機車，但是我們做得到嗎？我們這個國家是做不到的。那做不到就會變成什麼現象呢？我看你們在推動電動機車推動了很多年，但是都是花很多時間，但是效益很有限。這牽扯到什麼？牽扯到充電站或賣電動機車的數量，都會讓人覺得電動機車相對不方便。

我做一個具體的建議，我們現在真的污染比較嚴重的是什麼？是二行程

機車。新的機車，我同事也有人在賣機車，他就說新的機車都是噴射引擎，是四行程的，污染源相對低，其實現在的機車也不太會污染，最主要會污染的是以前的老機車，所以我把資料調出來，還真的是這樣。我跟大家報告一下，以高雄市目前統計的機車數量是兩百多萬輛，但是到 100 年真的有去檢驗的四行程，有 64 萬輛，二行程的有 37 萬輛，換句話說，大概只有 100 萬輛的機車有去檢驗而已，另外 100 萬輛他是不去檢驗的。二行程機車它排放的氫氧化合物 HC 跟一氧化碳，其實它的標準都已經接近汽車了。一氧化碳是 1.2%，HC 是 315PPM，然後這是四行程的，HC 就是未燒完的碳氫化合物是 315，那二行程的是多少呢？碳氫化合物是 4,979PPM，高了十幾倍，然後一氧化碳是 2.7%，二行程的遠遠比噴射引擎四行程的還污染很多，我為什麼特別強調四行程的，因為現在機車行在賣的機車，大部分都是四行程的。所以你如果在推動的過程，電動機車有它困難的地方，而且以市政府實際的支援，大部分都要仰賴中央的補助，我們也不可能編太多的預算在這裡面。我們如果往取締的方向，譬如你這 200 萬輛其實只驗了 100 萬輛，另外有 100 萬輛大部分可能都是二行程的，你就乾脆把它取消，然後讓那些車都改成用四行程的。其實你這污染源就控制最少十倍了，局長，你覺得可不可行？而且這個還比較方便。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我們是不希望高雄市的機車持續成長，我們當時選擇的一個方向是朝向…。

蕭議員永達：

電動機車也是機車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電動機車的一個方式，所以有關去…。

蕭議員永達：

可是那個不可行，所以我才跟你講另一個比較便宜、可行的方式，就是去推動四行程的噴射引擎就好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因為推動私人運具，跟大眾運輸的推動是會有相抵觸的地方…。

蕭議員永達：

當然相抵觸，大眾運輸是連我們自己官員都不坐的，我都問給你看了，局長統統都不坐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我了解。其實我覺得…。

蕭議員永達：

那你要叫誰坐，你講給我聽聽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的，所以我們朝著兩個方向，一個是推動綠色運具，一個是推動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蕭議員永達：

你這是錯誤的政策，我已經跟你講過，以我們…，好，問題出在…。

主席（徐議員榮延）：

再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你可能沒有考慮到財務的問題，路上的交通工具如果是公車，譬如 168 公車花一億，我們現在要推動的輕軌要花一百多億，環狀輕軌要花一百多億，你如果把環狀輕軌改成捷運要花多少？要花一千多億，所以全世界各國從道路進入軌道只有一個理由，就是你這個城市如果不做軌道會癱瘓。我特別肯定衛生局，他把生命加進去，我們的人口是愈來愈多，還是愈來愈少？根據主計處的統計，我們是愈來愈少，少子化，現在都不會堵車了，二十年後還會堵車嗎？更不會堵車了，你做交通工具花了這麼多錢，做一做變成長年在虧損，你的財務根本無法負擔，哪來的永續問題？一個人如果破產了，還會永續嗎？這是我的見解…。

主席（徐議員榮延）：

蕭議員建議各局處要多坐捷運。接下來，請童議員質詢。

童議員燕珍：

主席、各位局處長，大家午安。本席請教警察局一些問題，最近有民衆向本席反映，反映的對象是高中生，在高雄市三民區的河北路，從自立路到南台路到繼光街這一帶，常常有色情黃牛詢問路過民衆要不要性交易，尤其假日更囂張，騎著機車看到年輕人就上去搭訕。高雄中學、建國路那一帶有很多補習班，考公職人員的補習班，假日人潮擁擠、車流量也相當大，這些色情黃牛肆無忌憚，他竟然跑到騎樓去拉客，而且是對高中生拉客，這個情形對一個城市的門面影響相當大，當然經濟不景氣，我發現黃牛愈來愈囂張，這樣子警察取締的力量就要加強，萬一你今天拉到觀光客，即便觀光客沒有上手，他對這個城市必然會留下不好的印象，像新加坡有紅燈區，去那邊是理所當然、是公開的。可是高雄市沒有這樣的區塊

呀！如果有這樣的行爲，而且發生在學校附近，在補習班附近，我覺得局長要重視這個問題，尤其在河北路一帶，它有兩種，一種是旅行社的黃牛；一種是阻街女郎，自己租套房然後找黃牛去拉客，這兩種情形都會破壞城市的形象，警察局要特別注意。

第二件事情，本席對警察的辛勞我非常肯定，對於各項經費我也非常支持，印象中，在我任內從來沒刪過警察局任何經費，不但沒有刪，有所需求我還會盡量協助。本席曾贈書給警察局，捐書的目的是希望基層員警和民衆互動，還有跟民意代表的互動是正確的，而且是良性的，本席可以說是苦口婆心。對於警察人員所犯的錯誤，本席通常不願意在議事廳談，如果私底下能夠講清楚、能夠糾正，我通常不願意拿到議事廳來講，但是最近這個例子讓本席印象很深刻，不得不提醒局長，你要告訴所有的警察人員要做這樣的事情，警察執行勤務的時候要注意禮貌、態度和方法，因為態度不佳引起民衆很大的反感，民衆向本席投訴的不只一件事情。我舉兩個例子，都是警察執行的態度很不好，第一個，民衆騎機車稍微晚一點回家，路上遇到警察巡邏就把他攔下來，他沒有喝酒車也騎的很慢，警察把他攔下來要進行酒測，警察的態度很兇，讓民衆有受辱的感覺，我沒有喝酒，只不過是半夜騎車出來處理事情，我的車速比較慢，你懷疑我有喝酒就要對我進行酒測，在執行上這樣的態度是否得宜？是否有什麼規章？在這種情況下要去進行酒測，當然近來酒駕造成很多的傷害，警察用心執法的態度很好，可以遏止很多人酒駕。我身邊很多人，平常接受請客的時候，大家都會說，不行、不行，我今天不能喝酒，喝酒開車會被罰；或是說，不行！我喝了酒一定要坐計程車；我今天沒有開車來，因為我知道我會喝酒；或者說，我知道今天要喝酒，所以我請人來幫我開車。由於警察用心執法，民衆會互相提醒酒後不開車，這個本席都很肯定。可是在執法的過程裡面，另外一個例子是民衆發生車禍，請交通大隊幫忙，得到的回應是自行處理，我發生車禍請你叫救護車，你卻叫民衆自行處理，這個事情我聽了很訝異，這是本席接到民衆的反映。

第三個例子，一個 18 歲的年輕人，他喝了一點啤酒，然後出了車禍，是別人撞他，不是他撞別人，在處理車禍的過程當中，因為他被撞倒受傷必須到醫院治療，他就離開現場，後來撞他的人主動報案，因為他離開現場，但這個年輕人 18 歲，喝了一點啤酒，在路口就被車子撞到，就發生車禍了。警察來處理的時候就開了肇事單，肇事這二個字，向我陳情的是位國文老師，他對肇事這二個字很不滿，他覺得肇事應該是我的孩子錯了才叫肇事，我的孩子還不知道他到底有沒有錯，你就說他肇事，他肇了

什麼事？民衆對警察的處理方式，對紅單的內容很不滿，事後他來向我陳情，他也覺得警察當時的態度不佳，本席爲了把這件事情平息下來，我叫了所有相關單位一起來協商，協商的結果，這個民衆因爲警察的態度不好，他把陳情書當著我的面就交給督察室，可是最後督察室也沒有回應。這個民衆堅持說，今天你對一個 18 歲的年輕人，只是喝了一點酒，一到警察局你馬上就給他上手銬，身上掛著名牌馬上就拍照，這個年輕人回去以後，身心受到很大的打擊，連連做惡夢，他覺得今天我只是喝了一點啤酒，而且不是我撞別人，是別人撞我，我得到的待遇是被上手銬移送，然後還拍照，就像犯了滔天大罪的犯人一樣，久久不能平復，連續幾天做惡夢，家長爲了這個事情來找我，他說：「議員，你是學教育的，你覺得這樣對我孩子心理上不會有深遠的影響嗎？爲什麼一定要這樣處理？」

本席想了解，第一點，局長，民衆陳情，你多少天之內必須回覆？第二點，什麼情況之下要上手銬？酒駕之後，這是你們使用戒具的要點負面表列，老弱婦孺、肢障等不得使用戒具；另外，最重本刑三年以下，罪刑有施用戒具的急迫性，需報告檢察官才能上銬。依照警察職權行使法第 19 條規定，警察對於下列情形之一得爲管束，第一點，瘋狂或酒醉，非管束不能救護其生命、身體之危險，或預防他人生命、身體之危險。到底怎樣的酒醉才能管束呢？我覺得警察執法，其實我了解之後，我知道整個執法的過程沒有違法，可是在情理法的部分呢？確實有執法過當的情形，當然我也有問過警察，警察說：「議員，我們要給他上銬，是因爲曾經有人不上銬，結果一出門就跑掉了，跑掉了，我就要受到上級處罰，所以我們不得不按照規章來處理。」所以這個問題產生了。

局長，我們都是爲人父母，自己的孩子遇到這種情形，他的感受如何，其實警察對這個案情是可以判斷的，是否一定要這麼做，他是不是會跑掉？你們要有基本的判斷能力，對一個 18 歲的大學生上手銬，然後手上綁著紗布還在流血，剛剛離開醫院，兩個膝蓋還綁著紗布，他跑得掉嗎？他只不過喝了一點啤酒，酒測也沒有超過，像這樣情形，我們和解、協調完之後，我希望協調完，警察督察室能夠改進修正，能夠跟家長說抱歉，我們不是故意的，但是法令是這樣，只是在執法過程可能稍嫌過當，其實這是很簡單的事，可是你們就是不願意做。事後還告訴民衆說，你找議員也沒用，我們是按照法律來做的，我們沒有違法的，是長官叫我們去才去的。這是什麼話，這樣會留給民衆什麼形象、什麼樣的想法？這個議員沒有用嘛！連警察都不看你面子嘛！是不是？這口氣我也忍下來了。

接下來，陳情的內容一直都不回函，拖了二、三個月，我不能接受，我

在忍無可忍之下打電話給分局長，這個分局長不錯，立刻就處理，馬上就回了。我覺得這是可以做得到的事情，爲什麼不立刻做？爲什麼一定要讓我們飽受民衆的壓力？民衆一而再、再而三的到服務處給我們壓力說，爲什麼警察局對他的陳情都不回覆？他只不過要一個回覆而已啊！像這樣的執法態度和過程，本席很不以爲然，對於警察的辛勞，我的父親是軍人，軍警一家，我從小的觀念就是這樣，所以我對警察特別尊重，我也覺得很辛苦。當然在這個程度上確實有提升的必要性，因爲警官和警員還是有落差，我希望多給你們一些時間把這個程度拉平，讓警察至少在執法過程中所遇到的狀況，能夠讓民衆覺得你們真的是人民的保母，讓民衆有安全感。尤其在治安不良、經濟不良的情況下，民衆無時無刻都希望得到照顧和保護，尤其是在安全上，警察擔任的角色就非常重要了。當然有些警民之間的關係很好，相處和諧，大家互相幫忙協助，警察照顧民衆，民衆有什麼大小事情也會告訴警察，這樣是一個很正確的方式，今天本席跟你提到的這二點，等下一一併答覆。

最後一件是有關於飆車，最近的飆車數據確實有很大的改進，去年第一季是 54.82%，101 年第一季已經下降到 44.45%，改善的幅度是 10.37%。另外，高雄市民對整體治安狀況的感覺，最不滿意的原因當中，認爲飆車情形嚴重的比例，跟 100 年 11 月調查的 59.6%，持續下降到 101 年 7 月的 30.2%，改善的幅度達到 29.4%，這是好現象，記得上個會期，我針對飆車的部分也對蔡前局長提出質詢。其實不管什麼樣的民調，還是有 30% 以上的民衆，認爲飆車是治安不好很重要的原因之一，當下本席也跟局長建議，我希望在處理的方式上，能不能讓這些飆車族…。

主席（徐議員榮延）：

延長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讓他們照顧一些截肢的、腦傷的、外傷的，或者植物人，讓他們重新思考飆車的危險性，生命可貴，讓他學習到要尊重別人，你飆車很快樂，可是你無意間傷害到別人的時候，你從內心去化解他們的暴戾之氣，要跟教育結合，光靠取締和懲罰不能杜絕飆車的問題，這樣只能治標，不是治本的方式。黃局長新上任，我還沒有跟你談過這方面的問題，本席提出這樣的方式，從教育的角度出發，以上三點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感謝童議員長期對教育和治安的關心，剛才你提到這幾個案例，我們必須深切來檢討，執法同仁一定要謹記，徒法不足以自行，不能說你執法的程序都合法，你就沒有同理心，剛才你提到這個案例，這個年輕人也是被害人，雖然他有飲酒，但是他不是車禍的主要對象，所以我們在處理的時候要讓他覺得警察的態度是親切的，不能讓他一輩子蒙上陰影，對執法者有恐懼感，這方面我們會檢討。

對於受理民衆報案，即使是他轄區、他縣市的案子，我們都會馬上處理，轉給當地的單位，不用親自當面向我們報案，或者請求協助事項，這方面假如我們有拒絕或推託的事情，都不應該原諒，這方面我會要求同仁，絕對不能再發生類似受理報案態度不好的情形。另外我們接受民衆申請有一定的時間，需要多少時間，應當我們都是馬上處理、馬上回應的，最少我們有一定的管制時間，包括我們內部的秘書單位、研考單位都要做控管，這方面我們會做檢討。

至於童議員提到妨害都市形象的拉客情形，這是不容許的，這二、三年來，高雄市在取締色情方面，我們最有績效，包括行政單位行政科、督察室、各分局，我們都有專職。高雄市轄區裡面，縣市合併之後，色情集團在我們這邊長時間存在的情形，已不復存在，我們經常用專勤單位，或者用分局的警力，不定期的針對這些場所做掃蕩，在車站、補習班、文教場所附近公然拉客情形，這個我們絕對會要求轄區分局全力加以取締，依照社維法及相關法律把這個歪風遏止。〔…〕飆車的部分，我同意你的建議，我們會請當事人現身說法，今年6月我們也做過類似的宣示，請飆車受傷的當事人現身說法，效果滿好的。教育是最基本的，謝謝童議員。

主席（徐議員榮延）：

對於童議員的建議，希望警察局對執法的態度要修正一下，尤其在勤教方面要多加強，因為你嗆聲「叫議員也沒有用」，我們議員是無辜的，我們議員是逼不得已的，民衆打電話來，不服務也不行，爲了選票，有選票才有資源，才能講話，所以這一種情形，我們希望警察局對執勤態度要修正一下，在勤教方面多多提示。

接下來，我們請林義迪議員質詢。

林議員義迪：

徐主席、消防局陳局長、警察局黃局長、衛生局何局長、環保局陳局長與各局處的長官，大家午安、大家好。我要請教消防局，等我說完再請局長答覆。消防局在陳局長與市長的領導之下，這幾年的風災，大高雄市都能安然度過，颱風沒有進來，也沒有造成水災，代表在局長的領導之下，

大高雄都沒有發生嚴重的水災與風災。

我有幾點要建議局長，前幾天，苗栗有義消兄弟因為捕蜂而遭蜂螫死亡，我們這位消防隊的隊員非常年輕，才 41 歲。事實上依照消防局的補助辦法，對於義務消防兄弟的保險補助是比較少，消防局是不是可以建議市長，對於所有的義消、義警或民防人員，這些都是義務職，他們因為消防、警察體系人員不足而義務支援警消業務，這些義消都是萬能的，百姓只要 1999 一通電話打來，他們可以說是求必應，不管是抓虎頭蜂、抓蛇，或者是站上第一線搶救火災，這些都是非常危險的任務，本席要建議局長，是不是可以思考幫這些義消兄弟，或是民防義警的意外險加重？我們不希望出事，出了事都是非常令人感到悲哀的，就像我剛才說的苗栗這位義消兄弟才 41 歲，他的孩子與家庭，未來皆須靠他太太承擔，希望我們可以幫他們加重意外險，沒有事情最好，如果出了事，多少可以幫他太太減輕家庭扶養的負擔，這一點，等一下請陳局長答覆。

第二點，目前六龜有「飛鷹大隊」，對於台灣的山難救助，在全國可說是排名前三名的，就我所知，他們目前好像都沒有獲得保險與補助，希望局長可以…。六龜有「飛鷹大隊」，成立至今已逾十年，隊員大約 80 人，在市府這邊，可以算是人民團體，發生山難或重要災害事件時，他們都衝到第一線協助救難，我們要怎麼樣才能讓「飛鷹大隊」的成員獲得政府的補助，或是意外保險部分讓他們獲得保障？這些經費希望消防局或市府相關局處可以編列，以協助六龜「飛鷹大隊」，麻煩消防局局長做一個答覆，好不好？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消防局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林議員對我們義消與民間救難團體的關心，我要利用這個機會表達對我們義消與民間救難團體的感謝。首先跟林議員報告的，就是我們義消的保險、意外險要加重，這個我們會來爭取，除了市政府之外，我們還要向中央反映是不是幫他們加重保險，我們會來爭取。

第二個，有關六龜「飛鷹大隊」的問題，我們希望輔導它登錄，登錄以後，我們才有辦法對他補助，因為他沒有複訓也沒有申請展延，所以他現在不是我們消防運用的民間團體，但是沒有關係，我們來輔導他，請他來配合我們，我們把他變成登錄團體，才可以補助他。

林議員義迪：

好，那麼就這樣子，麻煩陳局長看用什麼辦法可以做一個協調，在協調

的時候可以通知我，我也一起來做，我們共同來跟「飛鷹大隊」做一個協調，讓它可以得到好的補助或保險，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好，我們會來進行協調，也請林議員幫忙。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消防局陳局長，也拜託警察局黃局長，我們的義警與民防人員也一樣，是不是可以向警政署反映，加重他們的意外保險，因為我覺得現在不管是義消或義警，保險都很少，他們都是義務職，沒有領薪水的，自願出來為民服務，至少我們應該給他們一個保險的保障，好不好？警察局黃局長。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對協勤民力也要重視他們的執勤安全，這方面我們也會想辦法向中央反映。

林議員義迪：

做一個補助啦！因為過去我也做了三十年的義警，現在已經退休了，事實上，這些人站在最前面，都是義務的，希望我們給這些義警、義消與民防人員做一個好的意外保險，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再來執行。

林議員義迪：

好。再來，我列三點，針對環保局，環保局代理局長陳局長，針對旗山區、內門區交界馬頭山地區又要設立垃圾掩埋場，代理局長知道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知道，富駿乙級廢棄物處理場。

林議員義迪：

事實上，在旗山、內門，不要說旗山，針對馬頭山掩埋場這個部分，它與整個大高雄的飲水與灌溉都有關係。在去年，龍崎的部分也是要設立一個掩埋場，這個掩埋場叫做歐欣，後來可能改做歐榮，是歐榮與榮工處一起共同設立在龍崎，就是在內門跟台南市交界也設立一個掩埋場，是重金屬廢棄物的地方。我們內門是一個好山好水的地方，但是好像好的都沒有

到我們那裡去，反而是不要的都踢到內門區去，是不是我們內門…，尤其是馬頭山也是一個歷史上頗負盛名的地方，結果他們卻在 5 月 17 日由富駿事業有限公司來做一個說明會，結果整個內門區和旗山區所有的民衆都到現場去反對，希望環保局這邊好好為所有大高雄的百姓來把關。因為這個如果真的設下去，對大高雄的污染會很嚴重，不光是旗山、內門，還包括阿蓮、田寮、路竹、岡山、大高雄及南科。因為二仁溪的水是從楠梓仙溪引進到大林里跟旗山區的交界，再從馬頭山下面的二仁溪河床到阿公店水庫，還有南科在共用的水都是從這邊過去，如果你真的設立廢棄物掩埋場在那邊，以後滲透出來的水可能都沒有人敢飲用。

我記得上次大概在民國 85 左右於馬頭山三協里，這個掩埋場是在旗山區，它叫做汎太掩埋場，就是在那邊設立，大概設立了三年，結果它掩埋後滲透出來的水，被百姓舀來澆菜，菜就死了；舀來澆香蕉香蕉也死了；連鴨子喝到這些水後，鴨子也都死了，可見那種東西有多毒。後來所有當時的鎮民都表示反對，到最後才關廠，目前已經沒在做了。不過，那些東西卻還在滲透，希望環保局有機會是不是可以來會勘，那個東西是不是可以挖出來？因為那個在馬頭山這裡，就是要到月世界上了斜坡的右邊，本席要求環保局局長，雖然是代理局長，你仍然是有責任來把關。這次所提出的申請案，也就是富駿事業有限公司申請要做馬頭山的掩埋工作，希望能好好來為我們把關。局長，請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案子依照環評法，它是必須要實施環評的，它原本預計 5 月 17 日要辦理一個規劃前的說明會，這一家業者因為某種原因，後來它臨時把它取消掉。其實環評法是一種預防性的環保法令，也就是將來如果這個案子開發下去，真的會對環境，包括空氣、水、廢棄物、交通、景觀等等，它只要有任何的衝擊，環評委員就會要求它，針對它的影響如何來降低，這個部分請議員放心；另外，這個案子因為它位在內門、田寮跟旗山的交界，後續我們會要求業者，它要在三個地區都要辦理說明會，讓民衆可以了解它未來準備如何來進行開發。因為它這個案子後續是不是會產生一些危害性的物質，我們也會依照環評作業準則三十條之一，會要求廠商做健康風險評估。

林議員義迪：

再來，我要請教衛生局何局長，因為最近旗山有在辦理消毒，我聽說好

像是環保局、衛生局這邊來做發包的，因為要來消毒時，應該是不是先知會？過去在鎮公所時代是先跟百姓告知，我們何時要來噴藥，可是這一次要來消毒時，都沒有事先告知就突然來了，所以百姓都不知道，結果一噴之後…。

主席（徐議員榮延）：

再 1 分鐘。

林議員義迪：

因為一消毒下去後，所有的蟑螂都跑出來了，百姓一看都快昏了，還說怎麼會有那麼多的蟑螂？是不是相關…，局長，請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何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有登革熱案例，我們就會到室內處理，但是目前據我的了解，旗山是沒有登革熱的案例，所以室外的是環保局去處理的，處理時，如果有蓋蓋子的下水道就會有蟑螂跑出來，沒有錯，但是一般都會先通知，我們的部分一定會先通知，包括里長、民政局、區公所都會通知，我們再配合那個時間去。

林議員義迪：

是，是說要噴藥時應該…，以前像鎮公所要噴時，會先跟民衆說一下，我們何時要來噴消毒藥，讓他們有個心理準備。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是，一定的，我們的標準作業流程是一定要通知他們的。

林議員義迪：

是環保局去噴的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外面的是環保局的。

林議員義迪：

是這樣喔！我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一般我們在做消毒之前，都會先告知民衆，可能在通知的部分未盡完善，讓民衆不了解，這個部分，我們會未來在來落實。

主席（徐議員榮延）：

林議員的建議，希望各單位重視一下。草叢裡的小白兔——環保局，你要回答，要事先告知一下，不要沒有叫你回答，你也衝出來。

接下來，請陳粹鑾議員質詢。

陳議員粹鑾：

主席徐議員、保安部門的局處長，還有市府團隊、議會同仁、媒體記者小姐、先生，以及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好。保安部門的局處，可說是負責我們的生命財產安全的局處，有生到死的衛生局，維護治安的人民保母——警察局，還有出生入死救災的消防局，以及管理環境生活品質的環保局，所以保安局處可說是有關我們生死攸關的局處，可以說非常的貼近我們日常生活。本席在質詢之前先向這些保安局處表示敬意和謝意，因為你們的付出，才能讓我們的高雄市民住得更安全、更貼心，在這裡表示謝謝。

針對衛生局部分，衛生局在每個區域都有設立衛生所，它有基本存在的功能，雖然縣市合併後，一般民衆看病的習慣有稍微改變，但是衛生所絕對有它存在的必要。在業務報告裡也有說到我們要轉型，就是針對衛生醫療業務或是平衡區域醫療資源，或醫療服務的資源，在業務報告中有說到這方面。本席也要特別在這裡向衛生局相關單位說，過去擔任縣議員的時候，民國 98、99 年一再的反映、建議、質詢，強調鳳山區當時的人口也非常多，那時候要比照鳳山第二個戶政事務所來成立第二個衛生所，本席就一再的反映、建議和爭取，很高興在衛生局的報告裡面有說到即將要規劃成立第二衛生所，所以本席在這邊很感謝衛生局，很感謝啦！代表過去的建議、爭取、反映有受到市政府的支持，所以在這邊向衛生局表示敬意跟謝意。因為鳳山區人口不斷的增加，也非常密集，是都會型的區域，所以針對公共醫療的業務非常的重視，還有登革熱疫情，鳳山區也是居高不下，所有很多需要衛生所幫忙推動協助的業務，非常迫切儘速來成立第二衛生所。請教何局長，我們的衛生所除了一般的業務推廣以外，可不可以再強化其他特殊的功能？請何局長簡單回答。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鳳山人口增加很快速，快超過三民區變第一區了，事實上有成立第二個衛生所的必要性，所以也跟市長報告過，陳議員在這方面也老早有這個想法，我們就共同朝這個方向來努力。衛生所如果在醫療資源比較缺乏的地方，是有一些健保的診療業務，但是像原來高雄市 11 區 12 個所，再加鳳山現在這個所是沒有醫療的業務，所以我們是做公共衛生，是每一個衛生所都必須要去執行的，但是針對醫療比較缺乏的地區，我們還是有考慮到

增加醫療的業務，主要是這樣在規劃。

陳議員粹鑾：

大概一般業務以外還加醫療的業務。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是醫療資源較缺乏的區，我們就這樣做。

陳議員粹鑾：

我看我們的業務報告寫到國泰路以南要成立第二衛生所。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是國泰路以南。

陳議員粹鑾：

成立的地點有沒有確定？還是怎樣？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是盡量能用我們公部門的一些相關處所，有兩個圖書分館的考量，一個是民政中心的考慮。

陳議員粹鑾：

就是五甲多功能活動中心那邊？還是五福圖書館？這兩個地方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鳳山第二戶政行政大樓，還有兩個圖書分館，總共有三個點在考慮。

陳議員粹鑾：

就是第二戶政事務所，或者是圖書館，還是五甲多功能活動中心，我想五甲地區那邊人口非常集中，這三個地點都很適合，希望我們的地點趕快決定，然後預定目標好像是 103 年 1 月份之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能夠更快我們會盡量。

陳議員粹鑾：

希望何局長這邊能儘速來推動，讓這能儘速儘早來成立，讓五甲人口就近到衛生所洽辦相關的業務，這樣好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謝謝。

陳議員粹鑾：

另外針對警察局，我們常常說喝酒不開車，我想這是我們政府一再宣導的政令，本席在這邊要拿數字跟警察局局長來探討、來做個比較，因為數字會說話，數字也比較客觀、也比較有正確性。今年度警察局 101 年 1 月到 8 月，取締酒後駕車 1 萬 1,666 件，和 100 年度同期有 7,639 件，相較

增加了 4,027 件，所以我們取締酒後駕車的件數增加。取締機車的酒後駕車有 9,724 件，汽車的部分是 1,942 件，等於機車 5 比汽車 1，於 100 年度同期的機車取締有 5,779 件，汽車有 1,869 件，3.1 比 1，相比較我們取締機車增加 3,945 件，取締汽車增加 82 件，所以從這個數字來看，我們好像酒駕的取締件數增加，就是喝酒開車反而增加，尤其喝酒騎機車的取締案件更多，我們一直強調說喝酒不開車，喝酒不騎車的宣導好像有不落實還是怎樣？不然反而一年比一年更增加，所以本席請問警察局對於酒後不騎機車怎樣來加強宣導？因為從這數字來看，每一年比一年更多，尤其喝酒騎車的取締件數更多嘛！黃局長你簡單回答一下。我們要如何加強宣導，因為從這數字來看，我們 101 年比去年又更多了嘛！就是喝酒開車反而增加，尤其喝酒騎車的取締更多，在這邊要請教黃局長，我們有在做宣導，宣導後，為什麼一年比一年增加更多？請簡單說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 101 年 1 月份到 8 月份取締酒駕的件數事實上有減少，包括傷亡的人數都有減少？死亡減少了 6 人，受傷減少了 702 人，這是個績效，但是我們在宣導方面，除了一般場合的，包括治安會報、治安會議的宣導，還有學校的宣導之外，我們對於一些餐飲場所的宣導，讓他們願意提供給喝酒的民衆，就是酒後不要開車，或請計程車載他回家，或者指定駕車的人，這方面我們都持續的在努力，但是效果上我們還是要進一步的來加強。

陳議員粹鑾：

對，本席是認為宣導這方面有待加強，要特別強化這方面的宣導，雖然我們的取締件數增加，警察局表面的績效是好的，但是我們要強化宣導，有時候一直取締反而會衍生其他的問題，像我喝酒騎機車，酒駕被取締，然後車子被扣了，有時候機車是他的代步交通工具，也是上下班的交通工具，沒有機車有時候很不方便，有時候又引起家庭糾紛，還是社會問題，爲了顧三餐又沒有機車做爲交通代步，本席希望對一般民衆我們盡量來宣導。像我們數字增加，警察局常在說，我們的刑案件數降低表示治安好，剛才我們取締酒駕的件數愈來愈多，就代表我們的宣導做得不夠，是不是這樣？同樣的，如果我們取締的件數逐年遞減的話，就代表我們的宣導做的落實，所以這部分我們要特別加強去落實宣導。這樣好嗎？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宣導的層面還要加廣、加強，謝謝。

陳議員粹鑾：

對啦！因為警察局取締的件數增加，雖然表面績效有達成，做得很好，但是會讓一般民衆說我們交通安全…，人家如果出去外面開車或者騎車，好像都很危險，因為我們違規酒駕一大堆嘛！所以我們盡量去宣導，盡量加強宣導，讓人家了解喝酒不開車、喝酒不騎車，如果你喝酒開車或喝酒騎車會被罰，這個觀念要特別儘速去建立，讓民衆不要有時候疏忽或是貪圖方便，沒有開車而騎機車，反而我們騎機車取締更多嘛！本席在這裡拜託黃局長，在宣導方面特別要去加強，有時候我們治安講習或是會報等等，盡量跟民衆宣導這方面，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會利用各種機會來加強宣導。

陳議員粹鑾：

另外針對飆車族，警察局在進行取締飆車族的時候，有沒有在進行酒測？因為如果遇到飆車族又喝酒，這樣很危險，尤其會影響到一般行人的安全，本席希望我們要特別針對飆車族取締，尤其對它的酒測要特別取締。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飆車的狀況對治安影響也很大，所以我們在取締的時候列為一個重點，在酒測方面，我想是做一個必要的檢測項目。

陳議員粹鑾：

如果是一般的人就要特別宣導，可是如果針對一般飆車族的飆車或是酒測取締，要特別去落實。

另外在我們的業務報告看到的刑案，好像鳳山區的刑案是最多的，更加可以印證我們的警力非常不足。因為鳳山地區的衛生所，現在馬上要成立第二衛生所了，我們的鳳山分局目前也是一個分局，三民分局有三民一、三民二分局，是不是鳳山分局要再多增加第二分局。另外，因為刑案是鳳山區的刑案最多，所以警力不足，我們的局長要特別去補足警力，然後紓解我們警力的業務吃緊，這樣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最近我們就會統一調動。

陳議員粹鑾：

鳳山區馬上就要增設第二衛生所了，所以我希望拭目以待，看能不能讓鳳山分局多個第二分局，這樣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這個我們會來反映，但是我們要有一定的條件，除了人口以外，還有其他的犯罪…。

陳議員粹鑾：

因為鳳山的警員業務非常吃緊，所以希望黃局長特別要補足警力，這樣好不好？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短時間內，我們在這個月 19 日之前會給鳳山分局多增加 13 個員警。

陳議員粹鑾：

在這裡麻煩黃局長要特別重視鳳山…。

主席（徐議員榮延）：

再 1 分鐘。

陳議員粹鑾：

最後請教環保局代理局長，環保局一直在進行老舊二行程機車的汰換，針對我們業務的績效，你覺得滿意嗎？另外針對老舊汰換的機車，我們環保署有補助，環保局在執行老舊二行程機車汰換的時候，實際上出現很多問題。審計部有提出一些問題，我提出來請環保局特別去重視，要特別去改善，這邊有缺失一、缺失二，因為時間有限，等一下請陳代理局長依這五點缺失有沒有去改善？還有剛剛那個你認為滿意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不起，那個缺失的部分我並沒有看清楚。〔…〕這些缺失是有關於機車定檢的部分，應該跟汰換沒有直接的關聯。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環保局長書面答覆，好不好？不然他現在一些資料好像…。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於汰舊二行程機車的部分，我們已經是全國執行效率最高的。不過對於這樣的數字，相對於我們總共有 53 萬台二行程機車的部分，我覺得還有努力的空間，這個部分我們會加強來做。稍早之前蕭議員提到有關二行程機車的高污染，我們會針對沒有到檢的，沒有來檢測的這些機車，我們會加強來處理，讓整個汰舊率能夠大幅的成長。〔…〕是，這個部分我會依照主席的指示，我再提供書面給議員。

主席（徐議員榮延）：

陳議員，用書面好不好？請環保局…。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都有在做，就是審計處、審計部過來的東西我們都會持續在做。
〔…。〕是。

主席（徐議員榮延）：

感謝陳議員的建議，希望各單位對他的建議大家努力一下。我們休息
10分鐘。

主席（徐議員榮延）：

繼續開會，由陳明澤議員和洪平朗議員聯合質詢。

洪議員平朗：

主席，時間暫停。請忠孝所所長進入議事廳。

主席（徐議員榮延）：

時間暫停，請忠孝派出所所長。

洪議員平朗：

忠孝派出所薛所長，進入議事廳。

主席（徐議員榮延）：

就是鳳山區的，你事先有沒有聯絡？

洪議員平朗：

有。

主席（徐議員榮延）：

忠孝派出所所長。來！坐旁邊。

洪議員平朗：

這邊就好了，沒關係！待會要叫他穿衣服啦！可以開始了。

主席（徐議員榮延）：

好，開始。

洪議員平朗：

主席、局長以及市府官員們，大家好。今天本席的質詢主要針對 GORE-
TEX 的衣服。我先請忠孝所的所長，先穿一下，待會再向你請教。

這兩件衣服是當時市長的一番好意，他知道警察局外勤員警的辛苦，尤其環保局的外勤清潔隊員很辛苦，好意買這兩件衣服，給他們禦寒、保暖。但是這兩件衣服是完全不一樣，好壞差很多。因此，我請陳明澤議員，以及薛所長穿穿看，待會再對換一下，好、壞就由他們來講。是不是請兩位，把衣服再對換一下？

陳議員明澤：

這件比較厚啦！

洪議員平朗：

這件比較厚。這兩件本席都有穿過，當然穿完有不同的感想和看法，我請問一下，穿完後有個比較，有什麼不同嗎？你說說看。

陳議員明澤：

這兩件衣服，我覺得剛才那件比較有質感，而且比較保暖。

洪議員平朗：

這件是警察局買的 GORE-TEX，而這件是環保局買的 GORE-TEX。我請問環保局長，你是環保局的，你可知道這件衣服買多少錢？請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環保局長回答。

洪議員平朗：

知道的人也可以講，誰知道？

主席（徐議員榮延）：

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大概是四、五千吧！可是正確的數字，我不清楚。

洪議員平朗：

有人說是 4,300 元〔是。〕來！警察局的這件是多少錢？誰知道？我想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聽說這件買了 4,280 元。

洪議員平朗：

當時買了多少件呢？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5,200 件。

洪議員平朗：

5,200 件嘛！數目字應該沒有錯。〔對。〕環保局長，那時候你們買了幾件呢？有人知道嗎？應該也不少件吧！至少 3,000 件以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應該是有幾千件吧！

洪議員平朗：

所長，這兩件外套，你覺得哪件比較好呢？

鳳山分局忠孝派出所薛所長又仁：

我覺得警察局發的這件比較好，因為這件比較扎實，用料比較厚。

洪議員平朗：

再講一次啦！

鳳山分局忠孝派出所薛所長又仁：

警察局這件比較厚，還有內襯，可以隨著溫度拆卸，另外還有防雨帽，所以我會選這件。

洪議員平朗：

好！那陳大議員，你認為哪件比較好？

陳議員明澤：

剛才針對這兩件衣服，它的質感我說過了，剛才那件比較好；而這件比較薄。

洪議員平朗：

同樣是公務人員，但是待遇卻差這麼多！這件是 4,280 元。你說四、五千元，我知道是 4,300 元啦！同樣的東西，你用 4,300 元買這種的衣服。人家 4,280 元這件，穿起來就比較扎實，比較有安全感。據我知道，早期在六龜有個分局，錫安山的明治派出所，在 88 風災時，派出所被風吹倒了，那些員警們，因為穿了這件外套，跟風雨博鬥了兩夜三天，因為可以禦寒，所以保住他們的性命。如果到零下 10 度的北海道，穿了這件外套也不會覺得冷了。但是這一件呢？局長，別說到北海道了，就算在台灣，還不到零下的溫度，穿著這件衣服，根本無法禦寒。包括遇到下大雨時，這件衣服因為太薄了，雨水也是會透過去，而且它是沒有內襯的，沒辦法保暖。

警察局的這件，是有內襯的。如果嫌太熱了，還可以把內裡拆掉，當一般的夾克來穿。這件外套，如果遇到比較冷的天氣，因為沒有內襯，根本沒辦法保暖。所以有人說，環保局亂搞嘛！就算是三歲的小孩，也會選這件。這件是有內襯是 GORE-TEX，是法國的名牌。而這件呢？山寨版的台灣製造的嘛！這件要 4,300 元，那件是 4,280 元。這樣看來，是不是有問題？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我們在採購的時候，一定有採購規範。這件衣服，有沒有符合

採購的規範？這部分，我們有一定的驗收程度，應該是會符合的。如果說，後續我們來…。

洪議員平朗：

局長，你說那麼多，囉囉嗦嗦的亂講一堆。三歲的小孩，也知道選這一件衣服，好壞外行人一看就知道了，這件是可以禦寒的，曾經還救過警員的性命呢！這件衣服買多久了？我不曾看過環保局的同仁在穿啊！沒有人要穿嘛！這問題，我知道不是你任內的事，你做代理局長，可能才兩、三個月的時間。這件衣服發包時，是誰做局長？請答覆。有人知道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當時是蕭局長。

洪議員平朗：

蕭局長嗎？〔是。〕是蕭裕正，是不是？你認為有問題嗎？坦白說有問題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部分我們回去會追查，就是說這衣服到底有沒有符合？因為 GORE-TEX 它本身要防水、透氣，我們會查仔細。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說，如果穿著這件衣服，遇到大雨時，同樣會滲透過去，裡面也是濕答答的。〔是。〕而這一件呢？穿上去，如果遇到較大的雨，可能它的外面會濕，但是裡面是不會濕的。而這件不但外面濕，裡面同樣也是濕啦！同樣的錢，你們買到這種衣服，大家同樣是人，環保局的職員和工作人員，他們就要穿這麼差的衣服；但是所花的錢並沒有比較便宜啊！這要 4,300 元，人家的是 4,280 元。這 4,280 元的衣服這麼好！而你們花了 4,300 元，買到這麼差的衣服，這不是有問題嗎？有沒有問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依照採購法的規定，它一定要符合規範，如果沒有符合規範，就是有問題。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說，現在很多的採購，去買器材什麼的。我不敢說每個都有問題，如果以這二個品質，同樣的價錢買這二種東西，我絕對認為有問題，你說給人家聽，沒有懷疑也很奇怪，一樣的錢，這件衣服非常薄，那件是雙層的，如果天氣比較不冷還可以把內襯拿起來，如果比較冷就把內襯穿上，這件衣服的反光背心也做得很好，外觀也比這一件要漂亮，這是有詢價過嗎？這一件多少你知道嗎？一件只有 2,700 元而已，你卻用 4,300 元

來買這一件衣服，其中的問題相當大，建議是不是把這個案子移送檢調單位調查，可不可以？

環境保護局陳代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會請政風先了解一下，然後…。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講，政風室在查我不能相信，讓檢調單位去查，查看看到底有沒有問題、到底有沒有圍標？如果沒有圍標，又不是三歲小孩，評審委員怎麼選也不會選這樣的衣服，這樣的衣服根本沒有那個價值，讓我們花這些錢給基層的工作人員這種東西，你們有沒有失職？

環境保護局陳代局長琳樺：

如果他沒有符合規範，基本上是失職的。

洪議員平朗：

所以你說一切都合法，符合採購法中信標，都合法會買這種東西，買這種東西就是不合法，隨便亂搞，我知道不是你，因為那時你還沒有當局長，蕭裕正也沒有當環保局長了，這個如果有問題，是不是可以追查？他如果沒待了，可以追查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洪議員，我們是不是請忠孝所的所長退席一下。

洪議員平朗：

好，謝謝。可以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回去先了解清楚之後，依法該怎麼辦我們就怎麼辦？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說，如果你不想查，主席，是不是由我們議會將它移送，請檢調單位來查。

主席（徐議員榮延）：

可以啊！

洪議員平朗：

到底有沒有圍標、勾結圖利？

主席（徐議員榮延）：

我們跟法規室研究一下。

洪議員平朗：

研究一下，應該是可以移送檢調單位調查一下。我跟你說，這樣對我們環保局的員工非常的不公平，政府那麼好的美意，又花那麼多錢讓你買一

件衣服，這種山寨版的 GORE-TEX 還比警察局的貴，有沒有亂搞？查看看，我沒有說一定亂搞，但是要查，到底有沒有亂搞？如果亂搞就把他抓去關起來，好不好？

主席（徐議員榮延）：

洪議員，我想是這樣，你認為有質疑就提案，大家連署然後移送。

洪議員平朗：

我現在就直接問局長，一樣的東西，還比較貴、沒有比較便宜，買這種東西是不是有問題呢？先讓他們內部處理看看，如果我們這邊可以提案移送就移送，好不好？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對洪議員這個探討，希望回去跟你局內探討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

洪議員平朗：

主席，我繼續質詢。高雄市是四間焚化爐，南區、中區、仁武、岡山，我請問局長，南區一天可以焚燒幾噸垃圾？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它的設計容量一天是 1,800 公噸。

洪議員平朗：

幾個爐？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總共有四個爐。

洪議員平朗：

中區呢？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中區有三個爐，總共是 900 公噸。

洪議員平朗：

三個爐，一個爐子才燒 300 公噸的垃圾而已？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一個爐才燒 300 公噸。

洪議員平朗：

仁武呢？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仁武跟岡山都一樣都是三個爐，450 公噸的，總共是 1,350 公噸。

洪議員平朗：

1,350 公噸，總共加起來我們一天可以處理掉 5,400 噸的垃圾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加起來總共。

洪議員平朗：

現在中區因為之前的問題，現在有沒有在焚化？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現在應該還是有在焚化，只是因為垃圾量的關係，所以並沒有三爐都啓動。

洪議員平朗：

我再問你，大概我們一噸垃圾可以發多少度電？請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要了解中區嗎？這個部分…。

洪議員平朗：

沒關係，哪一區都好。因為有可能是操作的問題，每一區一噸的垃圾發出來的電力是不一樣的，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沒錯。

洪議員平朗：

中區的廠長有在這裡嗎？中區是多少？你說你們中區的就好。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我們一噸垃圾可以發 300 多度的電，330 度到 340 度左右。

洪議員平朗：

你們現在一噸垃圾可以發 300 多度的電，你的數據是從哪裡來的？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那是發電不是賣電。

洪議員平朗：

我知道，一般的發電如果發 5,000 度的電，你們差不多自用了 20%，剩下的 80% 賣給外面。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我們一噸垃圾可以發 330 度電，但是賣電只賣 200 多度而已。

洪議員平朗：

你們最少，你們的操作有問題，我幫你們算過了，你們一噸垃圾只發 247 度的電而已，南區的有來嗎？南區的答覆一下，你們南區發電量是多少？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實際的我沒有記得，但是二個爐子的發電機是不一樣的，所以南區的會比較高一些。

洪議員平朗：

南區是多少？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我們一年售電歲入是 2 億。

洪議員平朗：

2 億嗎？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對。

洪議員平朗：

中區是多少？中區賣給台電，可以有多少錢的進帳？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一般大概五、六千萬左右。

洪議員平朗：

五、六千萬，數目都不一樣。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去年四千多萬，去年最少。

洪議員平朗：

我知道最早一年可以收入七千多萬，我相信現在南區的廠長以前在中區做過，你知道的，控制室沒有人發生問題，信號傳到控制室，結果控制室沒有人就爆炸了，後來發電機修理好了，結果那些爐子出了問題，那些爐子現在無法點火，沒有在焚燒了，一般來講，一個爐子的壽命大概是多久？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一般的設計大概是 20 年。

洪議員平朗：

差不多是 30 年，現在中區的已經 12 年了，對不對？

南區資源回收廠楊廠長宏文：

現在使用了十二、三年。

洪議員平朗：

十二、三年就要除役了、停止運轉了。我跟你說，不要隨便誤會別人，我得到的消息是在網路上就可以看得到，我們的記者王春小姐都寫得很清楚喔！我是從網路上下載的，你們回去又隨便懷疑什麼人透漏消息給本席，不要有這種心態，做事公開、認真一些，把政府事業當作是你家的事業，爲了要服務百姓認真一些，不要這樣亂搞，現在你們中區焚化爐的員工本來有多少人？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編制內的職員有 77 人。

洪議員平朗：

現在剩多少人？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現在剩 57 人左右。

洪議員平朗：

剩下 57 人，有這麼多嗎？我跟你說，你們的爐子目前沒有在焚燒。

中區資源回收廠鄭廠長清山：

現在是在歲修。

洪議員平朗：

發電機修理好，結果爐子無法點火焚燒，這樣修理發電機要做什麼？現在又要做生質能源中心，要做綠能，局長，請你答覆，有這樣的事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答覆。

洪議員平朗：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之前曾經有探討過要把中區焚化廠改成生質能，因爲有業者有興趣在那個地方用 ROT 的方式來做投資。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說，中區焚化爐甚至沒有超過 13 年，它現在已經失去了功能，爐子無法點火，發電機修理好了但是因爲爐子無法點火，沒有蒸氣去帶動，中區焚化爐過去興建時花了多少錢？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32 億。

洪議員平朗：

三、四十億，才 12 年就要放棄。當然，我身為三民區的議員，最好是你們把它關起來，不要在那裏製造污染。這個爐子目前在歲修，沒有在運轉。我跟你講啦，中區、南區、仁武、岡山，仁武是有我們保障的數量，讓它每天在燒。它製造的電，繳給我們政府的，有多少錢你知道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仁武的部分，我應該這麼說，它不是賣電繳給政府。

洪議員平朗：

本席問你，你就直接答覆就好了，我跟你講，我們委外經營，但是我們每年可以收入 3 億多元。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3 億多元，是。

洪議員平朗：

3 億多，岡山也是有收入，岡山就台糖在經營，也可能有 1 億多。但是我們的中區都要虧錢，南區要虧錢，中區是沒有在燒事業廢棄物啦！只有在燒家庭的廢棄物一般垃圾。我是覺得這四個爐，如果好好的經營下去，好好的領導，一定會賺錢，結果現在只有委外賺錢，我們自己經營的南區和中區都虧錢。很多人要運垃圾到仁武、岡山都太遠，運到中區比較近嘛，運輸會比較便宜。不過現在中區都擱置在那裏，要把花 32 億的設備來除役停止運轉，沒有在用，最近又才花好幾億來修理發電機，發電機又因為人為因素，使得發電機爆炸。爆炸修理好之後，接下來換爐子沒辦法點火，這個都是領導人員有問題。我們現在高雄市財政這麼困苦，應該省就省，應該賺就賺，應該賺的，盡量賺多一點；應該省的，盡量虧少一點。不過我看你們環保局，大家都不用心。這焚化爐最好賺的東西，燒垃圾可以產生電能，電能可以拿去賣，又可以替政府帶來稅收，財源的收入。結果你們都胡作非為，你們都不用心，每天都在勾心鬥角，一個又一個，互相猜疑。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洪議員，我跟…。

洪議員平朗：

我不是說局長你啦，我是說局長哦，我倒是建議真除你來當局長，我絕對支持你、認同你。過去的局處長好壞，見仁見智，如果是你的話，我相信你的應對，包括你在短短二、三個月內了解那麼多，你能力我是認為應該可以，你來做局長，因為你是事務官要當局長，可能事務官的年資要暫停，轉到政務官當局長。我是希望如果犧牲小我，你暫時放棄事務官的年

資，正式來當局長，領導環保局，環保局最辛苦，環保局坦白講爲了高雄市環境的衛生，你們很辛苦、很認真。現在的街道，現在很多的環境問題，尤其是 1999，你們的效率很高，做得很好，大家誇獎。但是上面的主管，每天都不做事，就想要檢舉誰不好，而造成整個士氣都不能提升，所以好好檢討，因爲時間和陳明澤共用，我不敢占太久，下次還是有機會的。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坐。

陳議員明澤：

我有兩個問題要請教我們衛生局長。局長，我曾向科長反映過，我們的稽查，就是你認爲有人檢舉也好，或者需要你的業務配合，當然你要出動稽查的流程吧。那這個流程，我是覺得有一點，我必須要講得很清楚，讓你們了解。就是說，有的時候要稽查時，你配合媒體，這樣對嗎？你要去稽查的時候，把時間告訴他們，有時候稽查時，人家若無違法，媒體卻誤解，把這個廠商給它公布出去，這個是會造成廠商非常大的損失，你這一點要如何督導他們的，你請回答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來，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上一次市長在施政報告時有問過了嘛，我想這點是這樣，如果今天說是一般民衆的檢舉陳情案，我們不會去主動通知媒體，或是正式叫媒體來，那是不可能得事情，但是今天有可能是民衆就是媒體本身，他來陳情說接到檢舉，要看我們有沒有去查，這種事情常會發生啦。有時候正面、反面要如何做，其實這個竅門，我們也在抓。過程當中，其實議員有什麼較好的意見，我可以參考。

陳議員明澤：

其實我也曾向你們科長建議，如果你們稽查通常是三至四個左右，你們去的時候，如果看到一大批媒體在那裏，當然我們要先離開啊，待會再來，對不對。這種動作很簡單，不要主動去配合，有時候會誤會到一些合法的廠商，這樣造成大家的損失也不好，這個是我們要保障合法，當然我們對非法要加以取締。但是對於取締，有些事你不知道嘛，這個部分你們要加強一下。第二點，我跟你探討一下，我們湖內、路竹、茄萣很多我們過去高雄縣市合併起來的一個城鄉的差距。當然有一些人往生，他們都保留一口氣回到家裡，若是需要死亡證明書時，都要求我們的衛生所所長到

家或是醫院來配合。所以這個部分常常遇到假日的問題，星期六、日你們沒有上班，有時候要找你們都找不到。對於百姓，剛發生這種事情是非常的嚴重，人家說是一種生離死別的感觸，結果要 24 小時必須有驗屍的證明，必須要作一個入棺的儀式。所以說，假日一定要要求一下，加強一下。如果遇到這種事情，我們的各衛生所所長、醫師大家配合一下。我知道我們那邊茄荳，大家配合度不錯，如果任何在我們湖內發生的時候，拜託他們過來，他們都會過來協助。這一點在茄荳方面，衛生所所長，這部分的醫師也是很用心。所以我覺得你們應該把這個好的公務人員盡量給他們獎勵，對於星期六、日，手機就關機，找不到人的要好好的監督一下，有時候我要來作抽查，因為這個事實上會遇到的。一個鄉鎮，一個區有五、六萬個人，四、五萬個人，對不對？天有不測風雲，所以這個部分，希望你督導一下。至於我們警察局，這個也是對警察一方面的鼓舞，因為局長來到這裏，也是很用心在督導每一個分局，包括發生任何刑事案件，都要破案，這是一個有責任的警察機關應該要做的。但是預防重於治療，整體的宣導方面，我們應該能夠來做一些預防性。我也對於最近湖內分局劉分局長他主導的時候，茄荳發生一件兇殺案，結果在短短 7 日之內破案，以告死者，慰問死者。當然這些刑事系統的，都有非常盡力，包括局長也是刑事系統出來的，對於這方面的破案很有信心，當然我是特別跟他鼓勵。局長這個部分對於我們破案的員警，或者我們打擊犯罪的，你是如何給他們獎勵，或者嘉許，這部分是不是可以鼓舞一下，可以將一些警察同仁在這個單位，可以說是非常辛苦，有時候要抓一個犯人也好，要破一個案子都要冒著生命危險，你在這一部分是怎麼鼓勵他們，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謝謝陳議員長時間對我們基層同仁的關心跟付出，這個案子因為人命關天，能夠在短時間之內迅速的，而且證據確鑿的偵破，我想我們的團隊非常有效率而且很專業。所以這個案子我想全部結束之後，我要請分局報敘獎，我們會從優敘獎，如果必要的話，我們也可以請市長核准，到市政府市政會議公開表揚。

陳議員明澤：

交通隊高速公路下來，在中正高中這條路線限速 50 公里，你們交通隊設置測速的，罰款都是你們處理的，就是中正國中那邊，是不是啊？

主席（徐議員榮延）：

答覆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它道路的速限是由道路主管機關來設定，取締是由警察單位依照它的速限標準來做。

陳議員明澤：

隊長，我之前在議會已經反映過了，你們要罰款沒有問題，有學童的安全，還有 802 大家出入的安全；但是最起碼要劃線。之前要劃一些紅線或是黃線，讓人家知道這是一個重要的區域，才不會常常開 55 也照，60 也照，很多經過那裡的，都收了好幾十張。好像都是爲了罰款去設，所以這部分，你立即去設置紅、黃線好不好？該劃紅線就好，去警告大家開車小心一點。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的，我想陳議員的建議非常好，因爲道路主管機關，是他們主管這部分，我們會在最短的時間之內跟他做個反映，來做個現場會勘。好，謝謝陳議員。

主席（徐議員榮延）：

謝謝兩位議員的聯合質詢，尤其洪議員舉發衣服的問題，希望環保局回去查一查，該處理就處理。另外就是衛生局還有各局也一樣，希望星期六、星期天，各單位主管不要關機，關機有時候要找都找不到，民意代表實在很頭痛，謝謝。接下來請韓賜村議員質詢。

韓議員賜村：

保安部們的局處首長、媒體女士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議員同仁，大家好。首先我要就教環保局陳局長，針對環保署有規定的以外，我們高雄市的環保局所規範的，高雄市的空污總量管制，我知道目前是以 38 區來做約束，應該是以工業區的所在地，就像林園、大寮這種區域，來針對空污總量管制的規範。我要跟局長探討三十年前的工業區，每一間所排放的二氧化碳，跟現在新的設備產能提升，機械老舊更新。我舉個例子，像林園中油石化事業部，三輕、六輕的更新擴廠，要透過環保署的環評，但是相對的其他的工廠沒有這種的環評。它來規避環評，它的擴廠跟增建，是在環保署事前的環保局，跟事前的設置許可通過之後，在它水的污染、空氣的污染，做一個數字，送到環保局之後，後面的操作許可等，你們來做執照的核放、來准。在這個過程當中，你們怎麼掌握空污總量管制的問題，包括最近林園、大寮工廠陸續擴廠增建，我想這個問題對地方

污染的增加及對生活品質的降低。這個問題陳局長你是不是能答覆一下，工業區所在地擴廠的廠商，林園差不多有幾家，你們對申請的這些設置許可，前置作業你們是怎麼審查的，包括事後的操作許可，你怎麼核准的，請局長答覆一下好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於林園地區共有 21 家廠商，基本上他提出固定污染源申請的話，我們就是會依照相關的程序來進行審查。不過我這邊要特別跟議員補充的，就是空污法所規定的總量管制，基本上要由環保署跟經濟部來發布的。它必須要在教育制度，還有相關的污染排放源的查核制度通通完成之後，他才會來做這個發布。所以在今年初的林園地區健康風險評估出來的時候，我們認為在林園地區有必要來實施這樣的總量管制。所以我們就做了一個總量管制的試行計畫，在那個試行計畫的部分，我們 6 月份已經請 21 家工廠，他要去登錄品牌，然後去報它的總量。那我們也依照環保署公告的方法，去核定它的總量。接下來我們目前要做的，就是議員所說的，我如何去做一些削減量的部分，削減量的那個部分，如果今天它是一個新的污染源，或者它是一個變更固定污染設置許可的那部分。那我們會要求他要用 BATC（多波段光度系統），也就是最佳的處理方法那邊來作業，如果他只是一般的異動，那我們可能就要透過業者的協商，然後看看它能不能在總量的部分再來削減。

韓議員賜村：

謝謝局長的答覆。局長，另外一個議題，林園有幾間廠在擴廠增建的，你答覆一下好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韓議員賜村：

依你目前所知道有在擴廠增建的有幾間？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我知道的是中油，他三輕現在正在更新計畫，正在擴建當中，至於其他的部分，我可能要回去再查資料。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只知道中油石化事業部三輕、六輕在更新而已，其他所有的私人公司 21 間裡面有 30%，差不多有七至九間在做更新。我想針對剛才對

你所要求的空污總量管制，包括它的操作許可、設置許可，這個你不能不注意。你現在剛就任不久，我從早上看你到現在，對所有議員的答覆，本席給你肯定，你很誠懇，回答的問題也很實在，你並沒有做假，依我從早上對你的觀察，到剛才我們兩位同仁跟你質詢，從你的態度表現出來，本席給你肯定。但是我們要你認真針對林園工業區的設廠，未來造成大量的二氧化碳的污染，包括水的污染，包括廢棄水等，你一定要加強。對這些前置作業做一個充分的了解，這一點你做得到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韓議員，基本上總量管制也是我們環保局希望後續推動的一個方向。另外目前我們還在觀察一個部分，就是有關於林園的健康風險評估，因為年初的那份報告，工業局認為它比較粗略，所以後續他又有請人做一個比較精細的評估，評估出來時間大概在 12 月。那根據中油三輕的環評規定，它有規定如果健康風險評估對民衆產生污染之虞的話，那個地方要來實施總量管制，然後要削減相關的總量，這個部分我們會朝…。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已經談到重點了，你只在意中油這麼大的更新案，相對的忽略其他 30% 廠商擴廠跟增建，這七家加起來，總量的排碳量，已經遠超過中油了，這兩個等於一加一等於二了，所以剛剛由你的答覆當中，我們可以很清楚的聽到，你對中油的關注跟了解。但是相對的，其他私人公司的增建，威脅到林園的生活品質。所以我一直要請你要注意的，就是說你不要忽略其他小的，一家小的加上七家，變成七的等量了。然後，中油這樣擴廠的等量，等同於七家私人公司的一個擴廠的等量！所以你在設置許可是空氣、水，包括相關的一些設置許可的核准，你必須要加強把關。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好。這一點，其實我們在今年年初我有去工業局那邊開過會，當時我們的一個想法，就是說後續如果說總量超過標準的話，應該不只是中油公司他要減，而是整個林園地區，那個部分…。

韓議員賜村：

你剛才的空污總量管制，你講過了，目前高雄市環保局沒這種規範！包括沒這個數字。你告訴我，現在高雄市的空污總量管制是多少？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會從林園開始試行，林園地區為什麼它要來試行？就是中油的那個計畫。但是中油的那個計畫，它當時的一個環評規定，其實是，我的認知是整個林園工業區是要來進行總量管制的，而不單單只是中油部分。

韓議員賜村：

局長。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那也謝謝議員的提醒。

韓議員賜村：

你們局處裡面我相信沒有這樣的專業工程人員，可以依照私人廠商提出的數據。比如說他在三十年前設廠的空污排放量，比如說 1,000 噸的二氧化碳，現在經過三十年他更新以後，他同樣提出的數據絕對不會超過 1,000 噸，他絕對降到 800、700，但是他的生產量已經增加 3 倍了。你說他的排放總量，有可能等同於當初三十年所提出的這樣的一個數據 1,000 噸嗎？所以你沒這種的專業，你們根本不知道，他們現在更新後，他的產量已經提升三倍、四倍。

我舉一個例，中油的乙烯 25 萬噸，更新後變 100 萬噸。他現在提出的排碳總量沒有超過之前的 25 萬噸。你會相信？你們有那種工程人員、有那種專業可以評斷這個數字不對？這第一點。所以說，這個來相對 25 間廠商裡面，有將近差不多 8 間擴廠的，它加總起來的排碳總量，空污費的徵收不等於排放二氧化碳的量。你們看到他們空污費徵收的這個量，去中央環保署回來我們收到是 30%、40%。你們沒辦法掌握那個排碳量！等於你只知道空污費的徵收多少而已！你相對可以從空污費徵收的那個費用，去計算它的排碳總量。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其實空污費現在還沒有針對二氧化碳去徵收，所以它完全是針對了那些污染物來進行徵收。所以那些污染物，其實它歷年來都有在申報。

韓議員賜村：

污染物相對的對空氣跟水，它是不是一個空污費的一個徵收的要件呢？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就是…。

韓議員賜村：

對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比如說它的 SOX（硫氧化物）、它的 NOX（氮氧化物）那些都有。另外就是二氧化碳的部分，因為環保署在今年 5 月 9 日，把二氧化碳列為空氣污染物，所以他真正的申報時間會在今年年底。那後續有關於二氧化碳的部

分，我們會在後面這邊等業者申報了之後，我們再來進行相關的一個審查。另外，剛剛議員也有提到就是說，我們審查的一個能力，其實尤其是化工的一個製程，其實是相當複雜的，也謝謝議員提醒，那個部分我們後續會邀請相關的專家學者，共同來進行審查。不過我們下個階段，我們就是要針對每一個業者，他那些製程會產生多少的污染物，還有他可以削減大概多少？那個部分，我們再來進行研究。

韓議員賜村：

謝謝局長。另外一個議題，局長，你也要要求局處裡面的科室，針對工業區的所在地，在那個半夜臨時性的那種排出毒氣來的時候，我們要邀請這個活動的車來那裡做監測的時候，很離譜！他找不到插頭、找不到電源，我還要去幫他，向公司找電源。

你看你這台車放在這裡，要監測這家甲公司，甲公司的守衛室有可能提供電源給你插嗎？你們車上沒那種電源的設備嗎？我還要給廠商拜託，我要測你的公司，你是不是可以提供電源給我插？你講那就拉到隔壁遠一點，你們沒有延長線。等到你們來的時候，毒氣已經散完了。

所以講，這要長駐，這最少要一個禮拜，而且不是一輛。東南風、西北風，早上、晚上的風勢不一樣，你永遠也抓不到。林園這段時間，是哪一間公司因為排放毒氣被你抓到的？你不要給我講這個數字，沒半間。林園的鄉親，三更半夜聞到的毒氣，小孩子哀哀叫，這要叫人怎麼生活？

針對空污的檢測，包括機動性的車輛，不用我們鄉親打電話、還是我們民代打電話，你們才來施測，平常時對這種三更半夜有在排放的，有這種的公司，我們應該特別來注意。在什麼地方、定點、吹什麼風。吹東南風，你在東邊測，他怎麼會測得到？你一定要在下風處。但是一旦給你測到的時候，好幾間大家互相推諉，從來沒有找出一間源頭的。

針對這個跟管理中心的監測系統，未來我們如果回歸回來我們的環保局的時候，我想這個權責可以統一的時候，對我們要來要求廠商做這個有力的監督，我想這是未來我們要努力的。這項我要特別拜託局長，針對科室這裡也來做個勉勵。給林園鄉親，雖然工業區設在那裡，但是我們在空污總量管制、我們在水、我們在空氣等等，都給它要求，包括工安、包括環保。此外，我們可以做進一步監督的，我們不可以手軟，鄉親 7 萬多人住在那裡，三更半夜電話打來，我們不知道怎麼答覆他。所以這點請局長多注意一下，這局長不用回答。我剛才講過，我相信你的能力，你剛上任，我剛才才講過，看你上台開始答覆的時候，是一直在回答議員的問題，很肯肯。這點我們給你肯定，感謝剛才你的答覆。

接下來的問題，另外一個問題，我來請教我們的警察局。我要在這裡給局長做一個對林園交通治安的這個最近的數字，特別是我們要來肯定林園分局，我們的王局長。跟地方、跟人團、跟團體、跟議員的互動，表現的很好。隨時來做出林園區域性的道路，時常發生車禍的路段，來做一個評估，有工程的部分，就邀請工務局來改善；有號誌燈的缺失的秒數，就來請他來改善。可以說這段時間，A1 事件減少很多，所以現在要讓局長你了解，地方這種的聲音，充分表示對分局長…。

主席（徐議員榮延）：

謝謝韓議員。對韓議員的建議，我們希望環保局，有關空污的問題加強把關。接下來，我們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首長，大家午安。首先要請教環保局，應該是代理不用講，還是陳局長，因為大家對你的…。環保局是一個很複雜的，除了要很高度的專業，最主要有高度的操守。不是說男生比女生不操守，總是女生要應酬的機會也比較少。所以至少那個…，在外面常常說，這群的都在玩環保的，那間的都是什麼的，都和誰較好。

這是我們出去跑行程，都會碰到說，就會出現所謂的環保的，它還是個產業。不是說有生意就不能做，還是能做，可是這個怎麼樣符合到一個正常的政商關係，我想這是一個擔任環保局局長也好、首長、科長，特別是環保局，我相信這是你們的一級主管，都必須面對的挑戰。

你們一方面要把事情做好，跟廠商的溝通也好，你要知道廠商的能力，先進的專業技術。可是怎麼樣去真正採用到好的。剛才下午聽到很多同仁，在講這些議題。本席都一直沒有去接觸這個更專業的一個領域，大概都是從比較政策的來談。那有時候很高的理想倒是落實到最後…，在發展生質能居然是因為發電機壞掉，製造另外一個問題，製造一個轉型，結果暗藏了另外的問題。我希望陳局長能夠把局長這個角色是不是有一個新的開始？

第二個要跟陳局長說的是空氣污染也好、水污染也好、產業污染也好，我們又希望就業又希望有好的環境，感覺好像是衝突，事實上它在很多方面是衝突，你怎麼造成一個平衡？其實它是一個經濟學問題，是我們的投資，不管是石化也好，要蓋發電廠也好，它的整個外部成本沒有很精準的計算出來，你說台電大林廠現在要蓋，以前是 4 個燒煤的，1 個燒天然氣的，現在改一改，說我是更新，你們為什麼那麼反對？我更新後設備比較好，空氣污染減少，但是 CO₂ 還是增加，空氣污染只是比較減少而已，你

的核心價值是什麼？就燒煤比較便宜，台電從他的角度就是燒煤比較便宜嘛。會便宜，爲什麼？外部成本沒有計算啊，空氣污染、造成市民健康的影響都沒有被計算出來，都沒有被涵蓋在他的發電成本。你如果把這些燒煤的、燒天然氣的、太陽能的、風力發電的外部效益跟外部成本全部比較出來、計算出來，從成本效益分析來說，還說不定誰比較有利，不是像台電說的，燒煤就比較好。這個前提之下，你先要把所謂的外部成本有效的計算出來。

我上次在一個 ICLEI 的董事會，我們認識成大那位副校長，他做的？我說：「這有辦法做？」，對他的專業來講，做這個風險評估，不要說很簡單，可以被計算出來啊，包括剛才講的 CO₂ 的影響評估也是可以被計算出來。我是覺得環保局現在跟衛生局，不一定是成大，如果還有比成大還要厲害的，就把整個大高雄地區算出來，不管是林園，不管是小港、前鎮，也不管是左楠地區，不會說工廠在哪裡，空氣污染就在哪裡，苓雅區、市區也是會，鳳山地區也是會，小港、屏東也會，所以高雄市有這麼多的石化產業跟所謂的煉鋼業，我希望把這些 CO₂ 跟空氣污染的部分，以前我們的影響評估都是做來交代的，就去環保署那裡，說風險影響評估有沒有做？有。做了怎麼樣？沒有人再問下去，環保團體也不會問下去，有做就好，數據對不對，也不曉得。所以說我請環保局跟衛生局再針對高雄有關這方面的產業，你要把真正的外部成本——對環境的影響、對市民健康的影響，很精準的在我們現在的科學範圍能力內，把它算出來一個評估報告，這個不是做來反對的。

我想接下來第三個，爲什麼要做這些？我們現在要課徵他一個調適費，就顧左右而言他，說什麼中央的職權，這是 CO₂ 跟空污不一樣，沒關係，暫時把它放著。調適費雖然在議會還有不同的看法，我們可以擱置，可是我回頭看我們的重點，對一個民意代表也好、行政機關也好，亂課稅的人，坦白講是不容易討喜，反而是被淘汰的，尤其是民主社會。那我們也是很簡單，不是要廠商的錢，你不把他客觀造成的外部成本算出來，要不然你繳這些成本。我們現在的一間間醫院，聯合醫院、民生醫院現在變成惡性循環，也請不到好的醫生，沒有好的醫生，量不夠、質不夠，病人越不去，你就越萎縮，這些外部成本到底有沒有相關？所以我認爲環保局跟衛生局現在最立即、迫切的去把這些外部成本跟健康風險影響評估做得很仔細，每一里，不要說哪一區，高雄市的每一個里跟我們這些產業有什麼相關？那些相關的成本每一個都要算出來。那些費用很簡單啊，來，民生醫院要幾位？欠 50 位醫生，好的醫生到底要多少錢？算一算，要不然你

們請啊，對不對？這不用我課你調適費，再拿來給衛生局，好像說我們在跟他課稅，不用課稅。所以說那個科學上調查的整個專業技術一定是要依賴環保局跟衛生局，你們去委託，看是要做 1 間還是要 2 間，國內的，最好是頂尖的，做這個研究的報告，把它提出來，然後再來講負擔。要不然現在楠梓區那些關廠的跑去那裡？跑去小港、林園，石化也跑去那裡，煉油的跑到小港那裡。我覺得我們大家都在很模糊的一個數據上做決策、在質詢、在討論，真正整個核心的問題都沒有被精準的討論出來，所以我要請環保局長跟衛生局把這個健康風險評估，他造成了我們的成本，致癌率、某方面的疾病，跟這些相關的提出科學的一個數據，然後我們再來跟產業，我們要產生共存，不是要把所有的都趕走，也不可能，對吧？你在這裡也是帶給高雄市民很多就業機會，他也是有外部效益，政策本來就是一個動態平衡，你有外部效益，你有外部成本。外部效益的部分，要怎麼樣跟你謝謝的；外部成本要負擔的，你必須負擔。請局長答覆，你現在做這個健康風險影響評估，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吳議員益政：

我講的這樣的邏輯有哪些要修正？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吳議員的一個提醒，其實我們健康風險評估都已經有在做了，北區的部分是由衛生局在做，南區的部分是我們環保局在做，不過大概是從去年開始做的，我覺得說或許我們也可以考量再把它擴大，因為我們做的那個地區可能只是針對少數工業區周邊這些。

吳議員益政：

隔壁鄰里。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那個部分…。

吳議員益政：

你想空氣污染只會在那裡而已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這個部分，我們是可以再朝著把那個點數再往外擴，然後內部，深度的部分，再往下伸。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也可以做為後續我們要 push 中央在高屏特定區來推動總量管制的一個數據，這個我們環保局會來做。另外剛剛議員有提到的，外部效益的部分，沒錯，對一個工廠的投

資，他只會考量到他的財務效益，也就是說他投資這個設備到底會不會賺錢，他外部的部分都沒有計算進去，我們覺得說至少有一些比較大型的企業或者一些國營企業，他們應該盡到他的一些社會責任。

吳議員益政：

責任有點抽象，是成本啦，我說你要把每一個成本算出來，你的風險評估要多仔細，當然是你的費用有多少，我想問你編多少錢做這個評估，環保局跟衛生局各編多少錢？

主席（徐議員榮延）：

答覆一下。

吳議員益政：

你們委託誰？做多少？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衛生局委託的單位，我並不清楚，等一下請何局長回答，我們是委託正修科技大學，我們總共有一千七百多，做小港地區。

吳議員益政：

一千多萬，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一千多萬做小港地區。

吳議員益政：

我不是說正修工專，我跟正修大學很好，可是這方面總是要有醫學院去支撐啊，這個調查健康風險影響評估，想也知道，絕對不是單方面的工業專業。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

吳議員益政：

它跟健康的指數、其他的專業知識，委託正修會恰當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正修有一個微量中心，他們那邊有一個技術團隊，他們是做毒理學、環境傳輸學，那部分他們很強。

吳議員益政：

那要有公共衛生吧？他有結合醫學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醫學的部分，他是結合高醫，在一起合作。

吳議員益政：

跟高醫？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這是跨域的一個整合。

吳議員益政：

衛生局的，多少？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這部分也是在環保基金那邊拿，是 650 萬元，委託的是高雄大學跟美和科技大學。

吳議員益政：

聯合科技大學？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美和。

吳議員益政：

美和，請坐。看要多少錢，做深入一點要多少錢，請這些工廠怎麼建立一個機制，一個法律上合法的機制，做風險影響評估就是他們要付的，今天如果做 5,000 萬元，是不是比較深入，會比較專業？我覺得從開始剛剛講的監測的成本，都要請環保局建立一個法制的機制，我不要課你什麼調適費，監測費用你出，整個風險影響評估與研究費用你出。造成的結果有相關性的時候，疾病與空氣污染有相關性的時候，有證明出來的時候，你看要投資多少？不可能叫你出健保費嘛！也有可能哪！負擔健保費，或者直接投資醫院的醫師也是一步啊！我覺得整個財政觀念一定要先把這個部分…，我請環保局、衛生局對這個部分的整個深度與廣度重新建立一個委託的專案，不是重新，不一定要跟舊的有關係，也不一定要把舊的…，不一定，找最好的，你找最好的組織，他們有做過要聯合的，要幾家一起來做的，都沒有關係。把這個標準、客觀的數據先建立出來，我們再來想辦法，依法他必須要負擔什麼、一個怎麼樣的責任，怎麼樣對整個環保的、整個生態跟我們的健康的一個動態平衡，大家一筆帳一筆帳算清楚，不是只把工廠趕出去，不是，而是你要把你的成本算進來，這是我認為我們現在環保不要老是說環保一定…，像愛環保的人就是不要產業，不用工作了，不是這樣的，但是它這整個成本必須去計算。

第二個就是衛生局，因為時間有限，我也初步先跟你請教，因為我專業也不足，也不敢放肆跟你亂質詢。對於民生醫院，我只是提出一個構想，

我也跟好幾個醫生請教，就是直接委託是一種民營方式，或以我們自己提升的方式，或者像我剛才講的，如果其他產業要投資我們醫院醫師的人力或設備 1,000 萬元或幾千萬元，人力也可以提升。醫生醫院有一種方式，就是像台北的聯合門診中心，很多好的醫生，坦白說，他做到主任就出去，路邊隨便就有一家診所寫著「長庚醫院耳鼻喉科主任」，一條巷子進去，又看到「榮總××主任」，走進去一看，主任還是年輕人呢！不是老年人。大家都做到主任就出去開業，可是他在自己的診所並沒有好的設備，只是他的經驗是最好的，但是他只能做家庭醫師。如果把民生醫院當做我們整個衛星醫院的核心，高雄市這些好的醫生，可以排時間來這裡輪流看診，像台北，我印象中，中山醫院也是可以，還有聯合醫院。一方面，我們把民生醫院的設備投資好，輪流來這邊看診，醫師可以來這邊看門診，醫院不用聘請你，我排時間給你，你來這邊看診，大家來做抽成的，使用醫院的設備，看要怎麼計算。患者來這邊看到這裡的醫師也是大醫院的醫師，他就願意來這邊看病，不用跑去大醫院，他先到門診看家庭醫師，如果覺得需要更好設備的時候，他們會引介到民生醫院，這樣的邏輯可不可行？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吳議員很關心我們民生醫院的發展，它過去的一些問題其實都解決了，但是傷害已經造成，所以現在確實是缺醫師。我們今年度也針對民生醫院的部分特別加強，包括預算的支持與其他一些改造的方案。就像剛才所說的，也曾經在蘇院長的時代去拜訪各大醫學中心。但是那時候有內部的問題還沒有解決，現階段已經解決了，所以我們也要踏出去找各大醫學中心是不是像剛才吳議員所講的跟我們合作，已經進駐到民生醫院來，朝這個方向開始去站穩腳步重新發展。〔…〕對，那也可以。但是一般來說，如果出去開業，像民生醫院本來有一位骨科醫師很有名，他現在就被中正路一家很大間的醫療院所聘去執業，如果他有時間，可以再回來，我很歡迎。有時候在公家機關看診，每一診有它的費用限制，如果超過，就變成我們要用其他制度上來設計，例如像現在在外面說的你賺的點數多少，那要另外來設計。〔…〕對，我知道，你說的就是我們會去醫學中心，包括剛才講的，如果已經是專科醫師，到外面開業，他還有時間，那都沒有關係。

主席（徐議員榮延）：

對於吳議員的建議，我們希望環保局與衛生局重視一下。接下去，我們請曾麗燕議員質詢。

曾議員麗燕：

主席、保安部門所有的局處首長以及各科室、各位同仁與各位記者先生小姐，大家晚安、大家好，已經 5 點半了。我想要來請教環保局局長，我們有很多的服務案件，包括剛才整個下午我聽下來，很多人的議題都在環保。當然，環保對我們是一個切身的問題，噪音、空氣污染跟我們都是很有關係的。我現在要請教局長的，就是我們幾乎所有的人可能從小到大都有這樣子的一個經驗，就是家裡頭的長輩過世以後，會依照各個家庭的宗教信仰，去選擇自己宗教信仰的儀式來辦理葬禮。在我們比較傳統的道教來講，它的禮儀非常非常的多，它有一個儀式就是要燒「庫錢」，也就是他怕長輩到另外一個世界會沒有錢花，所以在出葬的前一天或前兩天會有這樣子的一個儀式，就是「燒庫錢」。但是在我們環保意識抬頭的今天，我們對於「燒庫錢」就有所限制，我不知道我們現在的限制到底是有什麼樣的一個做法？是不是請環保局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我們是禁止露天焚燒的，對於紙錢的焚燒，我們是比較推動「以功代金」，過去就是一些…，例如中元普渡可以用「以功代金」或者是集中焚化，可是像長輩過世這種要燒庫錢的，這個部分是比較行不通的，後來我們也迫於現實，有思考要朝向「環保金爐」的部分，我們民政局殯葬處最近有提出要建置「環保金爐」，我們可能會去思考，就是以空污基金的方式來進行補助。確實燒庫錢的時候所產生的一些相關的污染是滿多的，尤其例如像戴奧辛或者是一些粒狀污染物等等，還有一氧化碳，這個部分的污染算是滿高的。

曾議員麗燕：

對，它是有污染的，我們都很清楚。但是一個政策下來，會造成一個傳統性的風俗習慣，人民無法去接受它的改變，也就是說，你禁止他不可以燒庫錢，可是他們傳統的習俗就是要「燒庫錢」，那麼他要怎麼辦？你要叫他去哪裡燒？這個習俗是你沒有辦法去改變它的，當然，也可以啦！這是一個教育的問題，但是這需要一段時間，在還沒有辦法把這個風俗習慣改掉之前，我們政府是不是有辦法做到讓這些需要燒庫錢的人有一個地方去燒？而不是完全的拒絕，然後完全的去把它抹滅掉，那麼他們怎麼辦？

現在造成…，我想，你們也常常會遇到這種事情，就是民衆燒庫錢都用偷燒的，對不對？我們何不去規劃一個地方，例如比較鄉下的地方，你可以規劃一個比較空曠的，有的政府的土地尚未使用，你是不是可以在幾個里或更多一點里，例如四、五里或是多少，找一塊政府沒有在使用的土地，規劃一個地方讓他們燒，因為基督教不燒庫錢嘛！佛教也不燒，但是道教就是會用到「燒庫錢」，這樣是不是比較符合人性？就是人活著他有他的宗教信仰，對不對？那也是他的孝心，今天他要燒庫錢，也是他的孝心，他希望燒一些庫錢給他的長輩，這樣死後他可以有錢用，這是習俗。如果你不要設，那我問你，屆時用偷燒的，你們再來抓，對不對？你們又不給他一個地方，這怎麼辦呢？是不是可以朝這樣子的一個方法，讓他們有燒庫錢的地方。局長，你覺得可行嗎？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就是有關於覆鼎金殯儀館那邊，應該是等到他們計畫提過來的話，我們就會補助給他去做一些環保金爐。另外，剛剛議員所提醒的那個部分，我的思考是，有一些民間的殯儀館，那個部分我們後續會跟民間業者洽談，看是我們用少數的補助或者用什麼方式讓他去設置。現在有一個地方是比較困難，就是有一些他們並沒有到殯儀館去，他們可能是在路上拜的這個部分，這個部分如果要裝環保金爐，也要有地點。

曾議員麗燕：

對啊。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因為大家都不希望放在他家的門口，所以這部分我們難度比較高，我們再來思考。

曾議員麗燕：

不會啦！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看有沒有辦法跟附近的廟宇，大家一起來結合，這個我們再來思考。

曾議員麗燕：

這個我覺得第一個廟宇。第二個，我剛剛講的，就是政府沒有使用的土地。不管是財政局、交通局，有很多的局處它有一些閒置財產，就在我們的區域裡面，你可以找一個比較空曠的，就是政府的土地沒有在使用的，你可以規劃幾個里，約多大的範圍裡面，你讓它有個十多分鐘的路程他可

以到的地方，然後可以燒庫錢，等於也不是很多，不是很多，但是你也要服務這些有需要的喪家，讓他有地方去，否則的話，就很沒人性，他又要燒庫錢，那他是要去哪裡燒？去哪裡燒呢？對不對？他要燒又變成違反政府的規定，這樣很沒人性啊！局長，我希望的就是找一個地方，也就是不會去影響到人家的，誠如你說的，誰要在家裡頭的附近給人家燒庫錢，因為風一吹全部都是一氧化碳。我的意思是說，政府的土地很大塊，你就找一個很空曠的地方，一個點給他們燒紙錢。這個在過去應該是有，現在已經都收回這樣子的開放嗎？之前我知道是有，它會在有一些里裡面，找出一個比較不妨礙住家空氣污染的地方，是有的。現在怎麼還有人在跟我反映這件事情？局長，有沒有？沒有關係，你如果不知道可以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據我了解，他們都是自己去找的，有些時候他們會在安全島上面，我曾經有看過，或者在哪裡，他們自己去用一個鐵絲網圍起來的，這部分都不是大家去集合。另外，燒庫錢有一個部分，因為他們都是希望是在他辦喪事的旁邊，這樣那些錢才顧得到，所以這個部分，我覺得那個習俗的部分，也是我們後續要去推這個的一個問題。我今天很難在這邊回答曾議員，就是這個部分要由我們來做，我們…。

曾議員麗燕：

希望你們規劃，局長，希望你們去重視這一點，不一定每一個里，我剛剛講的就是幾個里找一個空曠的，他們不會不方便。你剛剛講在安全島上自己去找，可是找到的這些地方都是違法的，你們就要取締他或罰他錢啊，對不對？我要說的是政府就規定你這裡，這些人如果需要就在這個地方做，對不對？就是要做得比較有人性一點，讓他們也有個地方，就不用再偷偷去做這一些事情，做的時候，如果你們沒有看到就好，也就沒事，一旦你們知道了，你們又去取締他。

再來，有關大林蒲南星路，在一年多前，這條南星路由都發局造好以後，就產生很多噪音。噪音環保局每個月都有去做測試，可是每一次的測試出來都是符合標準，但是住在那邊的百姓幾乎常常在跟我們民意代表在反映說，吵得讓他們沒有辦法睡覺。尤其大林蒲地區很多老人，年輕人差不多都搬到外面去了，多數這些年紀大一點的他們沒辦法接受這種的聲音，所以有非常非常多的反映就對了。李議員也在這裡，他應該也都有接受過這樣的反映，就是睡不著，因為噪音很大。但是我不知道為什麼每次測出來都沒有達到那個標準，所以政府都不能幫他們做隔音牆，你不做隔音牆就造成他們受到噪音的妨礙，所以這個到底是我們政策的問題，聲音

的規定就是這樣子，規定是死的就對了，就是非到這個分貝才能去做隔音牆，這個到底有沒有什麼好的方式，就是降低或是有什麼比較好的方法？這個請局長用書面答覆我，好不好？

接下來，我要講一下警察局，警察局我也講過好幾次，因為酒測罰款，要罰款又要扣車，你們給人家扣車，有的人是因為不方便繳錢，可能是遇到禮拜五、六，我身邊沒有領錢，所以就沒辦法繳錢，對不對？不然就是沒能力繳，譬如騎機車的人，第一點，有很多都是弱勢團體；第二點，是大家的習慣。這樣子我也反映過，你把他扣車之後，當他隔天酒後清醒了，他要上班卻沒車，這要怎麼去上班呢？或是家庭的婦女也好，有些婦女也會喝酒的，他要載小朋友去上學卻沒車，因為家裡的車有些都是婦女載小朋友去上下學之用，對不對？結果這樣就造成寸步難行，因此就有很多的居民都會來反映說，能不能幫他把車子牽回來然後再來繳錢？我覺得很奇怪，有很多的罰單都是事後去繳錢就好了，為什麼只有騎機車酒駕就要扣車子，讓他們沒有辦法再行駛，我希望局長是不是能夠反映到上面，然後去做修正的工作。

再者，大林蒲有一條鳳北路，政府已經把南星路造好了，照理說大卡車應該都是從南星路走，可是很多大貨車的司機，他就是不走南星路，就是走中林路，中林路不走就走鳳北路，中林路我們也已經跟局長、交通局講過，已經有做一些措施，就是裝測速器，所以這個地方…，當然還有很多現在還在經過中林路。鳳北路這邊我們也請交通局把速限的公里數降低…。

主席（徐議員榮延）：

再延長 1 分鐘。

曾議員麗燕：

我記得是 60 公里改爲 50 公里，就是已經也降到 10 公里了，但是現在常接到那邊居民的陳情。這大貨車就從那邊經過，第一個，製造噪音；第二個，它開過去後會造成空氣污染，引起這邊居民一個很大的反彈，還有威脅到生命財產安全。因為它不是按照限速在行駛，它是以 60、70、80 公里那樣在開，非常的恐怖。我時常在一段時間以後就會接到那邊居民的陳情，我們警察局派出所這邊也派人去取締，取締那幾天有效，取締完以後開始又沒效了，所以沒有多久又開始接到民衆的陳情，…。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關於酒駕車輛查扣的問題，是不是我們可以反映給上級。我想我們這個地方的特殊狀況，我們當然也納入我們的考量。但是目前在全國對於取締酒駕，大家都很重視，而且包括在立法方面可能都會強化它的罰度，所以這種時候我們反映是不是適宜？我們會考量。至於鳳北路的大型車輛超速行駛擾亂地方民衆的安寧問題，我想請交大來做一個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好，我們請交通大隊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曾議員對交通的關心。我想剛剛曾議員所講的問題，我大概歸納成兩部分。對於大林蒲地區居民大概有兩個問題，一個是造成噪音。貨櫃車若速度快的話，如果路面不平整就會顛動，那個波動會造成很大的噪音。這部分剛議員講到 60 公里改爲 50 公里，我想我們在最短時間之內邀請主管單位交通局，我們先去做會勘，再把這個速限做一個往下修。另外對居民可能產生的安全問題，我想小港分局可能因爲機場那邊的特勤勤務很多，所以是不是因爲勤務重的關係，對於那個地方的取締有所不足。這部分我們會比照過去我們對林園和鳳山地區的處理情形，那邊的大型車輛違規多、酒駕多，我們當時派遣機動分隊去支援林園分局和鳳山分局，也獲得相當的成效。對於小港大林蒲地區大型車輛違規的部分，回去之後我會研究由機動分隊來支援小港分局執行這項勤務。〔…〕好的，沒有問題。今年 3 月在林園大發工業區也是這樣，大型車輛造成的事故很多，所以當時我們對於這個地區的違規迴轉，或者轉彎車未讓直行車先行，都是大型車造成其他車輛事故的原因，我們會針對這個原因加強取締。

主席（徐議員榮延）：

好，我們感謝曾議員的質詢。我們希望環保局對剛才曾議員在講燒庫錢這件事情多少通融一下，因爲政府要替死人來找錢路，庫錢是死人的財產。有的說你乾脆送到焚化爐去燒，焚化爐那個溫度是 800 多度，那個死人跑不進去，所以希望在正常的範圍內能夠多體諒一下。你看 7 月份人家很少在公祭、出葬，結果民政局動了一個腦筋，7 月份辦公祭、出殯打對折。所以你們環保局多少要找一個地方來補助，希望這點重視一下。接下來，因爲我們時間到 6 點結束，可是後面登記要發言的還有 3 位，我們希望把時間延長到第一次發言的議員全部發言完畢以後，我們才散會。好，我們請李議員順進發言。

李議員順進：

我們保安部門的所有局處長、我們所有的團隊、市民朋友、議會前輩

和媒體的專業人員，大家晚安。我們地方優秀的議員麗燕姊，這位年輕又有衝勁又敢反映民意的，來向環保局建議，我也有感而發。有時候我也接到有關燒庫錢的事，我用很短的時間來說明。我一直有個感觸，我們這一代可能是孝順父母的最後一代，我們有那個心意要來燒一點紙錢給我們的長輩，有時候都受到阻擾；也很感慨我們這一代可能是被子女棄養和不孝的第一代，這部分可能馬上要面臨了。因為我們的政府從業人員都是這種態度，所以讓我們會怕。民政局、環保局、派出所都要來找麻煩，如果有人打 119，他馬上就來了，他說，不管、不管，都收起來。有時候想一想，我們這一代真的是孝順父母的最後一代，可能也要面臨被子女不孝和被子女棄養的第一代，這有賴我們來共同努力。

我有一位朋友，昨晚來找我，我本來今天不想講，因為我們保安部門都那麼用心、那麼努力，但是不講也不行。我有一個朋友在小港和前鎮的交界海邊開漁船，他跟我說，十五年以前他的小船靠岸，要上岸時還要拿樓梯，因為那邊有一個人高，爬不上去所以要拿樓梯。但是在今年和去年，他發現不一樣了，水平面已經上升快到他的胸部，他的頭已經可以看到陸地。他只要抓那個輪圈，海岸旁邊都有那個輪圈，他只要抓著輪圈就爬上來了。讓我很緊張，因為氣候在變遷，高雄市這幾年面對惡劣的氣候。對氣候的變遷，我想我們很用心的在規劃一個風險的管理和災害的救治，這部分環保局很用心，有一個氣候變遷的調適費的一個開徵計畫，我想這一段待會兒再來請教環保局。

我先來請教消防局，如果各區碰到災害的發生，到底我們各區的災害應變中心，有沒有這個單位的編制或組織？它是怎麼樣的運作？我聽說工業局在某一些縣市裡面，設有一種叫警急通報系統，那這個系統在我們高雄市有沒有？除了我們自己本身救災的努力之外，我們這個工業區的管理單位，到底他們有沒有這樣的能力？到底有沒有這樣應變的一個組織和機制在那裡？我請消防局，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答覆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議員的關心。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目前是兩級制，一個是區公所的災害應變中心，另一個是市政府的災害應變中心，是屬於大規模災害。關於火災，工業局在勤務中心設有一個當工業區工廠發生意外時，如有接到市民電話報案出動時，會順便通知他們，這個有。

李議員順進：

這個有，各區的區長都知道嗎？有的區長好像並不知道，你們平常有沒有在聯繫？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發生的時候，現在有很多的區長都很盡職，有時候都會自動要求通知他，所以現在都會通知各區的區長。

李議員順進：

好，本席這幾年來整理了一些資料，請我的助理特別去整理的一些資料，在小港有一個臨海工業區，占地 1,500 多公頃，這四年來，我統計了火災的發生次數，就有三十幾件的火災事件，其中犯同樣的錯誤和原因者，有四、五個大戶，我唸一下，中鋼公司就發生了 4 次，從 99 年到現在，有 4 次；協勝發鐵工廠 4 次；中油公司的火災 2 次；頂基化學工廠 2 次；中石化小港廠區就有 3 次。對於這些較易發生火災事故的機關和團體，有沒有常去查察？有沒有去調查並分析原因？怎麼時常在發生火災事故？

尤其是後勁中油廠區以及仁大工業區即將面臨遷廠的期限，希望可以把一些產能移植到小港地區；如果以臨海工業區目前的管理狀況，真的會讓小港地區的居民個個人心惶惶，目前在沿海地區正醞釀著遷村的氛圍，然而要遷村的原因，就是必須要常常去面對著這些工廠的火災和爆炸事故；而我們這些民意代表也不敢提出要遷村的要求，為什麼不敢提出遷村的要求？因為別處都希望他們搬遷了，為什麼議員還要招攬仁大、後勁搬遷到小港來。所以小港區的民意代表有時候就會感到很尷尬和無奈，別處都要他們搬遷了，為什麼還要招攬他們前來，所以唯一的辦法，在消防局方面，據我所知，局長所領導的消防局團隊也是非常的認真，但你有沒有去檢討過，為什麼會常常發生火災的原因和情形，以及檢查機制是否不夠充足的問題，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陳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在工業區發生的火災意外，當然包括工安意外，因為有時候在維修的過程，從事人員沒有注意到，例如最近發生的氣爆案，也是在進行歲修、維修時，或是在管路挖掘時，當然都是有發生意外。所以消防局對於這些工廠，依據相關的消防法令，都會定期去檢查它的消防設備，並且要求如果有儲放危險物品，要按照政府的規定來處理，所以我們一定都按照這個規定來做。

李議員順進：

好，局長，假如這件事情依然沒有辦理好，我想就不是遷村的問題了，地方的民衆會希望可以遷區，並且也希望能夠比照後勁中油廠、仁大工業區一樣辦理，希望是臨海工業區遷區，不希望讓工業區搬遷到前鎮、小港，這個會讓民意代表們無法去面對所有的前鎮、小港地區的鄉親。在這方面，我知道你也是非常的努力，但是這個工業區在民國 62 年就已經編定，並在 71 年全部開發完成，一些老舊的設施也到了該要檢討的階段，所以拜託消防局團隊要加倍的用心。對於這個部分，態度要更嚴謹，尤其是我剛才提到的，這三年來常常會發生火災事故的公司、工廠，常常要動用社會資源，並常常造成地方居民的恐慌，對於這些公司、工廠，請你們務必要認真的去稽查，尤其是剛才提到的這些發生過三、四次的工廠，一定都有原因的。

接著請教環保局長，今年的環保局內部很努力，爲了因應氣候的變遷，提升城市的競爭力，而制定了氣候變遷調適研究計畫，針對的目標，尤其是前鎮、小港 108 家的工廠，幾乎有九成是分布在前鎮、小港。氣候變遷調適，我想這個不是稅，是一種原因者付費，而大法官會議也解釋過，針對特種原因，爲了維護環境，爲了保護生活，對產生特定原因的這種企業課以企業責任，以來維護環境或是保護生活，這是必要的。雖然在議會內部可能存在著很多不同的意見，但是站在地方的立場，我們很樂見市政府有這樣的作爲，希望能夠透過這樣的作爲，對於環境污染以及一些污染源的大戶，能夠讓他們善盡社會責任，並且可以專款專用，包括剛才提到的海平面上升，這種海平面的監測。

我提過的，昨天晚上，有位朋友前來找我，提到在十年前如果要從船上上岸，必須藉助梯子才可以爬上岸，但是現在已經不用了，海平面已經上升到這裡，只要抓著護岸的輪胎就可以爬上來，他自己也感到相當的緊張，一直要我幫忙找找看，是否有山坡地可買，不然的話，海水即將要淹沒陸地。報告局長，所以要使用者付費，原因行爲者付費，把這些專款使用在海平面監測、災害的維護，或是自身設施的改善，讓他們可以去使用這筆經費。而在年初時，環保局的報告，有一些單位，最多的也只是一、二億而已，最大的單位也只是繳納一、二億的稅金，對於企業本身來講，是沒有多大的影響，我想還是有必要去推動這個政策。局長，這些等一下再統一答覆。

另外，要請教環保局的問題，在一次的會議中，我清楚的體會到前鎮、小港區的鄉親們確實是比較憨厚。在仁大工業區、仁武後勁的附近，工業

局在這個地區設有 FTIR 以及指紋監測系統，但是在前鎮、小港、大寮、林園等地區則是沒有，讓我覺得非常的不公平。在我得知此消息後，也一直不斷的向學者專家們請益，所謂的 FTIR 以及工廠指紋監視系統，然而他們告訴我，議員是否知道潮寮事件，竟然找不到污染源的當事人，各個事業單位、企業主都互相推諉，推說不是我的，他們並告知我，只要有 FTIR，只要有工廠的指紋監視系統，不要說是哪一家工廠，也不要說排放黑煙，單只是一點點的風吹草動，他們馬上就會知道。

爲什麼楠梓有，仁武工業區有？又爲什麼工業局獨對前鎮、林園、小港、大寮等地區，就沒有這種的設備？每當民意代表在服務選區時，各個工廠的老闆也會紛紛的反映，要生存下去，已是非常的不容易，環保局還常常的誤會他們是污染源製造者，所以會產生一些誤解，而環保局團隊也是非常認真盡責的在執行稽查。但是每次一發生事故，等他們到現場時，就已經沒有了。據我所知的 FTIR，好像和環保局的電腦有連線，只要有什麼狀況發生，環保局馬上就會知道，但可惜的是，這個政策南北好像有點差距，我們地區的居民也感到有點無奈，請教環保局局長有關氣候變遷調適費計畫，目前推動的進度爲何？另外工業局是否可以在前鎮、小港委託民間操作，不須由環保局操作，那是委託民間操作的，並設置指紋監測系統及 FTIR 的設施。局長，可以這麼做嗎？以後你要怎麼做呢？請局長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李議員的問題分成兩個部分，主要是調適費的部分，一個是南方工業區的 FTIR 的部分。調適費就如同議員所說，這就是使用者付費，因爲溫室氣體的排放，導致全球暖化、氣候異常及氣候變遷的衝擊，我們必須要調適。我們不只做調適，還希望這些工廠能夠藉由調適費的開徵，進而進行內部節能減碳設施的投資。我覺得調適費的徵收，對於高雄要打造一個低碳城市，或者做氣候變遷調適都會有所助益。這件案子之前曾 3 次提報議會，議會也給了很多意見，今年 3 月也送進議會審查，經過一讀通過，目前還擱置在議會中，我們希望這一次議會能夠三讀通過。

有關議員所關心的 FTIR 及指紋鑑定的部分，環保局針對臨海工業區，設置一個 FTIR，另外也做了 31 根排放煙鹵管道的指紋鑑定，大發工業區有 2 台 FTIR 並做了 11 根排放管道的指紋鑑定，在林園地區設置 1 個 FTIR 及 45 根煙鹵管道的指紋鑑定。

主席（徐議員榮延）：

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順進：

感謝局長詳細的報告，請你將 FTIR、指紋鑑測系統及管線追蹤的相關資料提供給我，本席肯定你就任以來在代理期間的表現，我們私底下議員同事都在討論，局長及團隊都相當優秀及認真。各局處都是一樣，警察局黃茂穗局長及消防局陳虹龍局長都很優秀、團隊也很認真，特別獎勵。

主席（徐議員榮延）：

對於李議員的建議，希望各單位能夠重視。接下來請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主席、保安部門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及關心高雄市政的各位鄉親，大家午安。首先就教環保局，剛才洪議員特別提到購買禦寒風衣的問題，其實早在民國 97 年在採購這個案子時，我就已經嚴重警告過貴局，一定要購買一件實際合乎最前線的工作人員使用的衣服。當時我還曾經因為民視的報導，斷章取義誤導我的意思，工會還來向我抗議，說我拒絕環保局買一件好的衣服給員工，後來工會經過我的解釋，現在我和工會也變成好朋友，因為他們知道我們是真的在督促這件事情，而且是嚴格在要求環保局真正落實。今天購買防風的衣服，並不是要買昂貴的名牌，而是要真的要能夠讓第一線的工作人員可以防風、禦寒及保暖，這才是我們真的實際要做的，我們要給他這樣的對待。我很感謝環保局能夠體恤第一線員工的辛苦，可是你們買的東西，確實真的不實用，97 年你們一意孤行堅持要採購，現在洪議員反映出來，我也很驚訝你們還是照這樣做。剛剛我也問過，確實他們真的都捨不得穿，因為他是名牌 GORE-TEX，一件要價四千多元，你知道我們第一線的工作人員要買一件類似的名牌衣服真的很難，所以他們幾乎都是供在那裡、放著好看，違背你們當初要照顧他們的初衷，對不對？

所以我一直堅持告訴你們，一定要落實，真的要買一件好的衣服來照顧他們，與其要花四千多元買一件，不如花四千多元買 2 件，那件衣服剛才洪議員也說的很清楚，我也去詢價，大概只有二千多元的價值。我不明白為什麼你們可以買到四千多元？所以當時我們一直在提醒這個問題。既然四千多元可買一件，為何你們不能去買 2 件？買 2 件讓他們可以替換，讓他們真的認為，這才是要讓他們穿著工作的衣服並且能夠遮風避雨、禦寒及保暖，讓他們在前線工作時真的實用的衣服，可以有 2 件可以替換清洗，而不是買一件名貴 4,000 元的衣服卻掛在那裡，每天都在那裡看卻捨

不得用，這樣有照顧他們嗎？所以我支持洪議員，這個案子你們是不是有失職？這部分我真的不太諒解。因為當時我們支持這個案，就是希望工作人員能夠有一件保暖的衣物來好好工作，在此也向環保局提出我的聲明，我支持洪議員應該要好好調查，是不是有什麼問題？爲什麼要花這麼多的錢，買一件不值得的衣服，又不能落實讓第一線人員穿。警察局花這麼多錢是真的有價值，否則你們應該購買 2 件，裡面附有背心的外套以供替換，價錢差不多，但是花的有價值。花了錢又被質疑，員工又沒有確實被照顧到，你認爲這是好的政策嗎？這樣不是浪費公帑嗎？

第二個，請教警察局。我要在此拜託警察局，因爲我真的已經很無奈，裕誠路已經造街二、三年，本來是 21 米道路，因爲工務局錯誤的設計，造成 21 米縮短至 10 米，整條道路爲了造街，驟減許多汽、機車的停車格位，造成民衆停車不便，所以很多的交通事故都在那裡發生。最近因爲並排停車的問題造成死亡車禍，我們心裡很痛。交通違規的問題我們並不是阻止你們取締，但是我們也很無奈，因爲這是市府的錯誤，一項公共建設重大錯誤、疏失，造成市民爲了購物方便，不得已並排、臨時停車，造成許多交通問題，我想這是需要整頓。但是我要拜託你們，請現場執行人員用規勸方式，不要動不動就開單，裕誠路上都是小吃店，大多是賣麵、點心、飲料等，有人下班去買個東西就要回去了，買的多是小額消費。可是因爲臨時停車，可能要負擔汽車 2,100 元拖吊罰單、機車 800 元的罰單，漸漸的很多人就不願意去那裡購物了，因爲停車不方便，去要被開罰單，減少消費的慾望。一樣的東西可以換到其他地方購買，造成店家生意下滑，每個人都叫苦連天。我已經有要求工務部門在硬體部分要做改善，但是在管理辦法上，拜託警察局的現場執行人員，也許 1999 檢舉的案件很多，我們不支持也不鼓勵並排的停車違規，但是請你到現場時，是否可以採規勸的方式，不要一去就開單，車主及店家都叫苦連天。因爲我常常接到類似的電話，我也很無奈。雖然違規是事實，但是這是公共建設所造成的後遺症，是否可以用規勸方式處理呢？請局長等一下答覆，是否可以要求當地的警察局做善意的規勸，盡量規勸他們能夠趕快將車子開走，或者去找一個停車位將車子停好，不要吹著哨子然後就馬上開單，這樣會導致人心惶惶，本席接到此類的電話接到很難過。

第三個，我要請教有關監視器的部分，我先來談組織編制的問題，我們市警局裡面有刑大、保大、交大，這三個單位裡面有隊長、分隊長、小隊長的編制，在分局的部分有派出所以及警備隊、偵察隊，在偵查隊裡面有隊長、小隊長的編制，但是在派出所裡面沒有，它裡面只有所長以及副所

長，再來就是巡佐，我們的警備隊就完全都沒有這樣的編制，就是巡佐，本席想要請教局長，我記得在上一個會期裡面林議員武忠有質詢過這個議題，當時你們的答覆是說要帶回去研議，但是我不知道你們目前研議的結果如何？我今天要來質詢的時候，我也和林議員武忠確認過，他說他也沒有得到你們的回應，這個案子你們研議的結果到底是如何？因為時間的關係，是不是請局長簡單做答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警察局長做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去年貴會林議員有關心這個案子，而且陳議員也長時間關心，我們經過開會以後，我們在去年 7 月就陳報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署在 7 月 16 日有函覆，因為這件事情涉及到全國各個警察單位編制的一致性，而且本局各分局警備隊的人力規模有限，為免徒增這個爭議，所以暫時…。

陳議員玫娟：

但是台北有耶！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對，台北有。因為他們的規模比較大，在這個部分目前上級的指示是暫緩。

陳議員玫娟：

局長，如果大家都沒有，說是因為一致性，那本席就不反對；但是既然台北有，那麼高雄也不應該輸給人家，對不對？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會再度反映。

陳議員玫娟：

這個組織編制是不是市警局就可以決定的？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因為全國一致性，所以我們還要報…。

陳議員玫娟：

既然說是全國一致性，那這樣就不一致了，台北現在就有了，對不對？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內政部的函覆是說我們的規模比較小。

陳議員玫娟：

不會啦！我們高雄市的規模怎麼會比人家小呢？我們不能貶低自己，我們的規模也不小。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是，我們再來反映。

陳議員玫娟：

我們的人口也不一定會輸人家呀！對不對？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再來反映。

陳議員玫娟：

局長，有關這一點請你用心一點，因為我和林武忠議員都在關心這個問題，我拜託你務必好好用心將這個案子，組織編制要如何來作修正？要怎麼去為這些警備隊，其實如果你有給予他們巡佐、小隊長的職稱，有主管加給，這樣也是在激勵士氣，鼓勵這些人，不然有的人一輩子想要升官是不容易的，你給他這樣的肯定，我想他們應該會很賣力的，我拜託局長有關這個部分要用心，好好替我們來爭取。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再和中央溝通。

陳議員玫娟：

對啦！為我們的基層員警好好來努力。接著我要來問監視器的部分，其實從昨天到今天應該有很多人都在提有關監視器的問題，有很多的事情我不再重複，我要請問局長，監視器為什麼遲遲到現在，據我所知道的，第一期已經延誤了，應該在 9 月 4 日就要完工了，但是到現在都還沒有，對不對？第二期也才剛決標要準備開工施作而已，這個問題在去年就已經申請，你知道在這一年當中我們和里長都被里民罵慘了，因為我們從去年就開始會勘，說我們有去建議，結果今年第二年的時間又要過完了，到現在都還沒有看到，你知道有多少的交通事故或者失竊案，就是因為沒有監視器，當然監視器不是唯一的破案工具，但是它絕對是關鍵性的東西，沒有監視器很多事情是沒辦法還原真相，尤其是交通事故，很多人在車禍的時候都互推是對方的錯誤，只要監視器的檔案一調閱出來就可以還原真相，就可以還給被害無辜的人清白，我已經受理過很多服務案件都是發生事故的時候，調閱檔案的時候說監視器是壞掉的，甚至有的人跟我說裡面根本沒有帶子，怎麼會這樣呢？你也知道這是非常重要的東西，這種治安的東西是為了解人權的問題，為了解市民老百姓的安全，這是刻不容緩的事情，為什麼能夠拖到現在呢？我一直沒辦法理解，這項工作有這麼困難嗎？第一案好不容易都已經在做了，本來 9 月 4 日就應該完工的，竟然讓它到現在還沒有辦法完工，你們說遲延一天要罰 6 萬元。遲延一天要罰 6 萬元嗎？

這間公司不就一定要倒閉了，聽說他必須要延期到年底才能夠完成，那你看看從9月到年底還有四個月的時間，這樣算下來他不就虧錢虧死了，難道你不擔心到時候他向你們毀約嗎？當然這是本席的預測，實際上會是怎樣我也不知道，我們也會擔心，我想要講的是，治安的問題是一天都不能等的東西，為什麼我們居然讓它的空窗期這麼久？

第二個問題，本席最近在處理交通事故糾紛都調閱不到檔案。第二個，就算有帶子的，因為卡到期限的問題，有時候帶子會被洗掉。最近就是本席有一個朋友的小孩車禍，他說要調閱監視器的檔案，因為他兒子當時發生車禍的地點，他不是當地人，當然他兒子說是對方的不對，對方說是他兒子的不對，當時發生糾紛警察來協助的時候也沒有幫他去調閱監視器的影帶，竟然告訴他請他去里長那裡調閱監視器畫面，因為這裡沒有，所以叫他去找里長，但是他又不是當地人，他也不知道里長是哪一位？折騰了很久，等到他到里長那裡的時候，里長跟他說當天的帶子已經被覆蓋了，因為他們的容量比較小，所以沒辦法保存這麼久的時間，才過幾天而已檔案就被覆蓋了，那他要怎麼辦？當他投訴無門的時候也來找本席，問我他應該怎麼辦，我也跟他說要去拜託警察局，我今天也拜託你們看看附近是不是還有監視器的畫面可以調閱？問題是這種案子是不是在交通事故，當然在沒有爭議的時候就沒有問題，當有爭議的時候，警方是不是應該主動去協助受害者，或者當事人，看看周邊有沒有其他的監視器，不管是里長的、警察局的或者民間自己架設的，只要有監視器可以釐清案情的地方，你們都應該主動去協助他們調閱監視器畫面，你要叫一個老百姓自己去找里長索取檔案，他怎麼會認識里長？而且他也不知道里長在哪裡；就算知道里長在哪裡，里長也不一定將檔案交給它，里長可能會跟他說有隱私權的問題，不能夠隨便公開，這些都是問題，如果由警方介入就不會有這個問題產生，你要叫老百姓自己想辦法，他也投訴無門不知道該怎麼辦，這個案子就閒置在那裡，等到他來找本席的時候，人家跟我說不好意思監視器畫面已經被覆蓋掉了，現在案情該如何釐清，到底是誰對誰錯？你們用你們的交通規定來鑑定、現場也不一定是準確的，因為我有碰過，因為你們沒有一個明確的證據來證明他講得是對或錯，你說你們要來鑑定，你們該怎麼鑑定？其實很多都是有死角的，沒辦法讓你們去釐清，所以有關這部分我要要求市警局的各位同仁，我們也知道你們很辛苦，你們為市民服務，我們也都了解，但是在這方面的服務是不是能夠再加強？我們主動出擊，在監視器嚴重不足的情況下，如果還有一點監視器是可以使用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應該要好好善用它，應該主動協助肇事的被害人，是不是

能夠趕快將這件事情釐清，不要將問題丟給當事者請他們自己去找里長，或者找其他人，到最後折回來找我們的時候又說帶子已經被覆蓋了，我覺得這要叫這些無助的老百姓情何以堪？局長，本席要請你們在監視器的部分趕快…。

主席（徐議員榮延）：

時間再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我真的要拜託警察局，請你們務必要趕快重視這個問題，不要他們跟我說年底就可以完工，監視器要再拖到年底還有幾個月的時間呢？一來廠商要虧損這麼多錢，二來市民老百姓在這段期間都是空窗期，我們還要承受多少治安上的問題，對不對？這是多一天都等不及的事情，你們竟然能夠拖這麼久，我覺得很不可思議，我們也跟里民說已經有幫他們提出申請了，里長也說確定了，結果七等八等卻被罵說我們開黃牛支票，我們亂講，我們不負責任，這不是我們的問題，但是我們也要承受。第二個，我再講一個更離譜的事情，你們現在都是用議員每一年的建議款在建議監視器的設置，坦白說，我們很感謝，讓我們來做人情有什麼不好的呢？我們也很喜歡，但是我們如果僅幫忙建置幾個里別，沒有幫忙其他里別建置，我們可是會受到民衆的抱怨，我們真的有碰過這個問題；還有一個問題是，有的里長很有辦法，他們里內找了很多位議員來幫忙施作，所以到處都有監視器，但是有的里長可能公關能力比較弱，關係可能沒有這麼好，那麼他就不知道要去找誰來爭取經費，所以爭取到的經費也不多，他們那一個里就沒幾台監視器，里民也一直罵，所以我覺得這些都是問題，當然我們的出發點都是好意，我也很感謝我們有這項資源可以來做我們個人的人情，這是好事情，對不對？但是我要向警察局建議，你們除了議員建議的以外，你們自己也要知道治安熱點及治安死角到底在哪裡？因為我們一定是有人情包袱，我們只是依照建議款去建議，但我們並不知道熱點在哪裡、治安死角在哪裡？但是你們要去規劃，要靠你們自己規劃編列預算，看到底還有哪些地方需要加強的，而不是只有我們建議的地方你們才做，而我們沒有講的地方你們就都不做，那這樣的治安死角你們能夠掌控嗎？所以你們要有自己應有的一部分，去落實在你們的轄區，看還有哪些地方是我們沒有建議到且真正需要加強的，而我們沒有兼顧到的地方你們要去兼顧才對，這是你們的責任、這是你們所要做的工作，不能完全靠我們講你們才要做。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從第二項先來報告，設置監視系統不管是民意代表的建議，我想這個基本上就是爲了治安的需要，所以應該設的地方就應該要設，這是一個重點，包括議員建議的部分，我們也都是經過現場的會勘，確認它確實有治安的需求再來設置，避免國家資源浪費，這是第一點。剛剛你所提到監視器目前它的要約速度及保管、儲存的時間問題，我想這一方面我們都要重新檢討。因爲這幾天貴會的議員先生、女士們，也都非常關心這個問題，這個我們會再來研究監視器儲存時間是不是可以把它拉長，尤其你剛才所提到有爭議的部分，有必要的話，我們可以延長到半年或是幾個月的時間，這方面我們會面對面的來重新研議，我想這是沒有問題的。

另外，第一項的問題，這兩天大家都很關心我們的監視系統，包括今天有很多媒體報導，事實上我到任之後也很重視這個問題，因爲行政工作是有延續性的，並非以前的事情我就不管它。但是第一個案子是慢了三個月，但警察單位催辦的一些做法，事實上並沒有耽擱，我想我們既然慢了，我們就按照合約來執行。所以廠商的履約能力是有問題，但是假如他們的資本調度是沒有問題的話，應該年底會順利來完成；另外，一億三百多萬的這個案子，到目前爲止我們都進行得很順利，從今年的 4 月 25 日發包到現在，所有的進度都符合進度的，在明年的 2 月份就可以順利完工。〔…〕第一個案子我們會協助廠商來履約，〔…〕好，我們繼續向上級做反映。

主席（徐議員榮延）：

對於陳議員建議，希望警察局在監視器這方面，如有延宕的問題應該要趕快去突破。接下來請陳信瑜議員質詢。

陳議員信瑜：

首先請教環保局，有關於腳踏車租賃站設置的點，我先把這個公車捷運站的圖調出來，前鎮跟小港這個區塊就顯得非常稀疏，局長你有在看這個圖嗎？你看前鎮區以北就密密麻麻的；但是前鎮以下，你就看得到稀稀疏疏的，我知道你們現在設置的點，沿著捷運線有 29 站、其他的有 45 站、全高雄市有 74 站，這個數字對不對？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沒錯。

陳議員信瑜：

好，在明年度你可以把前鎮、小港可提高到幾個站？你把民營的部分去掉，就是前鎮、小港所有捷運沿線，你可以提高到幾站？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先跟議員報告，有關於公共自行車在小港地區並沒有那麼密集，最主要的一個原因是小港地區其實有很多大型的貨櫃車，所以在這方面我們也考量到騎乘的安全性，不過小港地區在明年擴站的話，是已經到達…。

陳議員信瑜：

明年度可以達到幾個站？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明年可以提高到 7 個站。

陳議員信瑜：

目前有幾個站？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目前是 3 個站。

陳議員信瑜：

那 7 個站是設在哪裡？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設在捷運草衙、佛公國小、海洋局、R4 國際機場、空大還有台船。

陳議員信瑜：

所以前鎮高中跟草衙站這邊，就是一個站對嗎？〔是。〕那我給你一個建議，既然這個地方你說貨櫃車比較多，但是這個站不是因為貨櫃車多我們就不設，因為這裡不能行駛自行車的原因，那是因為它有歷史因素，其實前鎮、小港人也很無奈。但如果因為這樣子就要犧牲前鎮、小港人的權益，這樣公平嗎？我們稅繳的也一樣多啊！在座住在前鎮、小港區的局處首長，請舉手一下，請問你們有誰去那邊騎過自行車？都是走臨港線旁邊那一條對不對？有誰要去走前鎮、小港？前鎮、小港我也曾建議過，我們如果沿著翠亨南、北路蓋自行車道，翠亨南、北路臨中山路就有一排的樹海，我們只要再蓋一排的樹海，做一個口字型的水泥自行車道，這樣又便宜、又好看，且又有現成的城市綠廊。但是你們市政府不做啊！現在不知道做個什麼東西？花了 1.8 億去蓋中山凱旋的自行車橋，好啊！你既然自行車橋要蓋了，那前鎮、小港的自行車站點這麼少，這樣能交代得過嗎？這樣也很奇怪。

所以如果可以的話，我們既然有補助民間設置，那何不要求在前鎮、小

港公部門的機關，請他們廣設，這個是政府應該花錢的。既然前鎮、小港的居民們都已經受到比較落後的待遇了，那我們當然要求環保局明年在前鎮、小港的機關，環保局努力再增加 5 個點出來，你們目前要增設的是 7 個點，那你再增設三到五個點，因為一定有這些機關，你機關都不鼓勵自己騎腳踏車了，難道你要叫市民騎喔？那你們機關設置的地點，也絕對是人口密集的地點，每一次都是這樣，機關都是選擇最好的地點設置。

所以要優先設置在市府的機關門口或者是機關附近，甚至是警察局、派出所都可以，我相信派出所也都是設在人口比較聚集部落的地方。局長，你待會一併跟我承諾這個事情，你自己再去找錢設置五到七的點，你們明年要設 7 個，我明年要求你再多設三到五個點，所以這樣你至少要增加到 12 個點，好嗎？待會你要一併的答覆。

第二個，現在電費不斷漲價，明年度中區跟南區，中區編了 7,700 萬，這是你賣電的錢對不對？南區編到 2 億，中區編 7,700 萬元是跟今年度一樣，你們中區是用 900 萬來購電、賣電是賣了 770 萬，中區買電的錢有比去年多，因為電費漲價，不過賣電的錢這個敗家子，我不要用敗家子來做比喻，但是確實真的是敗家子，因為市民交給他的錢，他不會去賺錢回來，他把它埋在地下，然後不會讓這些錢去滾利息。

來，我要跟南區鼓掌，南區因應電費有調高，所以他們今年買電的購電成本有比較高一點，比今年的 767 萬有多出了 133 萬，中區、南區都有提高，但是南區可以誇獎你的是今年賣電是 1.8 億，明年要增加 2,000 萬到達 2 億元，至少南區有賺錢，但中區是在做什麼？中區你還好意思講說要減，中區你燒的東西都比南區及仁武少，中區你現在還要減，你要把爐子停起來，爐子若要停那我們南區也要停，南區停了之後你們整個回饋比例要重新調整，中區你付出買電的錢都已經提高了，而賣電的錢為什麼沒有提高，為什麼南區就知道要提高？南區燒的跟你們也差不多，南區還要燒一些你們不要燒的，南區的人就怎樣呢！我們這裡的居民為什麼就要承受比較高的環保成本負擔，我們為什麼懂得賺錢。局長，你起來回答一下，中區跟南區哪一間是敗家子？若是這樣來講，你做父母覺得哪一個較會替家裡省錢的。局長，請回答。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基本上中區最主要不是不燒，而本身是不能進一般事業廢棄物，剛剛也有議員關心到這一件事，另外有些垃圾我們是必須要分配到一些…。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只跟你講爲什麼南區可以明年編賣電賣 2 億，爲什麼中區還是跟今年都一樣？爲什麼沒有提高賣價？爲什麼？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南區售電應該也是跟去年一樣，售電的部分基本上是一個焚化爐大概會焚燒多少廢棄物，然後可以賣多少電大概都是固定的。

陳議員信瑜：

爲什麼它今年增加 2,000 萬？中區爲什麼一毛錢都沒增加？所以南區是胡亂編的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應該不是。因爲焚化廠的垃圾有保證量，所以垃圾有時候要調派出去，要分配給它，否則沒有垃圾分配出去一樣要負擔那麼多錢。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要求中區跟南區，目前不管南區多處理了哪些垃圾，事實上它們的量是差不多的，如果真的要比例來講的話，我告訴你，我已把時間算出來了，中區跟南區停工時間跟動工時間的比例，南區停的時間其實是比較高的，停爐時間高達 45%，而中區停爐時間是 43% 而已，所以如果真的要停爐，我們南區應該先停才對，爲什麼是中區先停。既然南區可以多編 2,000 萬來賣電出去，那我要求中區也要比照辦理，爲什麼你就要做敗家子，你有沒有把這事業當作是自己家庭的事業來經營，不是耶！

再來，這個部分我已經有幾個訴求在裡面了，包括停爐要移到南區或是移到仁武，回饋比例要重新調整，事實上中區是沒有比南區還有條件去休爐的，如果要休爐的話大家一起休、全部都休，大家都不要收，大家都休爐，沒有關係，我們就來看是誰比較撐得下去。第二個部分我要求你要跟台北市一樣，台北市就比較會算，因爲今年 10 月就已經修訂汽電共生系統的實施辦法，所以這個部分你們有沒有試算過？7,700 萬跟未來的 2 億有沒有算過，因爲台北市非常的積極，他們去找台電來談，我們賣你多少電，你就要回饋我多少電，這個有什麼好處？因爲現在校園普遍購電都是偏低的，而且都是不足的。如果環保局在這個部分不把關，你應該要幫市政府賺一些電回來，讓校園也足夠用、讓市政府也足夠用，我相信我們賣多少電，要求他回饋我們多少電，這是合理的。

環保局有很多的行政手段，可以合法向台電做一些要求，爲什麼？因爲長久以來電跟油都是在高雄市生產的環保廢棄垃圾，你們都沒有透過合法的機制替市民去要求權利。我舉一個例子，台電、中油在前鎮、小港，你

們有沒有去要求前鎮、小港的電價和油價一定要比其他地區低，有沒有？這個你們可以做！因為你有你的行政權，為什麼你們沒有做呢？這不是只有立委的問題，這是地方政府有沒有貼心，你可以要求這麼做，是要讓每一個人實質上都算進他的荷包裡面，這個就沒有政治分配的問題，那為什麼不做呢？環保局你可以這樣子做，我真的鼓勵你。陳代理局長，你應該是高雄市環保局局長史上唯一女性的局長，我希望你做出跟男性不一樣的東西，你讓那些男性看得出來我們女性是貼心的、我們女性是有作為的、我們女性也是有魄力的，比你們男人會做事情、比你們男人專業、也比你們男人更有人性考量，我覺得我們要有這樣的氣魄。

我真的鼓勵你，這兩件事情你可以一起來做，第一個，你想辦法透過行政的動作去要求台電、中油，甚至是結合其他相關的法令，我們去要求他就是要回饋給前鎮、小港，廠設在哪裡就在那邊回饋，回饋我們的油價，回饋我們的電價，減少幾塊錢、減少幾角，我們都覺得甘願，這個就是全民的得利，你這是替市長加分，你更是為這個城市加分。第二個，我們可以仿效台北市去跟他要，我跟你殺多少電，你就是要還給我多少電，我賣給你多少，你就還給我多少。局長，你就這樣做，這是我對你的一個要求。你待會一起回答，我怕我的時間不夠，你先請坐下。

警察局局長，我請問你，你現在有沒有把握？因為動保警察已經在 8 月底就受訓完畢，你們 10 月份即將還有一次的訓練，你有沒有把握現在每一個警員都知道有動保警察的臨時任務組織了。局長，請回答。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感謝陳議員催生動保警察的成立，目前我們國內是最多的，加上 10 月底的代理人包括副所長受訓，達到 525 個動保警察，新北市跟台北市大概只有 30 至 35 個人，所以我相信以我們這麼大的支援力量投資下去，對工作一定會有幫助，我最近也要求各分駐派出所，包括本人去查勤時都親自問他們知不知道派出所有動保警察，他們都了解。

陳議員信瑜：

你覺得已經有百分之百的比例都知道嗎？還是你覺得…。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想我們這方面已經下了很大的功夫，包括本人去派出所查勤都親自去詢問，這方面我們有信心。

陳議員信瑜：

我在 8 月份、9 月份查了 10 間的警局還有相關的派出所，大部分都不知道，我自己在我的選區及接近選區周圍的三多跟小港也去查了，他們也都不是很了解動保警察，他們認為現在還要管動物，沒有錯，給你加重一些負擔，但這是城市的一個指標，這也是人權的一個指標，這是一個友善城市的指標，所以我希望你們在 10 月訓練完畢之後，我明年年初再做一次的抽查，希望每個警員都知道，至少有這個任務編組，當有這樣的業務能找得到誰，那個人如果沒有來上班，有所謂職務代理人也可以做。

主席（徐議員榮延）

再 2 分鐘。

陳議員信瑜：

再來，依據動保法相關的規定，動保法 23 條規定警察局有必要協助動保處去執行動物保護的任務與相關的勤務，這個在前一陣子跟警察局有一個業務上的互動，這個可能你也收到這個報告，某一些夜市其實會有現場販售小狗的情況，包括繁殖場出來的，前陣子我們還舉報旗山分局的美濃溪畔，有 34 隻紅色貴賓狗被遺棄在那個地方，很顯然的都是繁殖場出來的，他的配種要試交、試配，配到好就把這些狗丟掉了，這些都普遍存在而誰要去執行？當然就是警察協助農業局去執行，請你們一定務必要搭出這個橋梁，不要推來推去，也不要已經發生才說農業局要行文給我，我才配合。

今天一旦有這個事情發生，警察局就要主動介入這件事情協同農業局去處理，不要等到發文，人就不知跑到哪裡了？這是我一個具體要求，警察已經有很多事務，我也向你們致敬，但是這個事情畢竟是少數，會去遺棄、違法販賣都是少數，所以也請你們在 10 月底對於動保法相關法令，在警察人員需要配合的部分，也特別的宣導一下，因為只有幾個法會碰到，你們只要知道那幾個法就好了，我們會再來繼續的追蹤，至少現在高雄市是全台績效最好的，我們的動保警察是最多的，這一點就值得稱讚了，因為我們邁出最難的第一步了。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環保局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陳議員的問題主要有兩個部分，一個是公共自行車，一個是焚化廠售電的問題。在公共自行車的部分，基本上，有關於設置的點，到明年是不是可以再多找出一些公有設施來設置？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努力。另外，也要跟陳議員報告一下，我們大概在這個月訂定了一個民衆申請設置公共自

行車的設置辦法。〔…〕對，所以後續如果這些民衆從需求面來看，覺得自己本身有這個需求的話，都可以跟我們提出來，我們也會主動跟小港地區的一些相關學校或工廠，跟他們接洽看看他們願不願意依照這個辦法來提出。小港地區在騎車的部分，我們有思考到如何建置一個比較安全的自行車道，我們後續會跟相關局處進行討論。〔…〕這個部分，其實我們之前在討論小港地區公共自行車設置的時候，我們心中確實有這個部分的疑慮，剛才陳議員也提醒了，後續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進行。

有關於售電的部分，其實我們並不是都不反映，我們也找了台電來開會，就是希望它在電價調高之後，我們賣給他們的電價也應該要調高，可是礙於法令，就是「汽電共生法」，台電的部分，它就頒出法令說就是這樣，這是全國統一。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反映給環保署，環保署正在彙整相關的意見，後續環保署會跟經濟部開會協商，我們也會向經濟部極力爭取，這個部分我們會朝這個方向。至於台北市賣電多少、它要贈電給它多少，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了解它的一些做法到底是怎麼樣。

另外，有關於小港地區電價、油價回饋的部分，我知道國營事業在小港地區都有一些回饋金，其中他們之前是如何來協商的這個部分，我再來了解一下相關的細節。有關電價有回饋的部分，我知道有些離島，像蘭嶼，因為它那邊有核廢料的掩埋，我們能不能說因為有電廠在這裡，所以它必須給一些電價的減免，這個我們再來了解。〔…〕報告陳議員，基本上有關於健康風險的評估，後續小港地區這邊，我們會…，已經有在進行，我們也會提供比較多的數據，尤其看看能不能弄出一個數據，就是在電廠旁邊，因為電廠直接排放而產生關聯性的一個數據，做為後續我們跟它爭取的依據，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

主席（徐議員榮延）：

局長，請答覆一下。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我們 10 月底在受訓之後就有 525 個，除了有一個動物保護官之外，還有代理人，另外，副所長也受訓，所以一個派出所等於有 3 個以上。10 月底受訓的時候我會發布新聞，希望媒體能夠做大一點，讓大家都知道我們高雄市是一個友善的城市。對，我們會請相關的人一起來參與，好不好？這個是很重要的。

主席（徐議員榮延）：

各單位如果有訊息，就通知陳議員，讓他了解一下。接下來，我們請林宛蓉議員質詢。

林議員宛蓉：

主席、今天保安部門所有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我們新聞界的好朋友、我們議會的好同事與在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父老，大家晚安、大家好。本席很高興大家都在說減碳、都在說環保，這十八年來，本席一直在…，當然，我當選是十年，我推動體內、體外的環保…。

主席（徐議員榮延）：

時間暫停。

林議員宛蓉：

本席當選議員已經十年了，十八年前我就一直在推動生機飲食、大家少吃肉、多蔬果，這個議題當時在講的時候真的很多人聽不懂，還有我當議員在講的時候，也有很多人說：「宛蓉，你說這個有一點冷門哦！」我在講的時候，或許當時沒有人聽得很懂，但是我覺得很欣慰的就是在這一、二年來，我們的議會同仁都一直在說、大聲疾呼，我心中真的非常的高興，我很感動。這就是我的 slogan，我們要「健康新生命，環保顧地球」，這個呼拉圈是環繞著水果與蔬菜的呼拉圈，它是繞著地球走的。

過去呂秀蓮副總統與前行政院游錫堃院長，他們在擔任副總統與院長的時候，我跟他們吃飯的時候，我們都一直向他們大聲疾呼要做這件事情，但是那時候可能是他們比較忙，可能大家的思維也沒有那麼有願景，沒有那麼高瞻遠矚，但是我也很高興的就是我們的呂副總統現在都一直在鼓吹大家少吃肉、多蔬果，現在的游錫堃前院長還向人家租一甲多的地鼓勵大家種菜，並且種有機蔬菜讓大家免費品嚐，這就是宛蓉感到很欣慰的地方。

我現在要講，我們的衛生局長坐在哪裡？好，局長，我們健檢的經費用了很多，但是我們宣導預防醫學的經費用了多少？你現在不需要回答我，我要請教大家一下，現在已經通過一個法令，叫做「周一無肉日」，我們現在一個禮拜不一定要周一無肉，可以在一個禮拜內用適當的機會來吃一天的蔬果，不要吃肉，現場有幾位有做到這樣的？一個禮拜有做到一次的請舉手，真的，感謝你們，感恩你們，這就是愛地球的表現。我就要進入今天的主題，這二天有很多議員同仁都在說監視器的事情，所以我就不再講了，還有說海平線一直在升高，這也是很多議員同仁一直在講的。我也期待衛生局長，其實你可以說是都在顧大家的健康，要讓大家體內、體外的環保是很容易做到的。要大家隨手關燈，大家也都知道，要騎腳踏車，剛剛陳信瑜議員也說，有做一條凱旋自行車道，這是本席在這裡堅持要陳市長來支持這個案子的。大家都要叫我們節能減碳，又叫我們要坐捷運，

可是你可知道一條凱旋路對於要坐捷運的人，光要過個紅綠燈就要跑 2 次、等 2 次。如果凱旋自行車橋建好之後，我們的自行車會更便利。你可知道捷運站都要有 4 個出口，只有凱旋路才有 2 個出口，為什麼要做這個？就是因為只有 2 個出口，為什麼每個站都有 4 個出口，前鎮凱旋站卻只有 2 個出口而已？就是因為凱旋路靠近現在做自行車道的下面有一個污水涵管，怕說我們如果做捷運站出口時，可能會破壞到污水的涵管，所以我們的市長真的是很貼心、很用心，也很有愛心，為了凱旋自行車的橋梁能夠如期完工，屆時這將是南高雄很好的地標。

我今天要講的是「哺育母乳，用愛堅持，給早產兒一個平安長大的機會，給多奶媽媽一個救人的機會」，這個議題本席已經有說過了，但是為什麼今天還要再講呢？因為有太多的人不知道在哪裡有母乳可以領取，好多婦女朋友…，現在的孩子都是寶，因為現在要生個孩子實在是很不容易，尤其早產兒或手術後、特殊疾病等的特定對象的嬰兒，他需要母乳，因為大家都知道要培育健康的下一代，母乳絕對是一個最好的東西。人家說如果用母乳哺乳的嬰兒，他的頭腦會比較聰明，就是俗話說的「頭殼硬」。但是早產兒的媽媽泌乳的時間有時不一定，有時候是一個禮拜，有時卻是一個月他才能泌乳，但是在青黃不接的時期，他需要很多的母乳，而有很多乳汁的媽媽好心要來捐贈，卻不得其門而入，但是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母乳是牛乳所無法替代的。台北市有一個母乳中心，台中市也有母乳衛車站，但是高雄市卻都沒有，當南部的媽媽想要捐乳時，他必須要送到台中去，他要領母乳時，當然是要經過醫師開立處方箋才可以領取，實在很不方便。你看這位妹妹，因為現在網路上一直很流行私下買賣母乳，如果私下買賣母乳，它沒有經過合法的篩選程序，很容易買到有問題的母乳，如果這位媽媽有吃藥或是有流行病的媽媽，根本沒辦法知道，所以這種私底下的交易可說是很不安全的。因此醫生警告說，你上網買母乳，小心買到畜牲乳，有可能無法買到真的母乳。

所以本席要跟局長建議，如果我們上網買的母乳，它有可能是來路不明的母乳，對寶寶的健康有危害，風險很大，如果是到捐乳中心，它都是使用院方的擠乳器來取出乳汁，再送到無菌室進行細菌培養跟消毒，所以這個對寶寶的健康有非常大的保障。早產兒的孩子最怕的是罹患壞死式的大腸炎，如果喝母乳可降低罹患率。醫師如果遇到早產兒的媽媽時，會問他是不是有乳汁，因為有孩子是早產兒時都會比較辛苦，所以當醫生又不敢問他時，就只好告訴他說，如果孩子能喝母乳是最好的，可見這個母乳的重要性。台中市早在幾年前就有母乳衛車站，而堂堂一個高雄院轄市卻沒

有，反觀台中市也剛升格為院轄市卻早在以前就有了，本席是希望高雄市儘早來設立母乳中心或母乳衛星站。目前根據貴局所調查的，去年早產兒和特殊疾病的嬰兒需要母乳的有 46 位，如果設立一座母乳中心，一年需要花費 800 萬經費，政府有可能…，現在要生個孩子真的是不簡單，因為錢難賺，又加上很多的因素所致，因此能生個孩子時，每個小孩都是父母的心肝寶貝。政府不能用民間機構的經營心態或以虧損來做為施政的依據，所以我們不能用民間經營的思維，我們一定要照顧市民朋友，因為現在要生個孩子是真的很不容易。高雄如果設立母乳中心，你們在這個階段，在還沒有設立母乳中心的時候，本席先跟你們建議，這個可能今年沒辦法成立，因為今年都快到 12 月了，所以今年不可能做了，而明年有可能嗎？也可能沒辦法做得到，但是本席要建議局長，現在需要母乳時，都要到台中或是台北領取，如果一旦設立後，就可以嘉惠這些剛生產過的媽媽。我們的母乳中心如果設立後，不光是嘉惠整個高雄市而已，也可能讓嘉義市、屏東、台南、台東或是澎湖，他們都可以來高雄市領取，這是本席建議的可能方向，他一年才花 800 萬的經費，就可以來照顧整個南部地區，這個並不是很大的數字，高雄市要儘快早早來設立。本席要說的是，在未設立之前，如果這些有需要的媽媽，拿處方箋去台北、台中領回來時，我們是不是可以有一個補貼的方式，本席的意思是他必須搭車去領，搭乘高鐵或其他交通工具，這樣是不是可以給他補貼？本席建議我們還沒有建立設備的時候，他去台中、台北，如果他有出示醫生證明，或者他有高鐵的票根，是不是可以給他補貼？就是在我們還沒有設立衛星站或母乳中心的時候，這個階段，我們先來做這樣的補助。局長，有沒有機會？如果試辦一年，成效良好，就可以…。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林議員從上個會期就對母乳很關心，也講得很專業，也有考慮到市府目前的一些困難，如果單純考慮還沒有設置之前的交通補助，我們可以慎重考慮，這部分的經費我們應該可以負擔，這也跟市長照顧很多弱勢相關的婦女健康息息相關，我想市長也會支持。

主席（徐議員榮延）：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希望局長要積極，在還沒有設立衛星站或母乳中心的時候，在這段期

間，產婦自己沒辦法泌乳，胸部很痛，孩子是又早產兒，或者是有特殊疾病，媽媽的心情不好，還要去照顧扶養，這是很大的負擔，這個部分我相信市長、局長都做得到。我剛才提到衛生局一年的健檢經費有多少錢？還有你宣導預防醫學的經費有多少錢？

主席（徐議員榮延）：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目前的宣導費用大約 150 萬。

林議員宛蓉：

健檢的部分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大約 500 萬。

林議員宛蓉：

差距太多了，我覺得有些人是後知後覺，我剛才舉例說，呂秀蓮副總統、游錫堃前行政院長，他們在那個階段，我跟他講，他們都不接受，但是他們現在已經開始做了，因為要讓大家持續減碳，這個健康預防醫學是非常重要的環，如果我們預防醫學宣導做得好的話，健保局的醫療費用會減少很多，現在全台灣我們高雄人的餘命最短，如果我們可以…。

主席（徐議員榮延）：

衛生局局長要重視林議員的建議，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林議員最後這個主題其實是站在衛生署的高度，我 8 月 12 日到 24 日去美國，美國現在各州的衛生署和衛生部，重點都朝向放在預防醫學，節省後面的醫療費用，現階段醫療健檢費用是編給目前需要健檢的老年人，但是我們公共衛生預防重點是放在中年那一塊，這樣結合起來的。至於經費的分配，我們會朝林議員建議的方向來努力、來考量。

主席（徐議員榮延）：

感謝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環保局列席今日保安部門業務質詢，下午的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下午 7 時 14 分）